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钰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文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的最新股本总额 1,623,324,614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1,874,066 股后的股本 1,581,450,5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9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9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9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协鑫能科/霞客环保	指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海其辰/天津其辰	指	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天津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协鑫创展	指	上海协鑫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协鑫创展控股有限公司”“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鑫瑀	指	杭州鑫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	指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协鑫新能源	指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
协鑫科技	指	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3800.HK）
协鑫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协鑫能科	股票代码	00201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协鑫能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CL 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CLE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钰峰		
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海港路 18-1 号 202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马镇东街 7 号”变更为“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马镇西街 96 号二楼”。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马镇西街 96 号二楼”变更为“江苏省江阴市海港路 18-1 号 202 室”。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网址	http://www.gcl-et.com		
电子信箱	ir-gclet@gcli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而立	焦国清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
电话	0512-68536762	0512-68536762
传真	0512-68536834	0512-68536834
电子信箱	ir-gclet@gclie.com	ir-gclet@gcli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142294446F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21 年 5 月 17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力项目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利用自有资金对清洁能源、电力行业进行投资；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维护；能源信息智能化服务；能源技术的科技研发和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大数据服务；能源行业运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不含投资咨询）；电力设备与配件的销售、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 5 月 30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 5 月 9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162332.4614 万元人民币。 2026 年 3 月 4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胤、陆正皓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冯进军、张莉	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与中金公司签署了保荐协议并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原保荐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自签署保荐协议与原保荐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之日起，华泰联合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金公司承接，华泰联合证券将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中金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期间为2022年10月25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前中金公司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金公司需要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0,325,548,111.80	9,796,410,426.69	5.40%	10,357,772,82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4,184,698.37	489,044,500.38	-17.35%	921,384,74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8,669,450.48	293,940,053.32	11.82%	101,070,07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66,813,141.09	2,424,884,616.43	30.60%	2,380,937,05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56	0.3029	-15.62%	0.57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56	0.3029	-15.62%	0.57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4.17%	-0.72%	8.65%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38,609,103,949.95	40,458,909,504.71	-4.57%	33,965,222,63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11,652,776.76	11,739,012,134.39	0.62%	11,857,726,937.9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32,925,080.10	2,489,463,885.02	2,512,547,184.15	2,390,611,96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634,879.72	265,678,512.67	242,815,951.88	-357,944,64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137,425.57	271,030,876.64	212,572,464.39	-348,071,31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583,424.10	518,903,988.15	1,436,947,499.43	823,378,229.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0,111,546.12	142,159,135.56	523,733,62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	28,084,721.28	31,383,805.97	68,198,216.04	

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5,610.00	5,194,266.14	192,507,160.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431,761.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775,981.00		158,451.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3,509,418.70	
债务重组损益			763,289.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79,233.83	35,001,087.55	24,731,201.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14,057.76	4,259,258.27	3,591,999.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746,686.62	31,147,820.22	42,529,87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597,995.48	4,177,047.22	4,348,820.02	
合计	75,515,247.89	195,104,447.06	820,314,667.2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代扣代缴个人手续费返还等。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锚定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围绕助力建设新型电力系统的主题，坚持“能源资产”与“能源服务”双轮驱动的顶层战略，加快业务转型升级，以适应电力市场化发展需要。在能源资产方面，公司以电力、热力销售为业务根基，自持优质能源资产，并通过精细化的资产运营，稳固整体收益底盘。在能源服务方面，公司不断深化能源服务领域布局，聚焦节能服务及交易服务两大方向：在节能服务端，公司滚动开发分布式光伏等节能服务业务；在交易服务端，围绕电力交易，公司持续提升能源资产管理、虚拟电厂、售电、绿电、绿证、碳资产交易等能源服务的业务规模。此外，公司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转型之路，持续打造 AI 数智平台，开发多场景应用与能源解决方案，赋能业务拓展。



1、巩固能源资产收益：夯实核心热电联产、新能源资产，稳固公司收益底盘

公司以热电联产、风电等能源资产为收益“压舱石”，持续夯实收益基本盘。一方面，公司对各类能源资产全面实施精细化的运营管理，针对热电联产资产，公司进一步发展热负荷用户，扩大供热范围，并通过新增和对现有机组改造或异地重建，提质降本增效，保持成本领先优势，夯实发展基础；针对集中式新能源资产，公司全面引入能源+AI 一体化管理模式，通过提升市场化交易能力提高项目收益，并通过自主运维，减少限电与电网考核，以降低运维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持续优化资产结构，依托专业化新能源开发平台，不断加大风光等新能源资产的开发力度，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确保自持资产的高收益。

2、发力能源节能服务：聚焦优质区域布局，深化节能服务业务创新

公司聚焦长三角、大湾区等经济发达地区，实施分布式项目的精准开发策略。在工商业分布式领域，锁定高耗能优质客户群，聚焦工商业场景进行定制化开发，创新“分布式+绿电+智慧运维”等商业模式；同时结合政策走向，探索零碳园区、绿电直连、光储融合、光储充一体等应用场景，开发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在户用光伏领域，同步优化“鑫阳光”户用品牌标准化体系，严控合作渠道质量并依托智能平台提升资产效能。此外，公司致力于打通分布式能源资产的交易渠道，创新资产流通机制，通过能源资产证券化、基金合作、经营性租赁等金融方式加速资产周转，形成“区域深耕-业务

创新-价值升级”的可持续发展闭环。

3、升级能源交易生态：拓展多元业务矩阵，强化科技赋能能力

公司以电力市场改革深化为契机，打造以“电力交易为核心、能源资产管理为基底、碳中和服务为延伸、AI 数智平台为中枢”的四维业务体系。公司以电力市场化交易为价值枢纽，依托优质的清洁能源供热园区和碳中和园区客户，通过能源资产运营整合资源，构建规模化电力交易的基础；同时，基于售电、绿电、绿证等产品优势，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能源解决方案，保持客户黏性，进一步提升电力交易聚合规模。在业务拓展过程中，海量交易行为数据将持续训练 AI 平台，不断提升电价预测的精度及套利策略的有效性。基于持续优化的交易能力，公司将创造超额收益，一方面通过收益分成机制可直接转化为公司利润，另一方面可强化客户信任，吸引新资产托管，最终形成“获客手段聚资源-交易操作创收益-数据反哺强 AI-收益扩大引新客”的收益飞轮。

4、拓展创新业务版图：构建电算协同发展，深化产融协同生态

公司持续探索“电力+算力”协同发展新方向，为中国电信等提供算力租赁支持，服务城市政务云、医疗云、教育云等民生业务数智化升级和满足部分科技型企业的算力需求。新兴产业投资方面，公司秉持科技引领的发展策略，通过中金碳中和基金投资平台，间接投资布局了天数智芯、阶跃星辰、赛普恩等多家人工智能、具身智能领域的科技企业。通过“产业+金融”的良性互动，充分发挥产业资源与专业投资机构的协同优势，持续拓展创新业务边界。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610.66	587.10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88.27	301.72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18.00	301.0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260.81	308.78
发电量（亿千瓦时）	108.29	96.65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02.93	91.07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64	0.68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5.37%	5.80%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2,144.29	1,855.44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售电量约 470 亿 kWh，其中外购电量约 458.43 亿 kWh，占比约 97.54%。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总装机容量为 3,116.88MW，其中：光伏发电 2,150.03MW（分布式光伏 1,686.32MW，集中式光伏 463.71MW），风电 817.85MW，垃圾发电 149MW。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1、绿色低碳能源转型进入深水区，国家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促进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2026 年全国两会精神进一步为全面绿色转型指明了方向，明确强调要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步伐，大力推动绿色能源高质量发展，并将打造“零碳园区”作为落实双碳目标、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空间载体。依托绿色能源赋能实体经济、以零碳园区微电网为先导，进而系统性重构可持续的综合能源解决方案，已形成广泛的产业共识，我国能源体系加速向绿色低碳全面演进的大势已成。

（1）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新能源装机规模实现历史性跨越

我国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新增电力装机主要来自新能源，新能源装机占比不断提高，有力推动了我国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在碳中和目标指引下，未来新能源将持续深入发展。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截至 2025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规模约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约 12.0 亿千瓦，新增 3.18 亿千瓦，同比增长 35.4%；风电装机约 6.4 亿千瓦，新增约 1.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9%。新能源合计装机约 18.4 亿千瓦，占总电力装机比重约 47.3%，同比提高约 6.3%。2025 年全年，电力总装机新增约 5.44 亿千瓦，其中新能源新增约 4.38 亿千瓦，占新增量的 80.5%。

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稳步提升。2025 年全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 10.3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可再生能源发电量 3.9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5.0%，约占全部发电量的 38.0%。其中，新能源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合计 2.3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5.0%，约占全部发电量的 22.3%。新能源发电贡献率持续攀升，为我国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奠定坚实基础。

（2）光伏装机规模保持强劲扩容，分布式加速迈入提质增效新周期

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累计达到 1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35.4%，其中，集中式光伏 6.7 亿千瓦；分布式光伏 5.3 亿千瓦，占全部光伏发电装机的 44.2%。受《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政策影响，2025 年全国光伏迎来并网高峰。2025 年，全国光伏新增装机 3.1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 1.64 亿千瓦，分布式光伏新增 1.53 亿千瓦。

发电表现方面，2025 年全年，全国光伏发电量 1.1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40%。然而，受装机量快速攀升及全电量入市的影响，2025 年全国光伏发电利用率保持在 95%左右。

纵观 2025 年全年，光伏行业呈现阶段性波动特征，分布式领域加速向“提质增效”新阶段转型。受“430”（分布式政策节点）和“531”（电价改革节点）政策驱动，上半年曾出现集中抢装潮；但进入下半年，新增装机节奏逐步回归理性。《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国能发新能规〔2025〕7 号）要求大型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原则上采用全部自发自用模式；一般工商业项目若选择“自发自用余电上网”，需满足属地差异化比例要求。促使工商业分布式项目与实际负荷精准匹配，驱动分布式光伏逐步告别粗放增长，从规模化扩张转型为高质量发展，进入以“自发自用效率提升、多能协同消纳”为核心的提质增效新阶段。

（3）新型储能延续规模化发展态势，在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中发挥重要调节作用

中国新型储能行业延续规模化、多元化发展态势，装机规模与技术水平实现跨越式突破，成为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核心调节力量。2025 年全年，新型储能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态势，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1.36 亿千瓦/3.51 亿千瓦时，较 2024 年底大幅增长 84%；平均储能时长 2.58 小时，较 2024 年底增加 0.30 小时。

2025 年 9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重磅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发改能源〔2025〕1144 号）。作为储能行业迈向“十五五”的最核心顶层设计，该方案不仅明确了到 2027 年装机规模达到 1.8 亿千瓦以上的量化目标，更从根本上确立了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的基调。政策明确赋予了独立储能电站平等的市场主体地位，并通过建立“容量电费保底+现货市场峰谷套利+调频辅助服务竞价”的清晰多元盈利模型，从制度层面彻底打通了储能资产的商业回报闭环。这标志着新型储能已实质性跨越商业化初期的阵痛，全面跃升为具备极高投资价值与独立造血能力的“优质核心资产”，为提前布局源网荷储协同运营的综合能源企业带来了巨大的业绩弹性空间。2026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完善发电侧容量电价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26〕114 号），旨在通过分类完善煤电、气电、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的容量电价机制，优化电力市场交易，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助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对于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这是首次在国家层面明确容量电价政策，为“十五五”我国新型储能产业迈入市场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奠定坚实基础。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预测，到 2030 年全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有望突破 3.7 亿千瓦，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20%-25%。

（4）零碳园区建设全面提速，“源网荷储”微电网开启综合能源服务新蓝海

作为实体经济与制造业的核心载体，我国工业园区是落实国家“双碳”目标的关键主阵地。根据国家发改委及中国信通院等权威机构的测算，我国工业园区的耗能约占全社会总耗能的 69%，碳排放约占全国总排放的 31%。随着全球产业链对绿色低碳要求的日益严苛（如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 CBAM 的全面深化），以及 2025 年国内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向钢铁、水泥、铝冶炼等高耗能行业的深度扩容，出口导向型企业与高载能产业对“绿电保供”与“碳排抵消”的刚性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

在政策端，零碳园区的顶层设计与标准体系正加速落地。国家层面密集出台政策，明确鼓励工业园区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大力发展工业绿色微电网。这标志着园区的绿色转型已从过去单一的“屋顶铺设光伏”阶段，全面跨入以“微电网协同、多能互补、碳能联动”为特征的高质量发展新周期。

这一宏观趋势正在深刻重塑能源行业的商业模式与利润空间。零碳园区的建设不再是简单的设备采购，而是极度考验企业综合能源资产的统筹与精细化运营能力。通过将分布式光伏（源）、微电网配电（网）、灵活工商业负荷（荷）与新型储能（储）进行深度物理耦合，并叠加虚拟电厂（VPP）与数字化能碳管理平台，综合能源服务商能够为园区客户提供“高比例绿电直供+峰谷套利+绿证碳资产管理”的一站式闭环服务。这不仅彻底打破了传统单项能源资产的收益天花板，更将客户黏性从单一的“买卖电关系”升级为“深度的零碳战略合作”，为具备“资产+服务”双轮驱动能力的能源企业打开了极具爆发力与长期确定性的万亿级增量蓝海。

2、新能源电力的全面市场化带来能源服务市场的巨大空间

（1）市场化交易电量稳步攀升，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按下“加速键”

2026 年 2 月，国务院正式印发《关于完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6〕4 号），明确了全国统一电力市场“2030 年基本建成、2035 年全面建成”的时间表与路线图。政策首次提出各层次市场要逐步从“各自报价、各自交易”转向“统一报价、联合交易”，为适应新型电力系统、推动新能源全面入市确立了最高层级的制度保障，引导社会资本加速投入储能与灵活性调节电源。

截至 2025 年底，市场化交易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已攀升至 64%。2025 年全年，全国累计完成市场交易电量 6.6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跨省跨区交易电量约 1.59 万亿千瓦时，有力促进了电力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的优化调配。2025 年 7 月，《跨电网经营区常态化电力交易机制方案》（发改体改〔2025〕915 号）正式获批，标志着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取得制度性突破。通过建立跨网交易目录电价、统一结算规则及绿证互认机制，打破区域市场分割壁垒。

2025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出台《关于全面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发改办体改〔2025〕394 号），标志着中国电力市场化改革进入深水区，彻底终结了此前区域试点分散、规则不统一的“碎片化”格局，为构建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按下“加速键”。2025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重磅印发《电力中长期市场基本规则》（发改能源规〔2025〕1656 号）。至此，涵盖中长期、现货、辅助服务等各品种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1+6”基础规则体系全面构建完成。当前，全国多层次市场体系加速形成，中长期交易发挥“压舱石”作用，省级电力现货市场已基本实现全覆盖，山西、广东、山东等 8 个省（区）及省间现货市场已转入正式运行，全面确立了“能涨能跌”的市场化电价机制。

（2）绿电绿证交易规模持续放量，环境价值与碳市场实现深度协同

我国核发绿证以来，政策体系不断完善，核发机制更加健全，交易模式更加多样，绿证与碳市场等政策得到有效衔接。2025 年全年，全国共计核发绿证超 30 亿个，其中可交易绿证超 22 亿个。

我国绿证市场建设不断提速，特别是国际可再生能源电力自愿消费倡议组织（RE100）全面认可中国绿证，推动各方对绿证的需求快速增长。此外，国家对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下达了高达 80% 的绿色电力消费比例（绿电比例）强制考核指标，进一步推动绿证交易增长。2025 年全年，全国共计交易绿证 9.3 亿个，同比增长 1.2 倍，其中单独交易绿证与绿色电力交易对应绿证规模均实现大幅跃升。

2025 年中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步入深化改革年。5 月，《关于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的意见》明确碳排放权交易全面纳入公共资源平台，推动全国统一市场建设；行业覆盖上，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纳入交易体系，市场总覆盖排放量占全国比例跃升至 60% 以上。2024 年以来，国家能源局持续明确绿证作为可再生能源环境属性唯一凭证，并推动其纳入企业碳排放核算体系，绿证与碳市场实现制度化衔接。截至 2025 年底，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额累计成交量超 7 亿吨，累计成交额超 500 亿元。

（3）AI 技术深度重塑电力交易机制，智能决策驱动能源服务跨越式发展

随着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加速构建以及高比例新能源的全面入市，电力现货市场呈现出交易频次高、价格波动剧烈、多市场耦合的复杂特征。传统基于人工经验与线性规则的交易模式，已难以应对海量数据与极致时效性的挑战。在此背景下，人工智能及大模型技术正深度融入电力市场化交易的核心环节，推动综合能源服务迎来跨越式的数字化升维。

在交易核心场景中，AI 技术正发挥着无可替代的“大脑”作用。在预测端，依托深度学习与多维气象大模型，AI 能够实现对风光新能源发电特性的高精度“功率预测”以及对工商业客户用电习惯的精准“负荷预测”，大幅降低能源企业与电力用户的偏差考核风险；在决策端，通过海量历史交易数据、电网运行状态及宏观经济变量的深度自回归分析，AI 算法能够实现多时间尺度的“电价预测”。系统可代替人工进行“辅助交易决策”，在现货电能量市场、辅助服务市场与容量市场中进行毫秒级的策略寻优与自动化报价。

3、新型电力体系的构建叠加政策加持，虚拟电厂提速发展

（1）分布式资源规模化并网叠加电力市场化，夯实虚拟电厂海量资源池

国内分布式光伏、充电桩和工商业储能装机量增长迅速，虚拟电厂迎来发展契机。虚拟电厂一方面可以作为传统的可调度发电厂及时响应内部需求侧，另一方面可充当分布式资源与电网运营商、电力交易市场之间的中介，实现能源交易。随着国内储能、电力交易、碳交易等业态技术水平和市场体系的不断完善，虚拟电厂也将通过其辅助功能获得交易收益，形成规模利润。

（2）“独立市场主体”地位确立叠加电网高质量演进，开启全面市场化新阶段

2025 年 4 月，《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电厂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5〕357 号）政策出台，我国虚拟电厂产业正式从局部试点探索迈入规模化、市场化发展的新阶段，成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核心政策里程碑。该文件作为我国首个虚拟电厂专项政策，首次以国家层面赋予虚拟电厂“独立市场主体”地位，明确其作为“聚合分散资源协同参与电力市场的新型组织”的功能定位，赋予其与火电、新能源场站同等的市场参与权，基本消除了此前因身份模糊导致的市场准入壁垒。政策通过量化目标牵引产业爆发式增长，并依托“电能量交易+辅助服务+需求响应”的多元化收益机制，推动商业模式从单一需求响应补贴转向全面市场化收益。

4、新能源资产与金融模式创新深度耦合，打通绿色金融新通道

新能源资产凭借稳定现金流预期、实体价值锚定明确、全生命周期运营成本低等核心特性，已成为当前国内资产证券化的最优底层标的。通过公募 REITs、资产支持证券（ABS）、机构间 REITs（类 REITs）、私募 REITs 以及新能源产业基金等多元化金融工具，能源资产的产权归属与收益权得以标准化分割。这不仅显著提升了资产的流动性，打破了传统能源资产的转让限制，更精准破解了传统新能源项目“建设期资金沉淀时间久、资本回报周期长、出表流程繁琐复杂”等行业困局。

过去一年来，能源资产的交易模式不断创新，底层资产的流通性实现了质的飞跃。根据 Wind 及 CNABS 等权威金融终端数据统计，截至 2025 年底，我国公募 REITs 累计上市产品总市值已突破 2,200 亿元大关，其中新能源基础设施 REITs（涵盖风电、光伏等）作为核心分支，其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投资回报表现稳健；与此同时，以盘活存量为目的的机构间类 REITs 及持有型不动产 ABS 迎来爆发式增长，市场年发行总规模已跃升至 1,400 亿元以上级别。

在巨大的市场需求与金融创新的双轮驱动下，特别是在户用与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市场，以及电网侧独立储能市场，发行机构间类 REITs 以及探索经营性租赁等模式，已成为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的重要路径之一，正在逐步推动行业向“投、融、建、管、退”全生命周期商业闭环发展。这一趋势不仅有效降低了重资产投资的资金壁垒，更极大优化了企业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目前正在开展深度前瞻性研究并紧密跟进，积极探索通过各类资产证券化工具与经营性租赁模式盘活存量优质资产的路径，致力于加速向“轻重资产结合”的综合能源运营模式转型。

5、人工智能催生海量绿色用能需求，“算电协同”赋予能源企业价值跃升新契机

在国家“双碳”战略与“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的宏观导向下，算力产业的“野蛮生长”时代彻底终结，绿色低碳成为行业准入的刚性门槛。

继 2024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印发《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发改环资〔2024〕970 号）明确划定大型数据中心 PUE（电能利用效率）极值红线后，在 2026 年 3 月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联合召开的专项发布会上，官方再次重申并强化了“国家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绿色电力消费比例不得低于 80%”的硬性考核约束，明确要求以绿证为核心凭证建立全生命周期的绿电监测核算机制。

这一不断加码的硬性约束彻底颠覆了算力产业的选址逻辑。绿色能源获取能力正式超越硬件采购，成为算力企业不可逾越的核心壁垒，也让手握充沛绿电资源与可用绿证的能源企业，历史性地占据了算力产业链的核心“发牌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发挥“能源资产+能源服务”双轮驱动优势，构建能源生态闭环

公司依托热电联产、风光清洁能源及新型储能等多元化能源资产组合，已形成规模化、场景化的能源服务网络。通过“资产-服务”双轮驱动的协同机制，形成整体能源生态闭环。一方面，公司以热电联产机组、分布式新能源等实体资产为触点，快速获取客户，精准识别客户绿电消纳、能效优化等深度服务需求，提供绿电交易代理、负荷聚合运营等轻资产服务，实现客户资源跨业务线的价值传导。

公司依托数字化技术整合风、光、储等多元化能源资产，通过参与电能量交易、辅助服务市场、需求侧响应及绿证认购等市场化场景，不仅可实现电费收益、容量补偿、调峰、调频等多元化收益叠加，更通过负荷预测优化、交易策略匹配等增值服务，将传统“发-输-配”单向链条升级为“源网荷储”互动体系，显著提升资产利用率和投资回报率。

上述“资产推动服务客户导入，服务驱动资产增值”的模式，既可扩大轻资产能源服务规模，亦可盘活存量能源资产的交易价值，并为增量项目的投资决策提供市场化验证通道，推动公司从传统的能源资产重资本投入向“轻重结合”的可持续价值创造方向转型。

2、公司依托在全国重点区域的清洁能源布局，具备强大的市场渠道拓展和业务协同能力

公司在长三角、珠三角等负荷集中、经济发达区域布局清洁能源热电联产业务多年，此类资产整体抗风险能力强，投资回报率高，奠定了公司稳固的收益基石。依托高黏性客户资源，加强与央企、地方国企、工业园区和行业内客户的合作，持续拓展市场合作渠道，在能源资产管理、项目开发、工程建设和投资领域，为用户提供全栈能源服务。公司推动开发资源共享，强化业务协同，实现信息互通，拓宽发展思路，各业务公司在前期开发过程中，通过深度沟通与信息梳理，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持续创新开发模式，在集中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和用户侧，均可协同推进。此外，公司通过建立代理商渠道，增强在用户侧分布式能源的开拓应用能力。

3、公司开发能源大模型应用，打造差异化科技核心竞争力

当前，我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突飞猛进。虚拟电厂和电力交易是 AI 在电力领域的理想应用场景，公司在多年虚拟电厂数字化运营基础上，开展人工智能创新应用，进行 AI 模型+广义虚拟电厂的创新开发，推进公司领先的虚拟电厂运营商战略。

公司的虚拟电厂运营服务，通过负荷预测、策略算法、调度控制和交易评估等功能，为广义虚拟电厂开展电力辅助服务、需求侧响应、电力现货交易、绿电交易和电能量交易。公司基于气象数据、设备运行数据、电价数据、政策数据和用户负荷数据，开发模型算法库，包括工业负荷模型、分布式能源负荷预测模型、能源调度模型、收益模型和算法评估模型，为 AI 赋能的虚拟电厂运行提供精准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携手蚂蚁数科成立合资公司“蚂蚁鑫能”，通过融合蚂蚁数科的尖端数字技术与公司深耕能源产业的场景积淀，聚焦电站智能运维、电力交易策略优化及虚拟电厂协同控制三大核心场景的 AI 技术落地。此举不仅是公司拥抱 AI 浪潮的战略抉择，更是对未来能源形态的一次主动重塑，“蚂蚁鑫能”将成为公司在新时代的核心增长引擎之一，标志着公司实现从“业务驱动”到“价值驱动”的战略升级，科技能力将全面转化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4、公司积极发挥“源网荷储”一体化优势，适应“算电协同”发展新趋势

在全球人工智能大模型爆发催生巨量算力需求的背景下，智算中心的能耗壁垒日益凸显，电力保障与绿色低碳已成为算力产业扩张的决定性因素。依托三十五年来深耕能源行业的深厚实体资产积淀与专业运营经验，公司将绿色能源供给与高载能算力基础设施进行深度的物理与逻辑耦合。

公司充分发挥在长三角、珠三角等核心经济带的资源优势，积极探索为智算中心提供“绿电直供+新型储能”的定制化综合用能解决方案。通过构建“源网荷储算”的一体化新型微网模式，公司不仅能有效平抑庞大算力负荷带来的电网波动，还能通过精准的能源调度显著降低数据中心的 PUE 及整体碳足迹。这一模式精准直击了算力产业“高能耗、高碳排”的核心痛点，在业内树立绿色智算标杆，实现向“绿色能源+算力生态”综合运营服务商的跨越式转型。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860,910.39 万元，同比减少 4.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81,165.28 万元，同比增长 0.62%。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2,554.81 万元，同比增长 5.40%；实现毛利 293,200.74 万元，同比增长 8.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18.47 万元，同比减少 17.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66.95 万元，同比增长 11.82%。

公司 2025 年业绩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①本报告期，公司不断深化能源服务领域布局，滚动开发分布式光伏等节能服务业务，持续提升能源资产管理、虚拟电厂、售电、绿电、绿证、碳资产交易等能源服务的业务规模，能源服务收入及利润同比提升。同时，公司下属风电、热电联产等存量电厂本期业绩同比也有所提升。

②公司持续动态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对预计收益率不达预期的部分项目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或减值准备计提，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完成情况

能源资产业务方面，公司以电力、热力销售为业务根基，自持优质能源资产，并通过精细化的资产运营，稳固整体收益底盘；同时，公司持续开发新能源项目，优化资产结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并网运营总装机容量为 6,106.56MW，其中：燃机热电联产 2,017.14MW，燃煤热电联产 182MW，光伏发电 2,150.03MW（分布式光伏 1,686.32MW，集中式光伏 463.71MW），风电 817.85MW，垃圾发电 149MW，储能 790.54MW（电网侧储能 750MW，用户侧储能 40.54MW）。公司可再生能源装机占发电总装机的比例为 58.63%。此外，公司海门异地重建热电联产项目（27MW）、湖州热电联产技改项目（20MW）和建德抽水蓄能电站项目（2,400MW）等重点项目正在按照既定建设节点稳步推进中。

能源服务业务方面，聚焦节能服务及交易服务两大方向。节能服务端，公司以“鑫零碳”工商业品牌和“鑫阳光”户用品牌为核心，持续滚动开发分布式光伏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装机容量 1,686.32MW。报告期内，公司分布式光伏累计新增并网 915.49MW。交易服务端，围绕电力交易，公司持续提升能源资产管理、虚拟电厂、售电、绿电、绿证、碳资产交易等能源服务的业务规模。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售电量约 470 亿 kWh，绿电交易 7.86 亿 kWh，国内国际绿证对应电量合计 20.03 亿 kWh。公司虚拟电厂业务已由江苏逐步拓展至上海、浙江、四川、深圳等区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虚拟电厂业务可调负荷规模约 855MW，其中，公司在江苏省内辅助服务市场实际可调负荷规模占比约 33%。公司拥有国家“需求侧管理服务机构”一级资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平台管理用户规模超 28GW。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25,548,111.80	100%	9,796,410,426.69	100%	5.40%
分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325,548,111.80	100.00%	9,796,410,426.69	100.00%	5.40%
分产品					
电力销售	5,361,764,755.10	51.93%	5,234,608,005.56	53.44%	2.43%
热力销售	2,447,499,362.39	23.70%	2,678,568,660.73	27.34%	-8.63%
能源服务	1,792,587,870.47	17.36%	1,193,529,705.14	12.18%	50.19%
其中：节能与技术服务	1,266,331,195.88	12.26%	781,400,909.86	7.98%	62.06%
交易服务	526,256,674.59	5.10%	412,128,795.28	4.20%	27.69%
其他	723,696,123.84	7.01%	689,704,055.26	7.04%	4.93%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325,548,111.80	100.00%	9,796,410,426.69	100.00%	5.40%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电力销售	5,361,764,755.10	3,888,352,897.41	27.48%	2.43%	0.53%	1.37%
热力销售	2,447,499,362.39	1,931,117,529.88	21.10%	-8.63%	-14.65%	5.57%
能源服务	1,792,587,870.47	1,016,395,198.52	43.30%	50.19%	107.85%	-15.73%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325,548,111.80	7,393,540,682.81	28.40%	5.40%	4.34%	0.74%
分销售模式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电	销售量	万 kWh	1,029,286.6	910,671.07	13.03%

	生产量	万 kWh	1,082,928.8	966,549.02	12.04%
	库存量				
蒸汽	销售量	吨	9,937,059.13	10,427,035.80	-4.70%
	生产量	吨	10,518,597.49	11,056,282.58	-4.86%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燃料成本	4,356,044,950.98	58.92%	4,410,438,044.98	62.24%	-1.23%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直接人工	290,992,709.31	3.94%	299,779,483.64	4.23%	-2.93%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折旧费	1,155,906,397.89	15.63%	935,719,806.68	13.20%	23.53%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其他	1,590,596,624.63	21.51%	1,440,406,356.02	20.33%	10.4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销售		3,888,352,897.41	52.59%	3,867,839,266.73	54.58%	0.53%
热力销售		1,931,117,529.88	26.12%	2,262,697,112.35	31.93%	-14.65%
能源服务		1,016,395,198.52	13.75%	489,008,521.79	6.90%	107.85%
其他		557,675,057.00	7.54%	466,798,790.45	6.59%	19.47%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571,399,923.6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9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01,344,175.47	26.16%
2	第二名	2,226,536,089.01	21.56%
3	第三名	244,501,448.15	2.37%
4	第四名	216,805,883.18	2.10%
5	第五名	182,212,327.85	1.76%
合计	--	5,571,399,923.66	53.9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138,161,176.0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3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7%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72,281,236.36	17.52%
2	第二名	1,540,509,344.99	16.14%
3	第三名	454,634,378.59	4.76%
4	第四名	263,964,967.09	2.77%
5	第五名	206,771,249.04	2.17%
合计	--	4,138,161,176.07	43.3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名供应商协鑫集成与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系公司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2,669,217.23	107,580,577.05	-13.86%	

管理费用	864,467,645.54	854,760,427.86	1.14%	
财务费用	713,326,945.06	715,624,269.38	-0.32%	
研发费用	18,324,630.59	30,437,181.19	-39.80%	本期费用化的前期研发支出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虚拟电厂服务云平台	牵头构建全时间尺度虚拟电厂智能架构，创新融合 AI 模型，突破多资源聚合调度、自主竞价核心技术，主导“城市-运营商-企业”三级联动体系研发，推动标准化技术体系形成，始终立足新型电力系统“高比例新能源并网、源网荷储协同、电网柔性调节”的核心需求，牵头攻克虚拟电厂规模化应用中的技术瓶颈、应用痛点与机制障碍，统筹技术研发、系统集成、试点落地与成果转化全流程。	聚星虚拟电厂作为能源互联网领域的创新实践，目前已在江苏、浙江、上海、广东、深圳、四川、山东等多个省市落地应用，形成了覆盖东部沿海、珠三角及西南地区的广泛业务布局，有效支撑了区域电网的供需平衡与新能源消纳。至 2026 年 2 月，系统已在全国 23 个省、56 个地级市实现落地应用，形成了覆盖城市级、运营商级、企业级的全层级应用格局。	构建城市级、运营商级、企业级三类极具针对性的产品体系，实现了从资源接入、聚合管理、统筹调度到终端执行、收益结算的全业务流程闭环，构建了覆盖政府、运营商、企业、用户等多方主体的全场景灵活资源生态。实现“源网荷储”各环节的协同互动，打通了需求侧资源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市场的对接通道，让分散的需求侧资源成为电网的“柔性调节资源”。	协鑫聚星平台作为公司虚拟电厂核心数字化载体，对未来发展影响深远。平台聚合分布式光伏、储能、负荷等资源，实现源网荷储智能调度与电力市场高效参与，既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又拓展需求响应、辅助服务、峰谷套利等多元盈利渠道。同时强化公司在综合能源、碳管理、算力配套等领域的技术壁垒与生态主导力，推动从重资产运营向轻资产数智服务转型，助力企业打造核心竞争力，契合双碳与新型电力系统政策导向，显著提升长期盈利能力与行业地位。
储能数智运营平台	对协鑫下属独立储能及工商业储能电站进行实时数据采集，实现可视化监控，为业务部门提供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对工商业储能电站集中调度策略管理，提升储能电站智能化运维水平，匹配虚拟电厂数字化业务场景进行平台及数据支撑，实现储能电站开发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数字管理赋能。	储能数智运营平台项目已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平台主体功能开发、系统集成与联调测试均顺利结束，实现储能电站数据接入、实时监测、智能调度、安全预警及运营分析等全流程功能落地。完成多场景模拟运行与性能验证，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传输准确，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设计要求。	储能数智运营平台项目建成后，实现储能电站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控，完成储能数据采集、状态监测、智能调度、安全预警及能效分析等核心目标。平台通过算法优化充放电策略，提升储能利用效率与收益水平，实现多站集中监控、统一调度与远程运维。项目达成储能安全可靠运行、经济高效运营及标准化管理目标。	储能数智运营平台项目顺利建成，将有力提升公司在储能领域的数字化运营能力与核心技术优势。平台可实现储能资产高效管控、收益优化与安全运维，为公司拓展独立储能、共享储能、虚拟电厂等业务提供坚实支撑。同时有助于形成可复制的运营模式，扩大市场服务范围，提升盈利水平与行业竞争力，推动公司向新型电力系统综合能源服务商加速转型，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重要基础。
垃圾焚烧业态运营生	1、通过 AI 识别视频	已完成基本建设，剩	减少风险，构建完整	完善智能电厂的各项

产 AI 模型	中的相关行为判断风险； 2、构建专家知识库系统。	余个别模型调整。	知识库体系。	功能。
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支持系统研发	短期内完成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支持系统的核心架构设计，构建多源数据融合平台，实现负荷、电价、发电成本、电网约束等基础数据的自动化采集与处理；开发短期电价预测模型与基础交易策略优化模块，预测精度达到 85%以上，为单一交易品种（日前电能交易）提供决策支撑。	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支持系统研发项目已全部完成。系统完成开发、集成、测试及上线验证，实现交易数据分析、策略模拟、风险研判、报价辅助等功能，目前已投入运行。	形成 1 套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支持系统（含源代码），具备数据融合、预测分析、策略优化、风险管控、可视化交互等全功能；获得 2-3 项软件著作权；形成 1 份《电力交易决策技术研究白皮书》。	该系统将显著提升公司电力交易决策效率与精准度，有效降低交易风险、提升盈利空间。增强公司在电力市场化改革中的竞争力，为售电、综合能源等业务提供有力支撑，助力公司拓展电力市场业务，实现精细化、智能化运营，推动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数字孪生项目	通过数字孪生、AI 等技术赋能变电站管理。一方面，构建变电站 1:1 高精度数字映射，打造智能管控体系，全面提升公司数字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数智化转型。同时，依托远程巡检、预测性运维，减少人工巡检频次，压缩故障响应时间，有效降低人员日常运营成本。此外，通过人员定位、主动安防技术，减少现场作业，避免运维人员暴露于带电风险环境，大幅降低触电安全风险。	一期研发已完成，二期已完成初步研发方向。	整合现有四大数字化平台与多源硬件数据，打破数据孤岛，以“AI+数字孪生”重构配电智能化模式。立足四大业务维度整体推进，推动数字孪生从可视化向可推理决策的高阶智能体升级，构建自主感知处置闭环，打造国内超前 3-5 年的配电智能运维标杆。通过 AI 增强人机协同，提升故障响应、检修规范与交易决策水平，分阶段落地后，最终建成区域级能源 AI 服务中台，打造新疆能源科技新高地，同时保障技术自主可控与业务合规。	推动公司完成配电领域数智化深度转型，彻底破解数据孤岛难题，大幅提升运维效率与运营安全性，有效压降运营成本。依托自主可控的 AI 技术能力，公司可将单站运维能力升级为区域级能源 AI 服务，向周边园区输出技术服务，拓展营收边界。同时，项目将助力公司打造国内配电智能运维标杆，抢占能源 AI 赛道先机，夯实新疆区域能源科技龙头地位，为公司后续参与新型电力市场竞争、拓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筑牢核心竞争力。
基于分时电价机制的光储融合动态调度系统	解决光伏出力间歇性与用户负荷不匹配的行业痛点，提升光伏消纳比例和光伏装机规模。	完成技术分析与市场调研，设定光储融合基本运行逻辑与项目收益分析，同时完成试点项目建设并跟踪分析实际运营情况。	研究光储融合系统的动态调度技术，提升光伏捕捉电价，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实现光伏出力、储能充放电与用户电价的精准匹配。	拓展光储融合项目的应用场景，可适配工商业、园区等多元需求，结合电价政策，打造差异化业务优势，拓展新的盈利增长点。
乘用车百度无人车换电车型开发项目	开发一款乘用车标准电池包（P 包），开发完成百度换电车型换电电池适配。	已达成立项要求的开发目标。	1、完成百度无人车换电车型开发； 2、完成标准电池包开发； 3、完成百度无人车换电站适配，搭载液冷系统，实现车、站、云互联互通。	标准 P 包的开发，可实现一包多车兼容换电；行业首创 ROBOTAXI 换电模式，结合百度开城计划，匹配换电站的建设。
百度大电量电池包站端兼容匹配项目	1、根据百度客户端产品规划，新开发中续航电池（67.5 度电）	已达成立项要求的开发目标。	1、完成大电量电池包换电站兼容的开发； 2、完成已有换电站的	超级 P 港 P12 系列换电站兼备大小电量电池包充换电，提升车

	和长续航电池（78.6度电），以提升车辆服务能力； 2、2 款大电量电池按计划将于 2025 年 Q4 完成 SOP 和市场投放，届时武汉运营网络中将存在 3 种不同的电池包； 3、应百度客户端需求：在此节点前我司需具备同时兼容运营 3 种不同电池包的能力。		升级改造。	辆服务能力和换电站灵活配制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9	64	7.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3%	1.88%	0.4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7	46	2.17%
硕士	19	12	58.33%
专科	3	6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	9	11.11%
30~40 岁	49	37	32.43%
40 岁以上	10	18	-44.4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4,571,301.31	70,674,676.67	-36.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43%	0.72%	-0.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6,246,670.72	40,237,495.48	-34.7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8.89%	56.93%	1.96%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3,762,942.62	11,483,083,031.70	1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6,949,801.53	9,058,198,415.27	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6,813,141.09	2,424,884,616.43	3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5,820,711.29	1,587,557,881.55	50.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5,126,483.54	6,821,689,685.04	-4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305,772.25	-5,234,131,803.49	7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4,137,048.13	17,506,615,447.21	-4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2,044,892.44	13,938,522,278.93	-2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907,844.31	3,568,093,168.28	-136.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527,719.55	754,155,691.91	-44.9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分布式光伏业务的经营性流入同比提升，以及可再生能源补贴回款同比大幅增加。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同比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新项目投资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购建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降低。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新项目投资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相应的融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9,265,881.97	19.29%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子公司和联营公司股权的投资收益。	部分具有。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422,949,891.94	-38.99%	公司持续动态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对预计收益率不达预期的部分项目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不具有。
营业外收入	35,703,127.75	3.29%	主要系违约赔偿收入、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不具有。
营业外支出	93,417,990.30	8.61%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不具有。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82,424,219.09	11.87%	4,150,846,465.72	10.26%	1.61%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净额增加。
应收账款	4,190,951,831.48	10.85%	4,858,391,609.01	12.01%	-1.16%	
合同资产	47,810,046.76	0.12%	2,666,597.96	0.01%	0.11%	主要系本期新增的应收质保金。
存货	347,769,556.48	0.90%	640,427,677.28	1.58%	-0.68%	主要系公司上年末光伏电站等存货于本期销售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8,634,847.99	0.13%	50,117,386.60	0.12%	0.01%	
长期股权投资	1,870,188,560.16	4.84%	2,393,730,973.46	5.92%	-1.08%	主要系公司对部分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于本期处置。
固定资产	17,315,745,381.17	44.85%	18,164,255,633.81	44.90%	-0.05%	主要系公司转让部分分布式光伏项目所致。
在建工程	1,913,369,120.18	4.96%	1,926,880,508.12	4.76%	0.20%	
使用权资产	1,885,581,998.10	4.88%	1,583,725,753.09	3.91%	0.97%	因业务开展和融资租赁增加，融资租赁租入设备、土地等大幅增加。
短期借款	3,647,706,253.56	9.45%	3,955,808,047.07	9.78%	-0.33%	
合同负债	122,936,199.53	0.32%	231,597,839.98	0.57%	-0.25%	主要系本期预收 EPC 服务款等余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8,168,145,565.05	21.16%	8,596,081,995.59	21.25%	-0.09%	
租赁负债	1,420,109,137.59	3.68%	1,461,682,501.24	3.61%	0.0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150,900.00					5,150,900.00		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04,560.51		-6,533,800.69		26,400,000.30			37,970,760.12
应收款项融资	71,053,364.17				191,067,026.78	179,455,266.91		82,665,124.04
持有待售资产	99,810,657.41				845,238.38			100,655,895.79
上述合计	194,119,482.09		-6,533,800.69		218,312,265.46	184,606,166.91		221,291,779.9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58,639,940.59	6,233,751,227.39	-47.7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况					
协鑫 储能 (厦 门) 企业 管理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储能 项目 投资	新设	70,00 0,000 .00	15.56 %	自有 资金	协鑫 集成 科技 股份 有限 公司、 厦门 鑫能 管理 咨询 有限 公司、 厦门 市产 业投 资有 限公 司、 厦门 市翔 安创 业投 资有 限公 司、 厦门 中金 产业 链招 商投 资基 金合 伙企 业 (有 限合 伙)、 厦 门 市 海 丝 启 盟 股 权 投 资 基 金 合 伙 企 业 (有 限合 伙)	-	项目 投资	截至 2025 年 2 月 底， 该合 伙企 业已 办 理 完 成 工 商 登 记 手 续， 协鑫 能科 已实 缴出 资 7,000 万 元。	0.00	- 4,063 ,011. 00	否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公告 名 称： 《关 于与 关联 方共 同投 资设 立合 伙企 业暨 关联 交易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4- 094) ，并 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披 露了 《关 于与 关联 方共 同投 资设 立合 伙企 业暨 关联 交易 的进 展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5- 008) 。披 露网 站：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 w.cni

														nfo.c om.c n)
合计	--	--	70,00 0,000 .00	--	--	--	--	--	--	0.00	- 4,063 ,011. 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清洁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管理，以及相关领域	7,100,000,000.00	38,554,621,807.13	13,233,866,398.69	10,056,498,761.81	1,821,185,876.39	1,393,010,451.62

		的综合能源服务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徐州鑫融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泰州畅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淮安中晟光伏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盐城鑫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淮北天幕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徐州沐之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安嘉（连云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沙慧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Green Bess KV D.O.O. BEOGRAD-VRACAR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天津侑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苏州邦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张家港市鑫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宿迁远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临沂兰山区仟莞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湖北逐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重庆旭能恒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治益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泰兴市鑫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宁波市祥环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泰安新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宁德市伟齐电力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取得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宜昌协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南京鑫储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宿迁鑫储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汉川长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治协鑫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鑫（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合肥协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淮安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临沂兰山彝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青岛协智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广州广聚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南京鑫高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建湖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南京鑫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盐城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镇江鑫华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苏州薇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巽能（泉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咸宁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徐州协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凡启（唐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铜仁的哥黑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协鑫（贵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太仓鑫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苏州协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灵璧鑫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仙居鑫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霍邱鑫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泗县鑫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五河鑫帆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利辛鑫肇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吴川）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

		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中卫鑫华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黄山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合肥鑫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安徽森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合肥协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娄底协智鑫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高邮市鑫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青岛鑫领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沛县鑫皓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邢台协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沧州协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淄博鑫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济源协思而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襄汾协莞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如皋鑫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宝丰县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清徐县鑫强电力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重庆协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菏泽鑫达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青岛鑫天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天津全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菏泽鑫昌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夏邑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孟州市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天津协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如东鑫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北京光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鄂尔多斯市天安协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沙县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云霄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昱电力（鹤峰）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郁南）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湘阴协科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煜电力（武汉）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煜电力（天门）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梅州）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翁源鑫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河源市鑫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云浮云城鑫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阳西）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惠州博罗鑫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河源源城鑫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佛山顺德协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曦新能源（英德）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罗定协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广宁鑫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湖北速耀新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北协鑫润煌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浦北鑫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北流鑫满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苍梧鑫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平南鑫淼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桂平鑫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崇左鑫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富川鑫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

		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天等鑫毅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扶绥鑫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上林鑫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昭平鑫凯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钟山鑫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钦州鑫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南宁鑫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来宾鑫烁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龙州鑫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岑溪鑫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藤县鑫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合山鑫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上思鑫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全州鑫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田东鑫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平果鑫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荔浦鑫政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恭城鑫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河池鑫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全州鑫煌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大新鑫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扶绥鑫庆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都安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昱电力（监利）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山西协鑫快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运城协鑫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府谷协成焕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阜阳鑫晶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淮北鑫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福建泉州鑫晖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固镇鑫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临海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绍兴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丰县鑫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宣城鑫晓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郎溪鑫逸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丽水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金华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和县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莆田涵江鑫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煜电力（仙桃）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全椒鑫佰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来安鑫仟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宣城鑫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池州市汇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池州市江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泉州鑫泽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昱电力（汉川）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休宁鑫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大田鑫泽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杭州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明光鑫春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昱电力（南漳）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兮电力（濉溪）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兮电力（灵璧）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福州长乐鑫晖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

		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鑫达电力（武汉）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河南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商丘市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新乡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榆林协宸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洛阳市协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沧州协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延安协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封丘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宜阳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沧州协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廊坊协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邯郸协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西安协茂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内乡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洛宁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宁陵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商丘协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尉氏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焦作市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洛阳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温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洛宁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郟县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廊坊协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汝州市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蓝田县协盛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淮滨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唐山协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洛阳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廊坊协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襄城县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葛市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商洛协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洛南协惠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承德协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廊坊协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新乡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宜阳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张家口协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廊坊协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平度市鑫飞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淮滨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方城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中卫市鑫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无锡鑫晟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重庆中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南通协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朔州鑫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	能源服务收入减少，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四川广协达电力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成都金协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成都协永万电力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黄冈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协鑫智慧能源（广饶）有限公司	股转	业务规模小或尚未开展业务，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在电力市场化改革全面落地与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爆发的时代背景下，公司将战略升级为“能源业务与算力业务”协同并进的新发展格局。在持续做强“能源资产+能源服务”基本盘的同时，公司将集中优势资源全力布局算力业务，深度聚焦“算电协同”这一核心盈利模式。致力于构建“低碳化、数字化、平台化、智能化”的综合生态系统，以新质生产力全面赋能国家“双碳”目标与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1）夯实能源资产收益底座，构建“运营+金融”双驱动体系，实现资产价值跨越式提升

针对清洁能源热电联产资产，公司将通过精细化成本控制、深挖热用户扩大规模、现有机组改造/异地重建、建立健全技术保障体系等手段，提质增效，保证清洁能源资产的收益稳定。

针对新能源资产，在电力全面市场化、传统固定收益式微的行业变革期，公司致力于重塑资产运营价值，加速从单一的设备运维向全周期的资产运营转型。公司将持续深化电力市场研判能力与动态风险管控体系建设，着力培育兼具能源技术底蕴与市场化交易思维的专业化运营团队，通过构建“电力现货交易策略优化-虚拟电厂资源聚合-绿电碳资产协同开发”的全链条运营能力，实现风光储资产与电力市场规则的高效适配。面对新型电力系统对灵活资源调度的核心诉求，公司将依托多能互补的资产组合优势，探索负荷预测、价差套利、容量租赁等增值运营场景，逐步形成“物理资产运行保底收益+市场化服务弹性收益”的双重收益结构，为资产收益稳定性构筑长效护城河。

在夯实“保底+弹性”双重运营收益的基础上，公司正积极探索与引入资产证券化（公募 REITs、类 REITs、ABS）及经营性租赁等创新金融工具。通过打通“投、融、建、管、退”全生命周期商业闭环，有效盘活存量优质能源资产，全面提升资产流动性与资本周转效率，加速公司向“轻重结合”的综合能源运营模式实现战略跃迁。

（2）公司致力于持续深化能源服务创新，构建全场景能源服务产品矩阵

公司将持续深化能源服务创新，构建全场景能源服务产品矩阵。针对工商业客户的负荷资源池，公司将提供“能效优化+分布式能源托管+需求响应”的综合解决方案，实现用户侧资源与电力市场的动态适配；基于数字化平台，公司将聚合客户及自持的分布式光伏、储能、可调负荷等资源，形成灵活可调度的“云上电厂”，参与电力现货交易、调频辅助服务及需求侧响应。在能源交易方面，公司将根据各地政策要求，搭建“中长期合约+现货套利+容量租赁”的组合交易模型，实现能源资产多维价值发现。在碳中和业务方面，公司将以碳足迹追踪、碳资产开发为核心，为企业定制从碳核算、减排路径规划到绿证核销的一站式脱碳解决方案。通过全场景的能源服务产品矩阵，满足电网、工商业等各类客户的多样化能源服务需求。

（3）公司致力于全面拓展能源服务业务版图，打造公司业务高速发展的第二增长极

在新能源电力市场改革的行业浪潮中，公司将把握市场化机遇，以能源服务业务为核心战略方向，全面构建“资源聚合-市场交易-碳能联动-用户运营”四位一体的服务价值链。依托虚拟电厂实现分布式能源与负荷资源的智能调度，通过绿电交易、碳资产开发打通电碳市场价值通道，创新能源聚合服务激活工商业用户侧资源潜力。未来五年，公司将重点打造以能源服务为核心的业务协同生态，通过跨区域服务网络布局、数字化平台能力建设及标准化产品体系输出，推动能源服务收入占比突破 50%，使其成为驱动公司规模增长、利润提升及估值重构的战略支柱，在新型能源体系变革中确立差异化竞争优势。

（4）公司致力于构建“电力+算力”协同发展新格局，打造“源网荷储算”新质生产力

面对全球人工智能大模型爆发带来的海量算力与绿色用能需求，公司敏锐把握“算力即电力”的时代脉搏，将“算电深度协同”确立为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新引擎。在持续夯实能源基本盘的同时，公司将稳步拓宽业务边界，构建“以电强算、以算促电”的双向赋能生态。

2、2026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

展望 2026 年，围绕公司战略定位与业务转型目标，公司确立了“客户价值深耕、平台能力筑基、动态市场适配、算

电协同破局”的工作方针，公司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以能源资产为基础，助力能源服务，提质增效保收益

公司将立足核心能源资产，在稳固收益基本盘的同时，加快推进能源服务业务规模的增长。在热电联产领域，公司将秉持精细化管控、增收节支的运营理念，在成本端，通过“长协+市场结合”“自用+代输结合”等方式，全面控制燃料成本；在收入端，公司将以热电资产为枢纽，构建区域性的工商业客户辐射网络，在扩大热力用户规模的同时，同步挖掘客户能效优化、绿电绿证等衍生服务需求，以扩大能源服务客户规模。在分布式能源领域，公司将依托敏捷高效的开发团队，聚焦经济发达区域，瞄准优质客户，以“高耗能、稳定用能、强支付能力”为核心筛选标准，严控项目收益率，在保证新能源项目收益稳定的前提下，深度挖掘客户的其他能源服务需求，为能源服务生态延展奠定高价值客户基座，依托能源资产优势开辟能源服务的第二增长曲线。

（2）以负荷客户为核心，扩大能源节能服务及交易服务业务规模

公司将构建“资产投资/代运营作为客户入口、轻量服务实现价值裂变”的商业模式，以客户为核心，聚焦客户各类能源服务需求，为客户定制综合能源服务解决方案。公司将聚焦钢铁、化工等高耗能行业，以分布式能源资产投资为抓手，通过合同能源管理等模式与优质客户建立深度合作，形成稳定的业务入口。同时，基于资产合作场景，针对同一客户定制“1+N”的能源服务组合，以分布式能源为基础，叠加售电、虚拟电厂资源聚合及碳中和方案等衍生服务。

此外，针对电力市场化衍生的代运营需求，推出“分布式能源全托管服务”，为客户提供设备监控、交易策略优化、收益分成等全流程服务的标准化解决方案。通过此方式，公司无需重资产投入，可同时拓展电源端及业主端客户，边际成本递减效应显著。

公司将通过“资产纽带获客-服务交叉创收-代运营生态裂变”的价值传导，增加客户黏性，以客户为核心，通过客户规模扩大及单客户服务收入提升双轮驱动，发挥飞轮效应，持续拉动公司业绩增长。

（3）以能源科技为重点，聚焦科技平台能力建设，打造业务规模化拓展的核心引擎

电力市场化交易，对企业平台及科技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将以能源数字化变革为牵引，聚焦打造新能源运营管理、功率预测、负荷预测、市场化交易、虚拟电厂调度等核心平台能力，支撑公司满足源网荷储协同优化、电力市场敏捷响应、分布式资源智能调度的业务扩展需求，为能源服务业务规模化拓展提供核心引擎，全面激活能源服务业务的边际扩张能力。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人工智能已成为驱动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引擎，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引领、数字赋能、绿色发展，将 AI 技术融合到新能源和电力交易应用中，持续培育高科技新质生产力，瞄准产业关键环节与行业核心科技，在虚拟电厂+AI 大模型和算法模型开发等层面进行科技创新，为将公司打造成为行业领先的虚拟电厂运营商奠定科技基础。

（4）以“算电协同”为战略突破口，加速推进智算业务与生态合作

公司将全面深化与国内头部 AI 企业及领先科技生态方的战略合作，强强联合推进项目落地。秉持“发挥各自优势”的商业原则，公司将依托深厚的清洁能源资产与“绿电直供+虚拟电厂调优”的综合能源服务能力，为合作方提供极具成本优势的绿色能源底座；同时，充分借力生态伙伴在高端算力硬件、大模型算法及智算运营领域的顶尖技术，通过设立合资公司或项目级深度合作等模式，共同推进 AIDC 智算节点在长三角、珠三角等核心经济带的建设。在此模式下，快速实现“低成本绿电”与“高效能算力”的完美物理耦合，打造业内领先的绿色智算标杆。

3、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以电力、热力及能源服务为核心业务，与国民经济发展状况及工业发展需求息息相关。在当前宏观经济承压背景下，受房地产下行与出口疲软拖累，高耗能行业产能利用率持续走低，导致企业用能需求可能收缩，对公司的盈利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2）政策风险

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电价形成机制面临重大调整，新能源项目面临电价无法达到预期导致收益率下降的风险。2025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明确推动电价全面由市场形成，促使行业进入阶段性调整期。电价和电量方面实施

新老划断政策，2025 年 5 月 31 日后并网的电站，已不再实行固定电价。

（3）政府审批风险

发电项目的设计、建设、并网发电和上网电价等各个环节都需不同政府部门的审批和许可。公司新项目开发需要获得地方政府投资主管部门的核准或备案，同时还需要获得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的其他各项批准和许可，其中包括项目建设用地的审批、环境评价等多项审批或许可。如果未来新发电项目的审批标准更加严格，或审批及核准所需时间延长，公司未来可能因为申请程序的拖延而失去项目开发的最佳时机，或者因为建设期延长而对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风险

电力全面市场化交易背景下，公司将重点发力虚拟电厂、能源交易、能源聚合、碳中和等轻资产业务，此类业务对公司整体的运营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如公司未能及时建立专业完善的人才体系，可能导致资产收益能力、电力交易能力未及预期，进而影响公司收益。此外，新赛道的开启往往伴随着激烈的低价竞争，为快速抢占市场份额，部分竞争对手可能采取激进的价格策略，通过短期让利换取规模扩张，导致行业整体盈利空间承压。激烈的竞争之下，公司市场开拓可能不及预期，整体收益可能亦将受到影响。

4、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以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为契机，及时关注各地政策动态，捕捉政策红利。同时，将牢牢把握市场化发展机遇，打造专业的运营人才体系，稳定传统能源资产收益，并重点发力虚拟电厂、能源聚合、能源交易、碳中和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致力于在规模扩张与盈利可持续性之间寻求平衡，短期内通过策略性让利锁定优质客户资源，保持良好的客户黏性；长期将深度融合数字化技术与能源科技，打造精准的市场价格预测能力、灵活的资产运营策略等一系列差异化核心竞争优势，推动公司从传统能源供应商向绿色能源服务商的转型升级，从单一的电力业务收益转向多元化价值挖掘。

针对“算电协同”及算力跨界业务风险，公司将严格秉持“生态共建、以销定建”的稳健投资原则。公司将深度绑定国内头部 AI 企业与算力生态伙伴，通过设立合资公司、项目级合作等方式实现优势互补，依托外部生态力量规避单方面的技术路线试错风险与重资产沉淀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3 月 21 日	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	实地调研	机构	百年保险资管研究员 别依田、嘉实基金研究员张昊天、上海竹润投资投资经理 诸葛恒中、中泰证券资管研究员潘斌、正心谷资本研究员 周秀锋、海创基金基金经理樊生龙、犁得尔私募高级研究员汤舜、国投证券资管基金经理陈宇轩、上海瀚骏	公司组织机构投资者实地考察苏州蓝天燃气热电厂、电网侧储能项目以及协鑫未来能源馆，并在苏州协鑫能源中心举办机构投资者交流会。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费智表示公司始终力争成为全国领先的绿色能源服务商，在综合能源服务领	详见 2025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 3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研究员闫超、银河证券公用事业首席陶贻功、山西证券电新分析师贾惠淋、国联证券电新分析师李灵雪、财通证券电新分析师任子悦、财通证券电新分析师袁凤婷、中金公司电新分析师朱尊、中金公司电新分析师杜懿臻、中金公司电新分析师钟正宇、华福证券电新分析师李乐群、国信证券公用事业分析师崔佳诚、国盛证券电新分析师杨凡仪、中航证券高端制造分析师闫智、中信证券电新分析师汪浩、中信证券电新分析师李旭、中信证券机构业务经理陈浩、中信证券分析师王丹、长江证券公用事业分析师宋尚骞、光大证券业务副总监王偲、海通证券公用事业分析师阎石、国金证券电新分析师彭治强、国元证券电新分析师花冠	域不断激活新动能，开辟创新增长极。公司副总裁牛曙斌向机构投资者全面介绍了公司围绕国家新型电力系统战略所开展的创新能源服务业务及示范案例，并围绕投资者关心的虚拟电厂、绿电交易、AI 赋能能源服务等作介绍。晟能公司总经理黄一钊就公司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具体情况及规划向机构投资者进行详细讲解。	
2025 年 05 月 09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rs.p5w.net) 在线参与本次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参会领导围绕公司经营战略、主营业务发展、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及财务情况等方面，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予以解答交流。	详见 2025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 5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6 月 04 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博时基金肖瑞瑾、华夏久盈尹贤胤、阳光保险唐建伟、中邮基金张子璇、国寿资产夏冬、远望角投资陆世昌、华创证券栢雨函、合众易晟虞利洪、正圆基金黎君仪、华能贵诚信托李超、银河金汇邓迪飞、睿郡投资张增超、浙商中拓傅杰松、富荣基金钟津莹、财通资管陈剑、财通证券袁凤婷	公司参会领导围绕公司与蚂蚁数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分布式光伏电站、储能电站、综合能源服务等场景，展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绿色金融、人工智能等方面全面合作，以及基于光伏实体资产的合作进展情况，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予以解答交流。	详见 2025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 6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9 月 02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在线参与本次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参会领导围绕公司经营战略、主营业务发展、2025 年半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等方面，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予以解答交流。	详见 2025 年 9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 9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进门财经平台网络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中信证券、中航证券、招商基金、嘉实基金、西部证券、银河证券、民生加银基金、华金证券、国投证券、华福证券等八十余家机构参与者	公司参会领导围绕公司核心战略、2025 年前三季度业绩情况、虚拟电厂业务及其盈利模式、储能业务及其商业模式、建德抽水蓄能电站建设进展及计划、电力市场化改革的影响及应对策略、合资公司“蚂蚁鑫能”的业务定位及规划和未来业务调整及新业务增长点等方面，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予以解答交流。	详见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 10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11 月 04 日	全景路演（ http://rs.p5w.net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通过全景路演（ http://rs.p5w.net ）在线参与	公司参会领导围绕公司经营战略、主营业	详见 2025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025 无锡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务发展、2025 年前三季度业绩经营及财务情况等方面，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予以解答交流。	（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 11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 年 4 月，公司制定并披露了《市值管理制度》；2025 年 7 月，公司根据最新规则对《市值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2025 年 7 月修订）》。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规范运作能力。公司高度重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学习与培训，切实提升履职能力，优化治理效能，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股东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依法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收益权和监督权等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6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所有议案均获审议通过，决策过程合法、合规、有效。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职责，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确保董事会运作规范、高效，决策审慎、科学。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应议事规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3 次，所有议案均获审议通过。历次会议均严格遵循《董事会议事规则》召集与召开，按规定提前通知所有董事，并提供充分的会议材料，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由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组成。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专业结构合理，董事均具备履职所需的时间精力、知识储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公司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务。独立董事依法独立履行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及董事会议题内容，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相关程序合法合规，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管理层职责清晰，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等决议，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

4、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未超越股东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与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修订情况及取消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修订和完善公司制度，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2025 年 4 月，公司新增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2025 年 7 月，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40 余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增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和《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2025 年 12 月，公司新增制定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前述相关制度的修订和完善进一步夯实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制度基础。

根据新《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配套制度安排，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等议案。自该决议生效之日起，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原由监事会行使的《公司法》规定的职权转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履行。此项调整使公司治理结构更为精简、高效，符合最新的监管导向与实践。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披露内容简明清晰、便于理解。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确保信息使用者能够便捷、高效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真实、准确、完整地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并及时向交易所报送。

为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最新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时更新发布了 2025 年度信息披露及合规管理等相关重点事项的通知和交易权限表，并组织完成 2025 年度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风险防控专题培训。此外，公司每月初定期对最新资本市场法规及案例等进行合规专题分享，以及日常针对关联交易、财务资助、对外担保等事项及时进行合规风险提示。

7、内部控制与规范体系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与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工作的实施情况。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管理需要，持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合理保障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资产安全性、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性，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发展战略的实现，确保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公司对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在重大方面能够较为有效地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及经营管理活动的有序开展。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具备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能够支持公司经营与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将根据内外部环境及管理要求的变化，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导向，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制度执行，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稳步推进公司战略实施。

公司坚信，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石和保障，规范运作是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基本要求。公司始终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体系的要求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能力和管理效能，科学决策，稳健经营，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财务、业务、资产、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未来将继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确保“五独立”原则得到持续、有效的贯彻与执行。

1、人员方面

公司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等方面完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独立的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合法选聘；公司的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的情况，亦不存在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2、财务方面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3、业务方面

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业务布局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自主的持续经营能力。

4、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对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严格分离，权属明确，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支配或干预公司资产使用的情形。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充分的支配权和处置权，能够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5、机构方面

公司董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健全、运作独立、科学决策，内部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的全部机构是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及公司实际业务特点的需要设置，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别拥有独立的办公地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依法通过股东会行使股东权利，未超越股东会和董事会直接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经营管理活动。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 续计划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因公司收购协鑫新能源下属583.87MW光伏发电项目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开展光伏发电业务。协鑫新能源目前仍控制部分光伏电站资产。	协鑫新能源控股股东 Golden Concord Group Limited（协鑫集团有限公司.HK）、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已出具承诺，将督促协鑫新能源在2027年12月31日前将控制的光伏电站以合法方式予以处置，具体承诺内容请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相关工作按计划推进中。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因公司收购协鑫新能源下属583.87MW光伏发电项目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开展光伏发电业务。协鑫科技目前仍控制部分光伏电站资产。	协鑫科技控股股东 Happy Genius Holdings Limited（智悦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已出具承诺，将督促协鑫科技在2027年12月31日	相关工作按计划推进中。

					前将控制的光伏电站以合法方式予以处置，具体承诺内容请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因公司收购协鑫新能源下属 583.87MW 光伏发电项目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开展光伏发电业务。协鑫集成目前仍控制部分光伏电站资产。	协鑫集成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及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已出具承诺，将督促协鑫集成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将控制的光伏电站以合法方式予以处置，具体承诺内容请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相关工作按计划推进中。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朱钰峰	男	44	董事长	现任	2019年06月18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朱共山	男	67	董事	现任	2021年02月22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费智	男	58	副董事长	现任	2019年06月18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总裁	现任	2024年07月05日	2028年08月14日						

					日	日						
顾增才	男	62	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30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彭毅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5年08月15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24年07月05日	2028年08月14日						
李明刚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29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刘敦楠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8月15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罗正英	女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1月24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奚力强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8月15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牛曙斌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7月05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杨而立	男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9月01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0	-
李明辉	男	51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6月18日	2025年01月24日	0	0	0	0	0	-
曾鸣	男	68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6月18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0	-
王震坡	男	49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31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0	-
宋超	男	51	原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06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0	-
向远超	男	54	原副总裁	离任	2024年07月05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0	-

朱战军	男	56	原董事	离任	2024年07月22日	2025年12月12日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2025 年 1 月 8 日，李明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事项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生效）。

2、2025 年 6 月 17 日，曾鸣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事项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生效）。

3、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宋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曾鸣先生、王震坡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上述人员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4、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向远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5、2025 年 12 月 12 日，朱战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6、监事离任情况说明：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自该决议生效之时起，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闫浩先生、王晓燕女士、邢亚琴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上述人员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明辉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01 月 24 日	个人原因
曾鸣	原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王震坡	原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宋超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向远超	原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朱战军	原董事	离任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工作调动
罗正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1 月 24 日	股东会补选
彭毅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刘敦楠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奚力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李明刚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29 日	股东会补选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长：朱钰峰

朱钰峰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 George Brown College（乔治布朗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现任协鑫集团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兼总裁，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3800.HK）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董事长，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钰峰先生同时还担任第十三届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十二届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副理事长，江苏省总商会副会长，第五届江苏省青年商会会长，苏州市工商业联合第十四届、第十五届委员会副主席，政协苏州市第十四届、第十五届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获得“2021 年度中国能源行业领军人物”“2021

年度卓越领袖（中国证券报）”“2022 年商业创新领袖（界面新闻）”“2023 江苏财经人物（新华日报）”“2023 年度超级 CEO（界面新闻）”“2024 年度管理者大奖（光能杯）”“2024 年度 ESG 金曙光领导力奖（证券市场周刊）”“2025 年度 ESG 能源青年企业家创新 TOP30”等荣誉。

（2）董事：朱共山

朱共山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博士。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3800.HK）董事会主席兼联席首席执行官，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董事会主席，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董事，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共山先生同时还担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二届江苏省政协常委，第十一届江苏省工商联副主席，全球绿色能源理事会主席，亚洲光伏产业协会主席，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动交通与储能分会执行副会长，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环境与能源委员会执行主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会员副监事长，中国侨商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富强基金会副主席，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和规划协会副会长，江苏旅港同乡联合会名誉会长，香港江苏社团总会荣誉会长，全球储能与电池理事会联席主席，SNEC 氢能产业联盟理事会主席，中国新能源海外发展联盟理事长，南京大学校董会名誉董事长等社会职务。获得“改革开放 40 年中国企业改革奖章”“改革开放四十年能源变革风云人物”“改革开放 40 年能源领袖企业家”“新中国 70 周年新能源产业十大杰出贡献人物”“最具影响力的 25 位企业家”等荣誉。

（3）副董事长、总裁：费智

费智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协鑫集团副董事长、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4）董事：顾增才

顾增才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审计师。曾任江苏省盐城市印染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000507.SZ）审计部负责人、财务部经理，珠海华银城市信用社主任、珠海城市商业银行（现更名为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并先后兼任总行计划资金部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政策调研中心主任、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总会计师、副总经理，九洲发展有限公司（00908.HK）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执行董事。现任上海恒富三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雅高控股有限公司（03313.HK）非执行董事，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集团副总裁，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彭毅

彭毅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曾任职湘潭百货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华升工贸进出口（集团）公司、上海震旦家具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经理、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方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解放日报报业集团审计办公室负责人、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副总经理、会计共享中心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6）董事：李明刚

李明刚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首席研究员，盈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

（7）独立董事：刘敦楠

刘敦楠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北电力大学教授，华北电力大学能源互联网中心副主任、中国能源研究会能源互联网专委会秘书长、IEEE PES 能源互联网技术委员会秘书长、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电力市场专委会副秘书长、中国技术经济学会电力技术经济分会理事长、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独立董事：罗正英

罗正英女士，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6 月加入苏州大学，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苏州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MPACC 教育中心主任，国际问题研究所副所长，北京大学国际会计与财务研究中心研究员，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独立董事：奚力强

奚力强先生，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电力建设启动调整试验所所长，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副总裁：牛曙斌

牛曙斌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太仓港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机事业部副总裁、技术总监，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公司副总裁。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11）董事会秘书：杨而立

杨而立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业务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房金部战略中心主任，协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协鑫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钰峰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3 月 03 日		否
朱钰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09 月 09 日		否
朱钰峰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7 月 17 日		否
朱钰峰	保利协鑫（徐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1 月 25 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否
朱钰峰	协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1 月 27 日		否
朱钰峰	上海其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02 月 09 日		否
朱钰峰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	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	2015 年 12 月 11 日		是
朱钰峰	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3800.HK）	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	2009 年 09 月 21 日		是
朱钰峰	苏州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 年 02 月 24 日		否
朱共山	上海能鑫投资管	董事长、法定代	2018 年 09 月 10		否

	理有限公司	表人	日		
朱共山	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03800.HK)	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联席首席执行官	2006 年 07 月 31 日		是
朱共山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00451.HK)	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	2022 年 09 月 09 日		否
朱共山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506.SZ)	董事	2017 年 02 月 08 日		否
费智	诸暨市聚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11 月 24 日		否
费智	国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 年 08 月 12 日		否
顾增才	上海恒富三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2 年 07 月 09 日		否
顾增才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00451.HK)	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1 月 02 日	否
顾增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2789.SZ)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22 日		是
顾增才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03313.HK)	非执行董事	2016 年 06 月 08 日		是
顾增才	珠海横琴新区苏粤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3 年 05 月 13 日		否
顾增才	宜兴恒富阳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7 月 20 日		否
顾增才	宜兴恒富阳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27 日		否
顾增才	上海拾壹昌益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否
顾增才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5 月 22 日		是
彭毅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7 月 01 日		否
彭毅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5 月 21 日		否
彭毅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8 月 17 日	2025 年 09 月 11 日	否
刘敦楠	华北电力大学	教授	2008 年 07 月 01 日		是
罗正英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00382.SZ)	独立董事	2012 年 07 月 21 日		是
罗正英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3595.SH)	独立董事	2021 年 09 月 06 日		是
罗正英	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16 日		是
罗正英	苏州大学	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6 年 06 月 01 日		是
罗正英	苏州智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23 日		是
牛曙斌	国电投协鑫(滨海)	董事	2023 年 09 月 08 日		否

	海)发电有限公司		日		
牛曙斌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9 月 17 日		否
牛曙斌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 年 03 月 13 日		否
牛曙斌	国电投(滨海)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2 月 14 日		否
牛曙斌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否
牛曙斌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否
牛曙斌	张家港市扬子江配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8 月 07 日	2025 年 11 月 06 日	否
牛曙斌	徐州彭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30 日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否
杨而立	协鑫资本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否
杨而立	上海大渔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9 月 14 日		否
杨而立	上海纯宏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9 月 27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29 日,因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按规定审议和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未审议披露、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朱共山、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费智、财务总监彭毅、董事会秘书杨而立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5 年 12 月 29 日,因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按规定审议和披露关联交易,深交所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朱共山、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费智、财务总监彭毅、董事会秘书杨而立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未审议披露、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深交所对财务总监彭毅给予监管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	董事的薪酬或津贴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确定依据	1、在公司任实职的董事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水平与其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经营业绩挂钩; 2、不在公司任实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独立董事的报酬实行年度津贴制,每人 15 万元/年(税前)。
实际支付情况	1、在公司任实职的董事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月或按年发放; 2、独立董事津贴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钰峰	男	44	董事长	现任	435	是
朱共山	男	67	董事	现任	0	是
顾增才	男	62	董事	现任	0	是
费智	男	58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394.5	否
彭毅	男	52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7.08	否
李明刚	男	44	董事	现任	0	否
罗正英	女	68	独立董事	现任	14.07	否
刘敦楠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5.69	否
奚力强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5.69	否
牛曙斌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259.88	否
杨而立	男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73.02	否
朱战军	男	56	原董事	离任	0	是
宋超	男	51	原董事	离任	42.22	是
李明辉	男	51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25	否
曾鸣	男	68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0.63	否
王震坡	男	49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0.63	是
向远超	男	54	原副总裁	离任	165.79	否
合计	--	--	--	--	1,725.4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依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标准》等相关规定及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对参与考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对参与考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朱钰峰	13	13	0	0	0	否	6
朱共山	13	13	0	0	0	否	6
费智	13	13	0	0	0	否	6
顾增才	13	13	0	0	0	否	6
彭毅	5	5	0	0	0	否	1
李明刚	0	0	0	0	0	否	0
刘敦楠	5	0	5	0	0	否	0
罗正英	11	3	8	0	0	否	4

奚力强	5	1	4	0	0	否	0
李明辉	2	0	2	0	0	否	1
朱战军	12	12	0	0	0	否	5
宋超	8	8	0	0	0	否	5
曾鸣	8	0	8	0	0	否	1
王震坡	8	0	8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秉持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忠实与勤勉义务，以审慎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职责，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1、忠实勤勉履职，保障决策科学

董事会成员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市场环境及行业动态，通过审阅文件、现场调研、与管理层沟通等方式深入了解运营情况。会前认真研究材料，会上充分讨论、独立表决，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审慎性与合规性。报告期内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2、积极出席会议，提升治理效能

全体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并根据需要列席股东会。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3 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材料充分，记录完整，董事高出席率和深入参与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机制高效运行。

3、发挥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作用

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规开展财务审计、战略规划、人员选聘、薪酬考核等工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发挥事前审核、事中监督、事后评价作用。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职，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治理的独立性与透明度。

4、持续学习，提升履职能力

董事会成员主动学习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行业知识，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深化对规范运作要求的理解，确保履职行为始终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

综上，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科学，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赋予的职责，为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未来，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履职机制，提升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李明辉、王震坡、顾增才	8	2025 年 01 月 23 日	《2024 年第四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审核并通过本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王震坡、顾增才		2025 年 04 月 17 日	1、《2024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公司 2024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和 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 6、《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7、《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审核并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建议公司继续加强合规及内控管理，杜绝发生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等事项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王震坡、顾增才		2025 年 04 月 25 日	《2025 年第一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审核并通过本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王震		2025 年 07	《2025 年第	审核并通过	无	无

	坡、顾增才		月 25 日	二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本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奚力强、顾增才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本次聘任财务总监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奚力强、顾增才		2025 年 08 月 16 日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审核并通过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和财务报告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奚力强、顾增才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审核并通过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罗正英、奚力强、顾增才		2025 年 11 月 03 日	《2025 年第三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审核并通过本季度合规审计报告	无	无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朱共山、朱钰峰、曾鸣	2	2025 年 02 月 21 日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核并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无	无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朱共山、朱钰峰、曾鸣		2025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报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章节》	审核并通过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震坡、罗正英、朱钰峰	1	2025 年 01 月 25 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审核并通过 2024 年度董监高薪酬发放方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震坡、李明辉、费智		2025 年 01 月 08 日	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	审查通过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震坡、罗正英、费智	4	2025 年 07 月 30 日	1、关于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 2、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	审查通过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奚力强、罗正英、费智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候	审查通过第九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	无	无

				选人及相关 人员任职资 格审查	员候选人及 相关人员的 任职资格		
提名委员会	奚力强、罗正 英、费智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董事候 选人任职资 格审查	审查通过本 次董事候选 人任职资格	无	无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25 年，审计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在内外审计监督、财务报告审核、内部控制评估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本着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独立性、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审查，在 2025 年度审计期间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同时督促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季度定期审议内部合规审计报告，对内部审计工作安排、审查重点、工作方法提出了指导意见，并对内部审计结果的运用方面提出明确管理要求。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年报、半年报及季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核算与报告体系完备，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会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4、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督促公司按相关要求评估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及有效性，并审议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

5、协调管理层、内部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积极推动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对各方工作中的诉求和问题进行协调，提高审计工作效率，促进年度审计工作顺利高效地开展。

6、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报告期内，为优化监督资源配置、提升决策效率，公司对内部监督职能作出调整，原监事会的主要监督职责已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并同步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职权的平稳过渡与有效履行。该项调整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部监督机制，增强了财务监督与合规管理的协同性，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6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聚焦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不断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进一步强化监督审查职能，提升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水平，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9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6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53
销售人员	227
技术人员	537
财务人员	213
行政人员	188
经营人员	154
管理人员	390
合计	2,9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39
本科	1,510
专科及以上	1,213
合计	2,962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政策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公司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员工岗位及专业技术能力，采取以业绩为导向的薪酬分配机制，体现企业效益与员工利益相结合，使员工薪酬随绩效变化而相应变动，在企业内部构建效率与公平并重的工作氛围，有效保证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职业稳定性。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业务提成与奖金等组成。

3、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形式分为内训和外训，主要包括入职培训、在职培训、专项培训等。公司每年根据员工需求以及公司发展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

2025 年，公司根据生产序列、技术序列及管理序列人员制定了专项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生产工艺流程、安全生产规范、岗位技能等，有效保证了公司员工满足岗位技能要求。公司组建了一批业务骨干和中高层领导为内部的讲师队伍，对特殊岗位和重点岗位重点培训，实现这些岗位人人持证上岗。同时，为提升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素质与管理水平，公司聘请外部咨询公司给相关管理人员进行了系统化、持续化的培训。

2026 年，公司将继续打造分层分级的培训管理体系，整体提升公司各级员工的任职能力，并为公司业绩达成提供有效支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公司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和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公司章程》规定对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由董事会负责制定调整或变更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和透明。

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10 日）总股本 1,623,324,614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1,874,066 股后的股本 1,581,450,5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实际现金分红金额为 158,145,054.80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2.34%。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7 月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和调整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章程》规定对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由董事会负责制定调整或变更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和透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81,450,54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8,145,054.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8,145,054.80
可分配利润（元）	1,440,666,272.9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的最新股本总额 1,623,324,614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1,874,066 股后的股本 1,581,450,5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8,145,054.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以最新股本总额作为分配的股本基数，分配总额保持固定不变，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注：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在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经营实际，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持续推进重要业务领域风险管理，提升公司整体风险防御能力。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 2025 年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9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8.93%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 ①当已经对外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 ②审计师在当期财务报告中发现了公司未能通过有效内部控制自行发现的重大错报；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④未能实行有效的监控和风险评估； 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⑥对已发现的重大缺陷，未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 ⑦控制环境失效。 2、重要缺陷： ①会计准则选择和会计政策应用方面的控制执行不到位； ②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执行不到位； ③对非常规交易的控制执行不到位； ④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相关的控制执行不到位。 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1、重大缺陷：令企业失去继续运作的能 力，并且这个缺陷几乎肯定会发 生。 2、重要缺陷：对企业在争取完成其策 略性计划和目标造成重大影响；对企 业在争取完成其策略性计划和目标的 过程在一定程度上造成阻碍；并且这 个缺陷可能会发生。 3、一般缺陷：对企业在争取完成其策 略性计划和目标只造成轻微或十分轻 微影响，并且发生可能性低。
定量标准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 致的财务报告错报（包括漏报）金 额： 1、重大缺陷： ①错报≥资产总额 1.5%； ②错报≥营业收入 3%。 2、重要缺陷： ①资产总额 0.5%≤错报<资产总额 1.5%； ②营业收入 1%≤错报<营业收入 3%。 3、一般缺陷： ①错报<资产总额 0.5%； ②错报<营业收入 1%。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 致的实际损失金额： 1、重大缺陷： ①损失≥资产总额 1.5%； ②损失≥营业收入 3%。 2、重要缺陷： ①资产总额 0.5%≤损失<资产总额 1.5%； ②营业收入 1%≤损失<营业收入 3%。 3、一般缺陷： ①损失<资产总额 0.5%； ②损失<营业收入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1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协鑫能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公司子公司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的投资主体，2025 年 9 月至 11 月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向外部供应商累计支付 148,910,817.50 元。后因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发生变化，外部供应商于 2025 年 9 月至 11 月期间将已收到的部分工程设备款退回至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的银行一般户，累计退回金额为 141,113,000.00 元，项目公司未及时将该款项划转至募集资金专户且公司未准确披露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进度。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问题说明协鑫能科存在内部控制缺陷。截至本报告日，协鑫能科已对上述内部控制缺陷进行了整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协鑫能科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存在被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截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协鑫能科已收回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截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协鑫能科已收回上述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说明协鑫能科存在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对前述问题已及时整改，整改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其他相关公告。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8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2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

		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3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4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5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6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7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8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9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0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1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2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3	南通海门鑫源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4	东台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5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南） https://sthjt.henan.gov.cn/ztzl/lstz/qyhjxxylxtgkwzhn/
16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dal/newindex
17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dal/newindex
18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dal/newindex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环保政策、法规的执行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下属燃煤热电企业综合供电标煤耗 167.5g/KWh，下属清洁能源及可再生能源企业发电、供热合计节约标煤约 166.7 万吨，减排二氧化碳约 433.42 万吨，二氧化硫约 1.42 万吨，氮氧化物约 1.23 万吨。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杭州鑫瑀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杭州鑫瑞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均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附属企业开展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或未来获得的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均转让给上市公司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前述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杭州鑫瑀、浙江协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函	本公司及浙江协鑫已向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收购相关的全部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件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及浙江协鑫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本公司及浙江协鑫就所提供信息做出如下承诺：“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杭州鑫瑀	关于主体合法合规性的承诺函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最近五年内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标的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尚未了结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杭州鑫瑀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人员独立 1、保证协鑫能科的总裁、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协鑫能科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协鑫能科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协鑫能科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保证协鑫能科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协鑫能科的控制之下，并为协鑫能科独立拥有和运营。 3、保证承诺			

		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协鑫能科的资金、资产；不以协鑫能科的资产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 （三）保证财务独立 1、保证协鑫能科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协鑫能科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协鑫能科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协鑫能科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不违法干预协鑫能科的资金使用调度。 5、不干涉协鑫能科依法独立纳税。 （四）保证机构独立 1、保证协鑫能科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协鑫能科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			

			制的其他企业与协鑫能科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保证业务独立 1、保证协鑫能科的业务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保证协鑫能科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3、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协鑫能科的业务活动。			
	杭州鑫瑀	关于资金来源合法性的承诺函	在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将以每股 10.3770 元的价格受让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能科 335,176,285 股股份，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3,478,124,309.45 元。 在上述事项中，本公司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协鑫能科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与协鑫能科的资产置换或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杭州鑫瑀	关于主体合法性的承诺函	本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终止或解散的情形。			
	杭州鑫瑞	关于持有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承诺	本次收购协鑫能科股权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次收购股权不存在任何形式的代持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2025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杭州鑫瑞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函	本公司承诺自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除本次协议转让外，本公司暂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也没有直接或间接处置其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或股份对应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浙江金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一金证得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本次协议转让受让方金证得胜 1 号承诺自本次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通过本次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	2026 年 02 月 02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2 月 1 日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1、本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件、相关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交易对方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本人保证继续提供的文件和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要求。 5、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			

			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6、如因本人就本次交易提供的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			

			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7、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1、本公司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相关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交易对方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本公司保证继续提供的文件和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要求。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交易对方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1、加强对置入资产的整合管理，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除保留资产外的原有经营性资产已置出，并将持有协鑫智慧能源 90% 股权。协鑫智慧能源近年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本公司将根据置入资产所在行业的特点，加强资产整合管理，专注于清洁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综合能源服务，提升置入资产未来盈利能力和经营规模，为本公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的持续经营提供坚实保障。 2、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及内部控制，提升经营业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同时，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提高本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本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本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3、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			

			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利润分配形式等，重视提高现金分红水平，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4、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上市公司未来筹划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上市公司筹划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			

			任。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	本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与相关方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之一上海其辰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共山先生，本次交易对方之一秉颐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朱钰峰先生为朱共山先生的直系亲属，构成朱共山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此本公司与上海其辰、秉颐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公司与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除上海其辰、秉颐有限合伙外的其他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无关联关系。 三、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声明与承诺	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本人的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 2、本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3、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4、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况。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声明与	1、本公司及本公司近三年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	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正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2、本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正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3、本公司及本公司近三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况。 5、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情形。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江苏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一、本企业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的本企业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企业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三、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供和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企业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董事会有权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			

			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其辰、朱共山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均未从事与协鑫智慧能源、上市公司及附属企业开展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或未来获得的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均转让给上市公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4、本公司/本人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本人承诺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本人违反前述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秉颐清洁能源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均未从事与协鑫智慧能源、上市公司及附属企业开展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或未来获得的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均转让给上市公司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企业承诺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前述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上海其辰、朱共山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	1、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拟注入资产的实体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秉颐清洁能源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	1、本次交易前，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协鑫智慧能源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联交易，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上海其辰；秉颐清洁能源；朱共山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声明与承诺	一、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的实体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 二、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之间完全独立。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资			

		金、资产和其他资源将由上市公司独立控制并支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			

			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完全分开和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3、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除通过行使间接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			

			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协鑫创展	关于合法合规情况的声明与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2、本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3、上市公司不存在其权益被本公司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4、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协鑫创展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交易对方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本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保证继续提供的文件和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要求。 4、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			

			赔偿安排。 5、如因本公司就本次交易提供的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其辰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次交易中，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为避免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提供了有法律约束力的保障措施。 3、本公司将积极支持上市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江苏霞客环保色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 4、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朱共山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将积极支持上市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	2018年12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 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上海其辰	关于标的公司或有事项的声明与承诺	一、未取得权证的房产事项：对于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在未取得权证的房产事项，本公司承诺：（1）积极解决目前不规范使用房产的问题，对于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房产，加快推进竣工验收及办证程序，确保尽快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获取房屋所有权证；就因建设手续不全未能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则尽快补办相关手续，以便取得房屋权属证书； （2）如果相关房产最终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或者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有关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则保证搬迁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以便继续经营业务；（3）如因相关房产未能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而给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拆除、受处罚而导致的直接损失，以及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拆迁费用、停工损失等），本公司将补偿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以确保不会对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影响，进而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二、租赁房产土地事项：对于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在租赁房产土地事项，本公司承			

			诺：如果因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公司现有租赁合同违约或合同无法续期导致其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屋/土地而必须搬迁或无法在相关区域内及时找到合适的替代性房产/土地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由此给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若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因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遭受任何损失，本公司承诺将补偿其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三、社保公积金缴纳事项：若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因未依法缴纳社保公积金被相关部门追缴或者进行行政处罚，本公司承诺将补偿其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朱共山	关于标的公司或有事项的声明与承诺	一、未取得权证的房产事项：对于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在未取得权证的房产事项，本人承诺：（1）积极解决目前不规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范使用房产的问题，对于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房产，加快推进竣工验收及办证程序，确保尽快获取房屋所有权证；就因建设手续不全未能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则尽快补办相关手续，以便取得房屋权属证书； （2）如果相关房产最终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或者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有关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则保证搬迁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以便继续经营业务；（3）如因相关房产未能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而给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拆除、受处罚而导致的直接损失，以及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拆迁费用、停工损失等），本人将敦促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补偿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以确保不会对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影响，进而			

			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二、租赁房产土地事项：对于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在租赁房产土地事项，本人承诺：如果因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公司现有租赁合同违约或合同无法续期导致其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屋/土地而必须搬迁或无法在相关区域内及时找到合适的替代性房产/土地的，本人将敦促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补偿由此给协鑫智慧能源及下属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若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因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承诺将敦促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补偿其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三、社保公积金缴纳事项：若协鑫智慧能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因未依法缴纳社保公积金被相关部门追缴或者进行行政处罚，本人承诺将敦促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补偿其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四、若上海其辰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前述补偿义务的，本人愿意代为履行，或予以补足。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其辰	关于置出资产员工安置事宜的承诺	上海其辰承诺，若后续指定第三方作为承接主体和承接方，将会选择具有履约能力的第三方并督促第三方积极履约；若发生本次置出资产涉及的安置员工主张偿付工资、福利、社保、经济补偿等费用或发生其他纠纷，在第三方不具备履约能力或者拒绝履约的情况下，上海其辰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9 年 0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其辰	关于股权质押事宜的承诺函	1、本公司具备按期对所负债务进行清偿并解除股权质押的能力，确保本公司名下的股权质押不会影响本公司对协鑫能科的控制权，确保该等控制权不会发生变更； 2、若本公司持有的质押股份触及平仓线或达到约定的质权实现情形，本公司将采取提前偿还融资款项、追加保证金或补充提供担保物	2019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等方式积极履行补仓义务，避免本公司持有的协鑫能科股票被处置； 3、若公司股价下跌导致本公司对协鑫能科的控制权出现变更风险时，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增信措施，保证协鑫能科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4、如相关还款义务未能如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优先处置本公司拥有的除持有的协鑫能科股份之外的其他资产。			
	朱共山	关于股权质押事宜的承诺函	如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相关还款义务未能如期履行，本人将尽最大努力提供资助，积极筹措资金，利用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向上海其辰提供财务资助，确保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能科股份不会被处置。	2019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朱共山	关于对外担保事宜的承诺函	1、本人同意，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与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电力投资"）签署的《保证合同》（2016 年 5 月 3 日签署），如苏州电力投资为上	2019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嘉定再生"）就前述《保证合同》（2016 年 5 月 3 日签署）项下承担任何担保责任，且苏州电力投资未能从嘉定再生取得追偿，本人承诺将利用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无条件补偿苏州电力投资因前述担保责任而承担、支付、偿还的全部款项。 2、本人同意，根据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签署的《保证合同》（2018 年 1 月 4 日签署），如协鑫智慧能源为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盈租赁"）就前述《保证合同》（2018 年 1 月 4 日签署）项下承担任何担保责任，且协鑫智慧能源未能从鑫盈租赁取得追偿，本人承诺将利用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无条件补偿协鑫智慧能源因前述担保责任而承担、支付、偿还的全部款项。如违反上述声明和			

			承诺，给苏州电力投资、协鑫智慧能源以及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	关于不承诺本金及收益率以及不构成明股实债的承诺函	公司下属子公司在参与投资设立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过程中，不存在向其他出资方承诺本金和收益率的情况，公司、前述单位、包括公司子公司在内的各出资方不存在定期向其他出资方支付固定收益的约定，亦不存在在满足特定条件后赎回其他出资方股权或者偿还本息的约定。前述单位的其他出资方的投资不构成明股实债的情形。	2019 年 10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	2021 年 06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上市公司未来筹划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上市公司筹划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接受依法作出的相关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同时造成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			

			失的，将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上海其辰；朱共山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公司/本人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接受依法作出的相关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同时造成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1 年 06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朱共山	其他承诺	如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相关还款义务未能如期履行，本人将尽	2021 年 09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最大努力提供资助，积极筹措资金，利用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向上海其辰提供财务资助，确保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能科股份不会被处置。			
	上海其辰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具备按期对所负债务进行清偿并解除股权质押的能力，确保本公司名下的股权质押不会影响本公司对协鑫能科的控制权，确保该等控制权不会发生变更； 2、若本公司持有的质押股份触及平仓线或达到约定的质权实现情形，本公司将采取提前偿还融资款项、追加保证金或补充提供担保物等方式积极履行补仓义务，避免本公司持有的协鑫能科股票被处置； 3、若公司股价下跌导致本公司对协鑫能科的控制权出现变更风险时，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增信措施，保证协鑫能科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4、如相关还款义务未能如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优先处置本公司拥有的除持有的协鑫能科股份之外的其他资产。	2021 年 09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朱共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作为本人下属的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业务的唯一实施主体，本人将督促包括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内的相关企业及时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删去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安装以及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等相关业务。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或未来获得的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均转让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协鑫能科	2021 年 09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上海其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作为本公司下属的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业务的唯一实施主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或未来获得的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均转让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	2021 年 09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因此而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作为本公司下属的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业务的唯一实施主体，本公司将督促包括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内的相关企业及时变更经营范围，删去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安装以及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等相关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的或未来获得的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均转让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或者以其他合	2021 年 09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朱共山	其他承诺	1、本人同意，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与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电力投资”）签署的《保证合同》（2016年5月3日签署），如苏州电力投资为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定再生”）就前述《保证合同》（2016年5月3日签署）项下承担任何担保责任，且苏州电力投资未能从嘉定再生取得追偿，本人承诺将利用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无条件补偿苏州电力投资因前述担保责任而承担、支付、偿还的全部款项。 2、本人同意，根据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与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 签署的《保证合同》(2020 年 3 月 5 日签署、2020 年 7 月 30 日签署、2020 年 12 月 10 日签署, 共三份), 如协鑫智慧能源为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京宁高燃机”) 就前述《保证合同》项下承担任何担保责任, 且协鑫智慧能源未能从南京宁高燃机取得追偿, 本人承诺将利用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 无条件补偿协鑫智慧能源因前述担保责任而承担、支付、偿还的全部款项。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 给苏州电力投资、协鑫智慧能源以及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	关于协鑫碳中和基金后续投资事项的承诺	本公司作为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协鑫碳中和基金”)主要发起人, 现就协鑫碳中和基金后续投资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2023 年 06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起，协鑫碳中和基金后续投资均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围绕本公司产业链（包括但不限于清洁能源运营（即燃机热电联产、风力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燃煤热电联产以及光伏发电等）、移动能源运营以及综合能源服务）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或符合协鑫能科主营业务战略方向、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 2、根据《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相关规定，投委会合计6人（其中中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资本”）委派3			

			名，本公司子公司协鑫能科投资管理（无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投资”）推荐 2 名，诸暨市国有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推荐 1 名），实行一人一票制，其中投委会决议应经 3 名以上的投委会委员（其中应至少包含 1 名中金资本委派委员、一名协鑫投资推荐的委员）投票同意方可通过。因此，若协鑫碳中和基金对外投资超出本承诺所述之投资范围，本公司委派的 2 名委员均将在投委会会议中投出反对票，行使“一票否决权”。 3、本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前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	Happy Genius Holdings Limited（智悦控股有限公司）；朱共山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一、针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协鑫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控制部分光伏电站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督促相关企业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其控制的光伏电站转让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或者	2024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针对协鑫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控制的光伏电站，协鑫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并未参与电站运营，目前均与协鑫新能源下属公司签署运维协议，将光伏电站委托协鑫新能源下属公司进行代运维。 三、协鑫科技下属光伏电站属于历史遗留资产，自协鑫能科 2019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来不存在新增光伏电站资产的情况，且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企业承诺不新增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四、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协鑫能科，并在协鑫能科同意的情况下，将该			

			等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 本承诺系不可变更撤销的承诺。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协鑫集团有限公司、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朱共山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一、针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协鑫集成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控制部分光伏电站的情况，在合法合规、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将督促相关企业在2027年12月31日之前将上述所有公司的股权转让予第三方，并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转让价格不低于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如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协鑫集成确保该关联交易公允合理。使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新增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	2024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似的业务。 三、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协鑫能科，并在协鑫能科同意的情况下，将该等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 本承诺系不可变更撤销的承诺。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Golden Concord Group Limited（协鑫集团有限公司.HK）；朱共山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一、针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协鑫新能源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控制部分光伏电站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督促相关企业在符合相关法规或法律条件下，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其控制的光伏电站转让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予以处置，使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	2024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将不新增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三、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协鑫能科，并在协鑫能科同意的情况下，将该等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 本承诺系不可变更撤销的承诺。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协鑫能科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胤、陆正皓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4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案件	100,601.36	否	未结案的案件共 65 起，案件涉案金额 76,378.83 万元。	结案案件数量为 91 起，案件涉案金额为 24,222.53 万元,判决金额为 16,888.33 万元。	部分结案案件尚在执行过程中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朱共山、朱钰峰、费智、杨而立、沈强、生育新、彭毅、王述华	其他	经查，你们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是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期间，协鑫能科以采购燃料方式向第三方支付采购预付款，资金最终流入协鑫能科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构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款项已经归还。上述关联交易未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第五条第二项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朱共山主导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规避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信披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费智，董事会秘书杨而立，时任财务总监生育新，财务总监彭毅，未能勤勉尽责，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二是 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期间，协鑫能科通过正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泽羽鑫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				

		义务，违反了《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第四十一条的相关规定。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费智，董事会秘书杨而立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三是协鑫能科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未审议并披露的问题，相关行为违反了《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and 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以下简称《2号指引》)第八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时任董事会秘书沈强、时任财务总监王述华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四是协鑫能科在《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存在信息披露不准确的问题，相关行为违反了《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				

		和《2 号指引》第十二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时任财务总监生育新、财务总监彭毅，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朱共山、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朱钰峰、费智、彭毅、生育新、杨而立	其他	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期间，协鑫能科以采购燃料方式向第三方支付采购预付款，资金最终流入协鑫能科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构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日最高占用金额 2.75 亿元。目前，相关资金已经归还。协鑫能科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按规定审议和披露关联交易 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期间，协鑫能科通过正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泽羽鑫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合同金额 6.25 亿元，其中不含税 5.5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一、对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二、对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共山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三、对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四、对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时任代行董事会秘书费智，财务总监彭毅，时任财务总监生育新，董事会秘书杨而立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对于协鑫能科及相关当事人上述违规行为及本所给予的处分，本所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深交所官网 https://www.szse.cn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35%。 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协鑫能科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沈强、生育新、彭毅	其他	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募集资金使用违规 协鑫能科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期限为自协鑫能科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前述期限届满后，协鑫能科未及时终止相关协定存款协议，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才陆续终止协定存款协议，协鑫能科存在超董事会审议期限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违规 协鑫能科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	其他	监管函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深交所官网 https://www.szse.cn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存在信息披露不准确的问题。				
王述华	其他	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期间，协鑫能科以采购燃料方式向第三方支付采购预付款，资金最终流入协鑫能科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构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目前，相关资金已经归还。协鑫能科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募集资金使用违规 协鑫能科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协鑫能科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期限为自协鑫能科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前述期限届满后，协鑫能科	其他	监管函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深交所官网 https://www.szse.cn

		未及时终止相关协定存款协议，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才陆续终止协定存款协议，协鑫能科存在超董事会审议期限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出具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对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朱共山、朱钰峰、费智、杨而立、沈强、生育新、彭毅、王述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措施决定书〔2025〕224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收到《警示函》后，对此高度重视，董事会及管理层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针对《警示函》中所提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梳理与深刻反思，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具体整改方案。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 1：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期间,协鑫能科以采购燃料方式向第三方支付采购预付款,资金最终流入协鑫能科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构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款项已经归还。上述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第五条第二项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朱共山主导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规避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信披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费智,董事会秘书杨而立,时任财务总监生育新,财务总监彭毅,未能勤勉尽责,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整改措施:

-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深刻认识到相关行为的错误。截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已收回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截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收回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该事项已在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 2、公司已就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行为未能严格履行监督与制约责任进行内部问责，责成相关责任人员作出深刻反省，并依据公司内部管理规定认定其相应责任。
 - 3、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控管理流程与运行机制，着力提升公司整体风险防范能力。
 - 4、公司已完善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定位，增强其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通过拓展审计工作的深度与广度，增加对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频次，确保能够及时识别并督促整改内部控制缺陷，有效降低经营风险。
 - 5、公司已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深入领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与公司治理要求，强化合法合规意识。同时，要求公司总部及各下属子公司相关人员加强对治理合规要求的学习，对涉及关联方的往来业务保持高度审慎，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 6、公司证券部将定期收集资本市场关于资金占用、信息披露违规等方面的典型案例，组织培训学习，做到警钟长鸣。
-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内审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
- 整改部门：业务部门、财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证券部
- 整改期限：持续规范执行，长期有效

问题 2：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期间，协鑫能科通过正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泽羽鑫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第四十一条的相关规定。董事长朱钰峰，副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费智，董事会秘书杨而立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整改措施：

1、该事项已在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已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与汇总，并建立了动态更新机制，以确保关联方信息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2、为进一步强化相关人员对关联交易管理的理解与执行能力，公司将定期组织关联交易专题培训，面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及财务部门等关键人员。培训内容涵盖关联方认定、关联交易界定、审议披露程序以及违规法律责任等方面，旨在切实提升公司及人员的责任意识、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

3、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审慎进行关联方识别与认定。对于后续发生的关联交易，要求业务部门协同财务、证券部等部门，深入评估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合规性。公司将严格履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并持续跟踪交易执行情况。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

整改部门：业务部门、财务部门、证券部

整改期限：持续规范执行，长期有效

问题 3 及问题 4：协鑫能科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未审议并披露的问题，相关行为违反了《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以下简称《2 号指引》)第八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时任董事会秘书沈强、时任财务总监王述华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协鑫能科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存在信息披露不准确的问题，相关行为违反了《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和《2 号指引》第十二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时任财务总监生育新、财务总监彭毅，应当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整改措施：

1、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3 年超过授权期限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事项进行追认与补充授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对《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存在的协定存款余额披露瑕疵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存储方式披露瑕疵等问题进行了纠正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8)。

3、公司已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深入学习《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重新梳理、解读，确保今后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使用台账管理、现金管理和协定存款协议归档管理等工作，杜绝再次发生类似违规行为。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整改部门：财务部门、证券部

整改期限：持续规范执行，长期有效

二、整改情况总结及持续整改计划

公司已深刻认识到在内控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存在的不足。针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已将其作为全面检视管理、强化合规的重要契机。公司要求各级管理人员深刻反思、切实履责，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此后，公司将以此为鉴、举一反三，持续组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职能部门，深入学习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机制，强化制度的执行力与监督检查的有效性，筑牢风险防控底线。同时，公司将保持与证券监管部门的常态化、良性沟通，主动咨询汇报，确保公司运作符合监管要求，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煤炭	市场定价	参考市场价格后的协议价	9,244.78	10.18 %	20,000	否	现金收付	-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汇晟	受同	购买	采购	市场	参考	35.08	0.04%	20,00	否	现金	-	2024	公告

鑫国际供应链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煤炭	定价	市场价格后的协议价			0		收付		年 12 月 07 日	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组件、设备等；接受 EPC 承包服务等	市场定价	参考市场价格后的协议价	26,396.5	2.77%	130,000	否	现金收付	-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运维服务等	市场定价	参考市场价格后的协议价	7,275.46	9.15%	8,000	否	现金收付	-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5

司 （包 括其 控 股 子 公 司）		的关 联交 易			价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告 编号 2024- 099 ；披 露网 站：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w. cninfo .com. cn
受同 一实 际控 制人 控制 的其 他关 联方	受同 一实 际控 制人 控制	购买 商品、 接受 劳务的 关联交 易	购买 电力； 接受 人事 培训、 物业 服务、 技术 咨询 服务、 信息 服务等	市场 定价	参考 市场 价格 后的 协议 价	1,661. 12	17.24 %	4,000	否	现金 收付	-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公告 名称： 《关 于 2025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告 编号 2024- 099 ；披 露网 站：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w. cninfo .com. cn
受同 一实 际控 制人 控制 的其 他关 联方	受同 一实 际控 制人 控制	销售 商品、 提供 劳务的 关联交 易	销售 电力； 提供 运维 服务、 技术 咨询	市场 定价	参考 市场 价格 后的 协议 价	4,100. 37	0.40%	5,000	否	现金 收付	-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公告 名称： 《关 于 2025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服务、综合能源服务、会计共享服务等										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关联租赁-作为承租方	房屋、设备等租赁	市场定价	参考价格后的协议价	3,335.64	19.01%	5,000	否	现金收付	-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52,048.95	--	192,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 2、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采用市场化原则定价，从而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四、重大关联交易”的“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关联人	资金占用期间利息	是	1,132.17		1,132.17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协鑫能科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存在被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累计占用资金本金已全部收回。截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资金占用期间利息 1,317.77 万元已全部收回，其中本报告期收回利息 1,132.17 万元。公司对前述问题已及时整改，整改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其他相关公告。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提供资金支持（注 1）	46,650.23		8,624.78		442.34	38,467.79
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提供资金支持（注 2）	21,287.13		3,557.67		727.69	18,457.15
协鑫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提供资金支持（注 3）	359.66		326.79		-32.87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注 1：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漯河鑫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产生的资金拆借。 注 2：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漯河鑫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产生的资金拆借。 注 3：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高唐鑫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协鑫光伏系统有限公司产生的资金拆借。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厦门鑫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厦门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市翔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中金产业链招商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海丝启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关联方协鑫集成共同投资设立厦门协鑫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本合伙企业总体规模为 4.5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7,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15.56%。

截至 2025 年 2 月底，该合伙企业已办理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企业登记名称为协鑫储能（厦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已实缴出资 7,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关于终止收购新疆国信风光项目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拟以自筹资金现金收购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国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标的公司持有新疆国信奇台煤电灵活性改造配套风光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标的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3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和 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并配套建设升压站及送出线路辅助设施。各方就股权预收购事项达成一致，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苏州签署了《新疆国信奇台煤电灵活性改造配套风光一体化项目股权预收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预收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标的项目投资面临重大不确定性，继续推进股权收购事项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风险。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公司拟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之解除协议，终止股权收购事项。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新疆国信风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收购新疆国信风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0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 09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9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终止收购新疆国信风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4,000	2016 年 05 月 03 日	1,892.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是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835.2	2019 年 10 月 09 日	7,188.1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4,000	2024 年 08 月 19 日	7,277.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上海开鑫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360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144.11	质押	苏州鑫皓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开鑫	无	15 年	否	否

						建新能 源有限 公司 5% 股权				
上海鑫 立恒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0	2025 年 03 月 31 日	34.42	质押	台州鑫 智达新 能源有 限公司 持有的 上海鑫 立恒新 能源有 限公司 5%股权	无	15 年	否	否
萧县鑫 生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0	2025 年 04 月 17 日	110.63	质押	宿州鑫 宋新能 源有限 公司持 有的萧 县鑫生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5%股 权	无	15 年	否	否
高州协 鑫燃气 分布式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20	2025 年 03 月 11 日	2,08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有	1 年	否	否
咸阳鑫 秦能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90	2025 年 06 月 24 日	465.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泗阳县 民鑫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5	2025 年 07 月 04 日	1,050	连带责 任保 证、质 押	苏州协 鑫零碳 能源科 技有限 公司持 有的泗 阳县民 鑫新能 源有限 公司 30%股 权	无	15 年	否	否
苏州工 业园区 绿新储 能科技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600	2024 年 05 月 30 日	10,518.7 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 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60,010.2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31,761.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0,010.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 担保余额合计 (A4)		31,761.9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2,000	2021 年 06 月 23 日	1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 年	否	否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7,000	2021 年 07 月 09 日	74,270.2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000	2021 年 10 月 12 日	8,69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3,500	2022 年 08 月 31 日	98,969.6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重庆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5,000	2022 年 09 月 14 日	23,76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120	2022 年 09 月 22 日	3,0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00	2022 年 12 月 19 日	14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000	2023 年 03 月 07 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3 年 05 月 19 日	956.6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3,568.75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1,552.4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50	2023 年 06 月 30 日	791.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苏州鑫华能源服务有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73.92	2023 年 07 月 04 日	286.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限公司										
东台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4,000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7,023.0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天镇县恒太集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200	2023 年 09 月 12 日	6,519.2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东台鑫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2.9	2023 年 09 月 15 日	149.5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海安鑫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24.38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49.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临沧协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49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广东鑫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4,490	2023 年 10 月 17 日	665.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化州鑫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400.63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341.5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6 年	否	否
孝感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485.79	2023 年 10 月 23 日	1,236.6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象州鑫晟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26.73	2023 年 11 月 16 日	645.9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兴义鑫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000	2023 年 11 月 20 日	2,2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汨罗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400	2023 年 11 月 22 日	8,941.6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湘西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839.8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939.78	2023 年 12 月 14 日	17,370.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嘉兴协	2025 年	4,725	2024 年	1,890	连带责	无	无	3 年	否	否

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04月29日		01月09日		任保证					
忻州国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2,500	2024年01月15日	6,789.4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年	否	否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4,725	2024年01月09日	1,89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	否	否
滕州鑫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620.03	2024年01月19日	1,279.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年	否	否
高唐协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2,000	2024年01月25日	1,609.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年	否	否
衡阳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2,235.6	2024年01月26日	1,910.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年	否	否
南京鑫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8,000	2024年01月31日	10,72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年	否	否
应县益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1,250	2024年02月01日	9,897.8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年	否	否
岳阳鑫垚协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5,000	2024年02月01日	6,723.6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年	否	否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608	2024年02月05日	1,3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年	否	否
禄劝鑫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700	2024年02月07日	1,22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年	否	否
桃源县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6,000	2024年02月22日	4,956.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年	否	否
桃源县鑫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6,000	2024年02月22日	4,956.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年	否	否
桃源县鑫源光伏电力	2025年04月29日	6,000	2024年02月22日	4,956.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墨江鑫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5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766.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8,000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8,943.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阜宁鑫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18.78	2024 年 03 月 21 日	510.4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成欣（长治）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99	2024 年 03 月 21 日	377.8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协鑫（包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4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466.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厦门泰祥鑫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92.74	2024 年 03 月 28 日	324.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鑫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200	2024 年 04 月 07 日	11,179.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山东万海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000	2024 年 04 月 15 日	6,521.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临沂罗庄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50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627.1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衡阳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65	2024 年 04 月 16 日	1,404.8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6,781.5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太仓鑫网能源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000	2024 年 05 月 21 日	14,48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服务有限公司	日		日							
江苏协鑫绿港智慧交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0	2024 年 05 月 24 日	13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安宁鑫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00	2024 年 07 月 01 日	1,299.8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双江鑫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000	2024 年 07 月 01 日	1,18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海南融合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99.35	2024 年 07 月 02 日	1,615.2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鑫鑫储充(重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	2024 年 07 月 05 日	27.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苏州工业园区鑫坤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9,000	2024 年 02 月 28 日	51,455.1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廊坊协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10.19	2024 年 07 月 10 日	1,058.9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吉安协晶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74	2024 年 07 月 12 日	589.7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福建协鑫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0	2024 年 07 月 17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达州协鑫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	2024 年 07 月 18 日	134.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南京鑫能智储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965	2024 年 07 月 18 日	25,96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000	2024 年 07 月 19 日	4,784.8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0,000	2024 年 07 月 22 日	68,649.9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江华协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54.56	2024 年 07 月 23 日	660.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富民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30	2024 年 08 月 08 日	487.3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洛阳协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700	2024 年 08 月 14 日	4,797.9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500	2024 年 08 月 27 日	5,5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赣州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899.84	2024 年 08 月 28 日	6,181.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儋州协程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4.11	2024 年 09 月 11 日	1,474.4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鑫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00	2024 年 09 月 11 日	3,578.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智鑫华新能源科技（苏州吴江）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74	2024 年 09 月 18 日	323.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浙江建德协鑫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0	2024 年 09 月 30 日	94,117.0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东莞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25	2024 年 10 月 16 日	721.4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山西联合电投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750	2024 年 10 月 20 日	3,643.4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衡阳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68	2024 年 11 月 04 日	1,734.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600	2024 年 11 月 11 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芜湖鑫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720.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鑫智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中山协鑫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7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1,878.2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四川鑫锦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48	2024 年 12 月 06 日	763.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来宾协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87	2024 年 12 月 05 日	1,060.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南京鑫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81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300	2024 年 12 月 06 日	5,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河南协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62.57	2024 年 11 月 21 日	492.2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兴化市协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70.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01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宝应协智鑫华新能源科技有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7	2024 年 11 月 07 日	1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 年	否	否

限公司										
东台鑫 苏新能 源科技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5	2024 年 11 月 27 日	127.4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7 年	否	否
武汉鑫 盛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2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37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湖北忠 慧新能 源科技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1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639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昆明鑫 发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000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0,902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无锡协 盛新能 源开发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40	2024 年 09 月 09 日	30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合肥鑫 县光伏 发电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500	2024 年 10 月 24 日	3,237.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苏州协 鑫鑫光 智慧能 源有限 公司、 宁波梅 山保税 港区鑫 能股权 投资基 金管理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210	2024 年 12 月 23 日	7,21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徐州鑫 和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800	2025 年 01 月 16 日	9,453.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新沂鑫 晟储能 科技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300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协鑫智 慧能源 (苏 州) 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1 月 22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临沂罗 庄协鑫 综合能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	2025 年 02 月 07 日	943.6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源服务有限公司										
太仓鑫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5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3,682.2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000	2025 年 03 月 12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500	2025 年 03 月 20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	2025 年 03 月 1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葫芦岛鑫笙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900	2025 年 01 月 21 日	2,656.6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昆明鑫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00	2025 年 03 月 18 日	787.4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马鞍山欣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9	2025 年 03 月 17 日	161.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歙县协鑫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95	2025 年 03 月 11 日	27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长沙协鑫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000	2025 年 03 月 18 日	6,732.8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浙江协鑫鑫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000	2025 年 02 月 1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来宾协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31	2025 年 03 月 04 日	390.5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盐城协鑫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0.31	2025 年 03 月 10 日	647.7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东台鑫	2025 年	670	2025 年	619.76	连带责	无	无	12 年	否	否

荣新能 源有限 公司	04 月 29 日		03 月 10 日		任保证					
苏州吴 江鑫网 能源服 务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12	2025 年 03 月 28 日	92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鑫智 慧能源 (苏 州) 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盐城市 鑫钰辉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78	2025 年 02 月 21 日	708.71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来宾协 晟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5 月 24 日	715	2025 年 05 月 13 日	670.31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梧州鑫 瑞电力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72	2025 年 05 月 13 日	63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广州协 鑫新能 源开发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5 月 24 日	348	2025 年 05 月 12 日	326.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合肥协 之辉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7	2025 年 03 月 10 日	119.37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江华协 恒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20.39	2025 年 03 月 11 日	388.87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巴中协 鑫绿锦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50	2025 年 05 月 21 日	1,66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绵阳协 鑫绿能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70	2025 年 05 月 21 日	1,501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隆回县 协湘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70	2025 年 05 月 21 日	2,026.8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石门县 协湘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80	2025 年 05 月 21 日	1,351.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益阳协湘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50	2025 年 05 月 21 日	1,126.0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600	2025 年 06 月 10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南京鑫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48.45	2025 年 06 月 17 日	982.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00	2025 年 06 月 19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湖州鑫高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00	2025 年 06 月 16 日	57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宿迁鑫和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00	2025 年 07 月 07 日	1,840.3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1 年	否	否
协鑫智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928	2025 年 06 月 30 日	4,530.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儋州协程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19 日	650	2025 年 07 月 15 日	637.0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福建协鑫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600	2025 年 04 月 14 日	2,075.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5 年 03 月 28 日	3,109.5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广州新能智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7 月 10 日	4,79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中山新能智储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3 日	25,560	2025 年 07 月 24 日	25,5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协鑫风力	2025 年 04 月 29	11,800	2025 年 07 月 23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发电有限公司	日		日							
达州协鑫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3 日	350	2025 年 08 月 18 日	341.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协鑫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14	2025 年 08 月 18 日	39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泰兴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4	2025 年 07 月 27 日	7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连云港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65	2025 年 07 月 27 日	251.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泰州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20	2025 年 07 月 27 日	68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睢宁协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80	2025 年 07 月 27 日	4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浙江协鑫鑫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5 年 08 月 20 日	3,615.1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0	2025 年 07 月 23 日	29,845.1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5 年 09 月 08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6,000	2025 年 08 月 15 日	55,090.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兴化市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30	2025 年 08 月 26 日	321.7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象州鑫晟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20 日	300	2025 年 08 月 19 日	29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达州协鑫新能源发电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46.2	2025 年 08 月 19 日	435.0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黄山协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20 日	500	2025 年 08 月 26 日	48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南京鑫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0	2025 年 09 月 05 日	87.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湖北省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84.78	2025 年 09 月 18 日	954.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六安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67.19	2025 年 09 月 18 日	452.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东台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27 日	3,000	2025 年 09 月 23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鑫辉新能源（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9 月 2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三原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7	2025 年 08 月 14 日	94.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5 日	20,000	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长沙慧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197.1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250	2025 年 11 月 21 日	6,2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0.5 年	否	否
武汉鑫动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58.43	2025 年 12 月 17 日	458.4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四川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9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1,23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太仓绿能热力	2025 年 12 月 27	1,568	2025 年 12 月 24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日		日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7 日	6,5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000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浙江建德协鑫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5,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新沂鑫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694.28	2024 年 05 月 13 日	10,095.2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来宾鑫美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1	2024 年 09 月 24 日	191.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钦州鑫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40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26.9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钦州鑫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87	2024 年 11 月 26 日	613.5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青岛鑫腾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31	2024 年 12 月 10 日	2,317.8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临汾协众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462.47	2025 年 03 月 12 日	1,374.0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永城市协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20	2024 年 04 月 09 日	267.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广西鑫顺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30	2024 年 09 月 24 日	843.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桂林协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0	2024 年 09 月 29 日	169.5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贵港鑫北新能	2025 年 04 月 29	275	2024 年 09 月 27	245.3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源有限公司	日		日							
南宁协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9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13.2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南宁协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78.84	2024 年 09 月 24 日	615.3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淄博鑫创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70	2025 年 04 月 17 日	642.8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鑫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00	2023 年 11 月 10 日	861.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重庆鑫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4	2024 年 03 月 28 日	132.7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重庆鑫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0	2025 年 03 月 20 日	558.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重庆鑫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34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98.1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泸州鑫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35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62.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高唐鑫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30	2023 年 08 月 31 日	399.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协锦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7	2024 年 01 月 10 日	191.6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成都鑫生能科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34	2024 年 01 月 10 日	917.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成都鑫生能科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409	2025 年 03 月 20 日	1,29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成都鑫乘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54	2024 年 01 月 10 日	286.3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协红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60	2024 年 01 月 10 日	291.1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协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129.5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协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	2024 年 04 月 03 日	134.4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协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60	2025 年 03 月 20 日	239.3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协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66	2024 年 10 月 30 日	505.3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泸州鑫久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6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615.2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泸州鑫久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5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76.8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重庆鑫晟达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7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380.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重庆鑫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8	2024 年 03 月 28 日	111.7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高唐协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50	2024 年 09 月 14 日	942.6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兰陵鑫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80	2024 年 09 月 14 日	341.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临沂沂河新区鑫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20	2024 年 09 月 14 日	371.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滕州协恒综合能源服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30	2024 年 09 月 14 日	745.1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务有限公司										
蒙自鑫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96	2024 年 09 月 20 日	429.1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曲靖鑫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57	2024 年 09 月 20 日	568.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彤旭新能源(红河)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70	2024 年 09 月 20 日	1,098.8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无锡北诚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59	2024 年 12 月 25 日	305.5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 年	否	否
嘉祥鑫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5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148.4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徐州鑫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60	2025 年 03 月 26 日	1,916.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徐州盈鑫丰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6	2025 年 06 月 24 日	90.8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重庆协美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36	2025 年 03 月 20 日	493.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协彤新能源(宜良)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29.09	2025 年 04 月 10 日	1,434.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徐州鑫融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50	2025 年 06 月 26 日	815.2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普洱协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9.62	2025 年 04 月 10 日	1,511.4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九江濂溪区协立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74.73	2025 年 04 月 18 日	1,511.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西盟协承新能源有限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0	2025 年 04 月 10 日	181.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公司										
济宁协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00	2025 年 05 月 20 日	863.3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鹰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31	2024 年 11 月 06 日	390.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遂宁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70	2024 年 11 月 06 日	334.8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益阳协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50.52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146.7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泰安市泰山区财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70	2025 年 02 月 11 日	800.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济南章丘区协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50	2025 年 02 月 18 日	610.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济南章丘区协普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42	2025 年 02 月 18 日	877.4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临沂日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0	2025 年 02 月 14 日	211.7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当阳协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21.03	2025 年 05 月 22 日	595.9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未阳协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20.47	2025 年 05 月 22 日	403.4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泉州协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29.86	2025 年 05 月 22 日	796.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玉溪协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75	2024 年 09 月 20 日	1,125.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襄阳协	2025 年	924.95	2025 年	887.54	连带责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04 月 29 日		05 月 22 日		任保证					
浙江协鑫鑫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苏州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7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苏州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600	2025 年 12 月 19 日	14,810.8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7 日	28,38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 年	否	否
龙门县协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4	2025 年 10 月 29 日	24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潮州协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6	2025 年 10 月 29 日	50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浦城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0	2025 年 10 月 29 日	23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重庆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71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1 年	否	否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4 年 03 月 07 日	2,039.5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	2024 年 03 月 0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	2024 年 03 月 0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5	2024 年 12 月 02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5	2025 年 02 月 10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438.3	2025 年 05 月 22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882,093.5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256,155.9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882,093.5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256,155.9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8,000	2017 年 03 月 21 日	22,784.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422.2	2019 年 06 月 26 日	66,183.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 年	否	否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000	2019 年 12 月 09 日	17,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8.38	2022 年 01 月 21 日	14.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湖州协鑫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65	2022 年 09 月 02 日	2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750	2022 年 12 月 23 日	3,7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能源有限公司										
来宾鑫美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33	2023 年 03 月 15 日	301.7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000	2023 年 03 月 29 日	7,68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3,600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3,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6,442	2023 年 06 月 12 日	43,958.2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700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焦作市协科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500	2023 年 08 月 23 日	4,446.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兰溪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80	2023 年 09 月 12 日	42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怀远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38	2023 年 09 月 18 日	316.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宁夏鑫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80	2023 年 09 月 19 日	43,958.2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蒙自鑫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14	2023 年 10 月 30 日	66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中山协鑫新能源科技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5	2023 年 12 月 08 日	18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鑫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1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38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徐州鑫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徐州鑫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5	2023 年 12 月 25 日	53.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 年	否	否
徐州鑫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5	2023 年 12 月 25 日	53.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 年	否	否
安徽协鑫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40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79.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通榆县咱家禽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65	2024 年 02 月 01 日	8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1 年	否	否
苏州工业园区蓝鑫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500	2024 年 02 月 26 日	7,9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莆田涵江鑫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300	2024 年 03 月 14 日	5,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徐州鑫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00	2024 年 03 月 14 日	5,7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苏州工业园区鑫坤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895	2024 年 03 月 20 日	13,28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 年	否	否
协智鑫华新能源科技（如东）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8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76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丽水鑫动电力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51	2024 年 03 月 27 日	6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1 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日		日							
无锡鑫华蓝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00	2024 年 04 月 10 日	11,025.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6 年	否	否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3,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67,618.7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上海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00	2024 年 04 月 17 日	1,927.7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易县国鑫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00	2024 年 04 月 17 日	5,409.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4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北票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200	2024 年 05 月 21 日	5,155.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南平市延平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96	2024 年 06 月 17 日	7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1 年	否	否
泉州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75	2024 年 06 月 17 日	1,38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4 年	否	否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00	2024 年 06 月 17 日	2,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龙口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788.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7,000	2024 年 06 月 21 日	32,372.6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灵山鑫兴新能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248.9	2024 年 08 月 21 日	5,439.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源有限公司	日		日							
南通智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60	2024 年 07 月 07 日	22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4 年 07 月 23 日	15,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 年	否	否
沛县鑫熠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966.71	2024 年 08 月 09 日	5,590.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5 年	否	否
广州协鑫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0	2024 年 09 月 18 日	110.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24 年 09 月 29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 年	否	否
佛冈协发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9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吉林亿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500	2024 年 11 月 11 日	3,376.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5 年	否	否
通榆鑫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4 年 11 月 11 日	3,207.9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95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长沙鑫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50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4,1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 年	否	否
漳州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156	2024 年 06 月 17 日	1,27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4 年	否	否
苏州协睿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20	2024 年 11 月 20 日	1,192.3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昆山协鑫蓝天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675	2024 年 12 月 23 日	3,56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日		日							
苏州工业园区鑫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000	2024 年 12 月 19 日	9,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5 年 02 月 2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3 月 0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肇庆鑫和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50	2025 年 03 月 0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1 年	否	否
福建省浦城县鑫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3 月 1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浦城县协鑫合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5 年 03 月 1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协鑫零碳（连云港）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6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协鑫零碳（连云港）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60	2025 年 03 月 03 日	65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 年	否	否
苏州鑫佳达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	2025 年 03 月 27 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江苏协鑫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908	2025 年 04 月 11 日	2,90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福州福	2025 年	2,473.3	2025 年	2,473.3	连带责	无	无	11 年	否	否

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04月29日		04月28日		任保证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000	2025年04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	否	否
通榆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4,500	2024年02月01日	4,615.1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年	否	否
庄浪光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2,000	2024年01月25日	3,379.1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否	否
惠州市鑫辉电力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200	2025年03月20日	1,031.4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年	否	否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4,000	2025年07月1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250	2025年07月2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	否	否
江苏协鑫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0日	1,641	2025年09月04日	1,64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	否	否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18,500	2025年11月06日	11,830.1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否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16,000	2025年12月23日	4,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年	否	否
浙江协鑫鑫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5,500	2025年12月12日	4,965.9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	否	否
鲁甸鑫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6,900	2025年12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年	否	否
湖州协鑫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9日	92	2023年09月12日	60.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年	否	否
嘉兴福	2025年	259	2025年	147	连带责	无	无	9年	否	否

鑫新能 源有限 公司	04 月 29 日		05 月 15 日		任保证					
兰溪鑫 晟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73	2024 年 05 月 16 日	407.4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兰溪鑫 晟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0	2024 年 09 月 10 日	55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6 年	否	否
嘉兴泛 能科技 发展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37	2025 年 04 月 01 日	45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 盛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0	2025 年 01 月 08 日	16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南通海 门鑫源 热电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860	2025 年 07 月 11 日	6,85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江苏协 鑫售电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9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99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昆山协 鑫蓝天 分布式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50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25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福州福 鑫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15	2024 年 09 月 18 日	31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福州福 鑫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	2024 年 09 月 18 日	7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许昌协 瑞能源 科技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00	2024 年 12 月 16 日	61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长葛市 协鑫能 源科技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4	2024 年 12 月 09 日	10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郑州市 晶哲新 能源科 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0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9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漳州协 能能源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9	2024 年 10 月 17 日	179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司										
漳州协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5	2024 年 10 月 17 日	166.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湖南株洲市协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6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26.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泰州畅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82	2025 年 06 月 26 日	2,053.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五河鑫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75	2024 年 11 月 29 日	328.1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远安鑫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4	2024 年 12 月 02 日	1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潜江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131.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湖北华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1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南京鑫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14	2024 年 12 月 06 日	187.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南京鑫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3	2024 年 12 月 06 日	195.1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常州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93	2024 年 12 月 13 日	343.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苏州鑫未来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98	2024 年 12 月 10 日	260.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苏州鑫未来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86	2024 年 12 月 10 日	250.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娄底协星新能	2025 年 04 月 29	500	2024 年 12 月 25	43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源有限公司	日		日							
宁乡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9	2024 年 12 月 25 日	86.6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鑫锦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49	2025 年 01 月 16 日	420.9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漳州协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	2025 年 02 月 14 日	140.6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厦门鑫力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10	2025 年 03 月 24 日	196.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四川鑫锦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2	2025 年 04 月 03 日	151.8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南京协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	2025 年 04 月 25 日	45.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 年	否	否
广州鑫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0	2025 年 04 月 28 日	121.8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宁波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55	2025 年 04 月 27 日	426.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智鑫华新能源科技（如东）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8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66.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宝应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5	2025 年 05 月 29 日	107.8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宁波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6	2025 年 06 月 24 日	9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苏州鑫未来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91	2025 年 06 月 26 日	554.0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四川鑫	2025 年	66	2025 年	61.88	连带责	无	无	8 年	否	否

锦绿能 新能源 有限公司	04 月 29 日		06 月 27 日		任保证					
漳州协 智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30	2025 年 06 月 26 日	73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仙桃协 鑫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95	2025 年 06 月 27 日	280.2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 盛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3	2025 年 07 月 04 日	113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广州鑫 鸿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	2025 年 07 月 07 日	6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2 年	否	否
厦门鑫 力信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4	2025 年 07 月 07 日	104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蚌埠协 辉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37	2025 年 07 月 10 日	130.1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建德鑫 洋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0	2025 年 07 月 07 日	2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苏州鑫 未来绿 色能源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5	2025 年 07 月 04 日	210.94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宝应协 智鑫华 新能源 科技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3	2025 年 07 月 08 日	240.35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肇庆德 丰源新 能源科 技发展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35.6	2025 年 07 月 29 日	235.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安嘉 (连云 港)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19	2025 年 07 月 30 日	819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南通鑫 维辉新 能源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0	2025 年 07 月 30 日	18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盐城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4	2025 年 08 月 26 日	20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无锡市鑫特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4	2025 年 08 月 26 日	237.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苏州鑫未来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21	2025 年 08 月 08 日	209.9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南通市协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40	2025 年 07 月 16 日	6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泗阳县鑫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85	2025 年 09 月 19 日	650.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歙县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9	2025 年 09 月 28 日	194.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临沂兰山区仟莞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19	2025 年 11 月 25 日	31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漳州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27	2025 年 07 月 24 日	42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漳州协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6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4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淮安中晟高光伏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嘉兴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0	2023 年 07 月 18 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嘉兴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0	2023 年 09 月 07 日	6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嘉兴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10	2023 年 11 月 03 日	16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嘉兴泛	2025 年	465	2023 年	372	连带责	无	无	10 年	否	否

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4 月 29 日		11 月 17 日		任保证					
绍兴鑫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67.82	2024 年 06 月 26 日	567.6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16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65.9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协智鑫华新能源科技（诸暨）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100	2024 年 05 月 13 日	859.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绍兴鑫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6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40.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嘉兴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6	2024 年 05 月 17 日	64.3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17	2024 年 06 月 24 日	11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安徽森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266	2024 年 06 月 21 日	929.9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杭州鑫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50	2024 年 06 月 25 日	29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建德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4	2024 年 07 月 15 日	39.3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宁波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7	2024 年 07 月 03 日	160.5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2	2024 年 07 月 18 日	28.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6	2024 年 07 月 15 日	176.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绍兴龙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79	2024 年 07 月 23 日	71.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司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93	2024 年 08 月 30 日	26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 年	否	否
嘉兴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89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67.2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8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 年	否	否
兰溪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5	2024 年 09 月 25 日	72.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兰溪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0	2024 年 08 月 30 日	2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建德鑫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6	2025 年 01 月 15 日	3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 年	否	否
嘉兴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99	2025 年 01 月 22 日	561.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宁波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97	2025 年 04 月 10 日	90.9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兰溪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69	2025 年 06 月 09 日	1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宁波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2	2025 年 10 月 31 日	4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兰溪鑫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92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兰溪鑫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73	2025 年 07 月 30 日	4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兰溪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52	2025 年 07 月 18 日	45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福州鑫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65	2025 年 07 月 24 日	26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宁波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94	2025 年 12 月 09 日	69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900	2024 年 09 月 18 日	5,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湘阴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88	2025 年 12 月 04 日	8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泰州市鑫铄耀新能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49	2025 年 09 月 01 日	24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0 年	否	否
新疆协鑫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3 年 05 月 23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5,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3 年 12 月 06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 年	否	否
福建协鑫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2024 年 09 月 29 日	5,568.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 年	否	否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486.24	2025 年 02 月 26 日	486.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600	2025 年 03 月 06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新疆协鑫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500	2025 年 05 月 29 日	1,2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7.5 年	否	否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20	2025 年 07 月 03 日	32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304.08	2025 年 05 月 15 日	304.0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国电中	2025 年	540	2025 年	540	连带责	无	无	1 年	否	否

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04 月 29 日		07 月 01 日		任保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818,320.2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634,256.0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818,320.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634,256.08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760,423.9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922,174.0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760,423.9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922,174.04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2.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200,318.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1,331,591.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682,018.95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非公开发行	2022 年 03 月 16 日	376,499.99	372,070.47	71,609.08	291,273.04	78.28 %	152,004.07	256,245.73	68.87 %	82,503.8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82,503.81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费用支出后的净额等）。其中，募投项目专户及临时补	0

												充流动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21,197.96 万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7,183.62 万元；“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工程设备款退回至项目一般户的金额合计 14,111.30 万元及相关款项退回至 2025 年 12 月底期间产生的利息 10.94 万元。	
合计	--	--	376,499.99	372,070.47	71,609.08	291,273.04	78.28 %	152,004.07	256,245.73	68.87 %	82,503.8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73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05,738,393 股新股。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13.90 元的价格向 14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0,863,302 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64,999,897.8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4,295,181.96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20,704,715.84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到账。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9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291,273.04 万元，其中：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募集资金 141,134.94 万元；于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902.58 万元；于 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4,626.44 万元；于 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1,609.08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82,503.81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费用支出后的净额等）。其中，募投项目专户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21,197.96 万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7,183.62 万元；“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工程设备款退回至项目一般户的金额合计 14,111.30 万元及相关款项退回至 2025 年 12 月底期间产生的利息 10.94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330,000	28,964.58	0	28,964.58	2024 年 4 月本项目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是	20,000	17,028.09	0.47	17,028.09	2025 年 3 月本项目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50,000	112,900	0	112,9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	2022	新能	运营	是	0	1,582	396.0	1,582	2025	不适	不适	不适	不适	是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年 03 月 16 日	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	管理			.59	8	.59	年 3 月本项目已终止	用	用	用	用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0	29,385.25	0	29,385.25	2025 年 3 月本项目增加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调整为“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0	45,000	21,721.44	21,721.44	48.27 %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0	69,004.07	37,882.35	37,882.35	54.90 %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	运营管理	否	0	30,000	4,541.29	4,541.29	15.14 %	2026 年 4 月将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5 月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3 月 16 日	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	运营管理	否	0	8,000	7,067.45	7,067.45	88.34 %	2026 年 2 月本项目已结项, 后续支付相关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后，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余额将全部使用完毕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22年03月16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0	30,205.89	0	30,200	99.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000	372,070.47	71,609.08	291,273.04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合计				--	500,000	372,070.47	71,609.08	291,273.04	--	--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2024年4月，公司综合考虑该项目的实施进度、运营情况以及公司战略规划优化调整等因素，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换电业务，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3月，鉴于该项目的子项目已完成开发，该项目已结项。 3、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 2025年3月，公司对充电业务发展策略和经营管理策略进行了调整，主要考虑到公司作为能源电力企业，聚焦为客户提供能源服务为目标，充电桩作为能源服务的重要负荷，公司决定以托管运营模式为主，减少在充电桩资产的直接资金投入，减少充电桩资产持有量，从重资产模式向轻资产模式转变，实现电力交易服务、虚拟电厂聚合服务在充电应用场景的有机融合，助力提升充电场站的经营效益和能源服务的多元化，与充电桩企业合作共赢。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 4、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2025年，根据公司光伏业务最新战略规划，公司仍会积极拓展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且调整为以工商业光伏项目为主。2025年3月，公司结合各区域分布式光伏业务最新开发计划，经谨慎研究和论证，调整了该项目建设规划和拟使用募集资金等。 2025年12月，因政策环境变化导致项目投资条件收紧与可投资资源减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使公司优化项目布局与选择标准。为保障项目投资收益、有效管控风险，公司更加聚焦于经济发达、电力消纳条件优良的区域优选项目，审慎推进投资。因此，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5、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2024年4月，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部分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业务，将中												

	卫鑫华、重庆黔江、南京板桥和徐州鑫蓝 4 个子项目纳入募投项目。其中，南京板桥项目和徐州鑫蓝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9,385.25 万元；中卫鑫华项目因投建模式发生改变，未使用募集资金；重庆黔江项目因建设周期短，优先使用自有和自筹资金投建，未使用募集资金。 2025 年，根据公司储能业务最新战略规划，公司计划重点在江苏、浙江、广东等区域开发新型储能项目。2025 年 3 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公司调整了该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名称、项目投资建设规划和拟使用募集资金等，项目名称调整为“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2025 年 12 月，因储能配套政策与盈利机制尚待进一步明晰，当前各省市正逐步出台具体的容量电价实施细则及相关配套政策，储能项目的商业化运营模式与盈利路径逐步明晰。在此背景下，公司部分储能电站项目的投资决策与建设进度将待所在省市具体政策进一步明确，以保障项目的经济可行性与长期稳定收益。因此，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6、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2025 年 3 月，公司新增该募投项目。2026 年 4 月，因项目涉及的异地搬迁补偿事宜协商与落实时间晚于预期，对项目前期准备及建设进度产生一定影响；此外，项目主要热用户自身工程建设有所滞后，导致用热需求时间节点相应后移；为合理控制投资风险，保障项目投运后的经济效益与整体运行效率，公司需结合热用户工程建设计划同步调整项目实施节奏。因此，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由 2026 年 5 月延期至 2027 年 5 月。 7、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2026 年 2 月，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2024 年 4 月，该项目已终止。 2、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5 年 3 月，该项目已结项。 3、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2025 年 3 月，该项目已终止。 4、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5、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6、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7、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2026 年 2 月，该项目已结项。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2022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调整该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项目投资总额等。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022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调整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项目投资总额和延长项目完成时间等；另外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因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由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2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议案》。基于公司战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需要，增加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2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议案》。其中，“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原有的乘用车及重卡车换电站建设更改为乘用车、重卡车、乘用车（车电分离）、重卡车

	（车电分离）四种类型。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2 年 7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9,403,298.7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事项已于 2022 年 10 月实施完毕。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2022 年 4 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6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2022 年 12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9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 3、2023 年 6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8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4、2024 年 5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 5、2024 年 11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截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4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6、2025 年 11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亦经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7,183.62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25 年 3 月，鉴于“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主要子项目已完成开发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结项。该项目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028.09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2,971.91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 公司在“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原则，根据项目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在确保项目进展顺利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合理调整项目开发计划，降低项目开发成本和费用等，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82,503.81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费用支出后的净额等）。其中，募投项目专户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21,197.96 万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7,183.62 万元；“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工程设备款退回至项目一般户的

	金额合计 14,111.30 万元及相关款项退回至 2025 年 12 月底期间产生的利息 10.94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注 1：“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募集资金净额和发行相关费用（不含税）。
注 2：“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统计口径为募集资金净额 372,070.47 万元扣减募集资金首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2,900.00 万元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2,924.74 万元（因相关募投项目涉及多次改变，不重复累计统计）。
注 3：募集资金首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2,900.00 万元，已全部补流；2024 年 4 月“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改变，新增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205.89 万元。
注 4：表格中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28,964.58	0	28,964.58	2024 年 4 月本项目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028.09	0.47	17,028.09	2025 年 3 月本项目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	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1,582.59	396.08	1,582.59	2025 年 3 月本项目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45,000	21,721.44	21,721.44	48.27%	2026 年 12 月	建设期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29,385.25	0	29,385.25	2025 年 3 月本项目增加建设内容，项目名称调整为“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205.89	0	30,200	99.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69,004.07	37,882.35	37,882.35	54.90%	2026 年 12 月	建设期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站建设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	4,541.29	4,541.29	15.14%	2026 年 4 月将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5 月	建设期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非公开发行	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	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00	7,067.45	7,067.45	88.34%	2026 年 2 月本项目已结项，后续支付相关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后，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余额将全部使用完毕	建设期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259,170.47	71,609.08	178,373.0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2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调整“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项目投资总额等。基于公司战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需要，增加“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前述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022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调整“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项目投资总额和延长项目完成时间等，另外“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部分项目实施主体因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由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因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由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前述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024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含乘用车和重卡车两种业务场景，乘用车换电站主要面向长三角、大湾区等都市圈、发展水平较好的城市，为城市乘用车提供补能服务，该类场景由于面临车辆标准兼容性以及充电网络的竞争，单个换电站投资的收益相对较低；重卡车换电站主要集中在河北、新疆、内蒙古、山西等拥有大量重卡车辆的封								

	闭行驶场景，该类场景运力可控、收益稳定，具备较高的投资价值，但竞争较为激烈。为避免盲目投资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严格控制风险，审慎推进换电站相关项目。因此，公司换电站业务投资进度未达预期。2024 年 4 月，公司综合考虑“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运营情况以及公司战略规划优化调整等因素，决定终止“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2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5 年 3 月，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最新战略规划及相关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展等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①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②调整“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规划、投资总金额，并调整其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③将“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调整为“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内容由投建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项目调整为投建新型电网侧储能和用户侧储能电站项目，项目投资建设规划、投资总金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相应调整；④对“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⑤新增募投项目“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该事项亦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述情形属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 2024 年 4 月，公司综合考虑该项目的实施进度、运营情况以及公司战略规划优化调整等因素，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换电业务，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3 月，鉴于该项目的子项目已完成开发，该项目已结项。 3、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 2025 年 3 月，公司对充电业务发展策略和经营管理策略进行了调整，主要考虑到公司作为能源电力企业，聚焦为客户提供能源服务为目标，充电桩作为能源服务的重要负荷，公司决定以托管运营模式为主，减少在充电桩资产的直接资金投入，减少充电桩资产持有量，从重资产模式向轻资产模式转变，实现电力交易服务、虚拟电厂聚合服务在充电应用场景的有机融合，助力提升充电场站的经营效益和能源服务的多元化，与充电桩企业合作共赢。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充电场站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 4、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2025 年，根据公司光伏业务最新战略规划，公司仍会积极拓展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且调整为以工商业光伏项目为主。2025 年 3 月，公司结合各区域分布式光伏业务最新开发计划，经谨慎研究和论证，调整了该项目建设规划和拟使用募集资金等。 2025 年 12 月，因政策环境变化导致项目投资条件收紧与可投资源减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使公司优化项目布局与选择标准。为保障项目投资收益、有效管控风险，公司更加聚焦于经济发达、电力消纳条件优良的区域优选项目，审慎推进投资。因此，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5、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2024 年 4 月，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部分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业务，将中卫鑫华、重庆黔江、南京板桥和徐州鑫蓝 4 个子项目纳入募投项目。其中，南京板桥项目和徐州鑫蓝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9,385.25 万元；中卫鑫华项目因投建模式发生改变，未使用募集资金；重庆黔江项目因建设周期短，优先使用自有和自筹资金投建，未使用募集资金。 2025 年，根据公司储能业务最新战略规划，公司计划重点在江苏、浙江、广东等区域开发新型储能项目。2025 年 3 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公司调整了该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名称、项目投资建设规划和拟使用募集资金等，项目名称调整为“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2025 年 12 月，因储能配套政策与盈利机制尚待进一步明晰，当前各省市正逐步出台具体的容量电价实施细则及相关配套政策，储能项目的商业化运营模式与盈利路径逐步明晰。在此背景下，公司部分储能电站项目的投资决策与建设进度将待所在省市具体政策进一步明确，以保障项目的经济可行性与长期稳定收益。因此，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6、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2025 年 3 月，公司新增该募投项目。2026 年 4 月，因项目涉及的异地搬迁补偿事宜协商与落实时间晚于预期，对项目前期准备及建设进度产生一定影响；此外，项目主要热用户自身工程建设有所滞后，导致用热需求时间节点相应后移；为合理控制投资风险，保障项目投运后的经济效益与整体运行效率，公司需结合热用户工程建设计划同步调整项目实施节奏。因此，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由 2026 年 5 月延期至 2027 年 5 月。 7、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2026 年 2 月，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结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2024 年 4 月，该项目已终止。 2、信息系统平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5 年 3 月，该项目已结项。 3、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项目：2025 年 3 月，该项目已终止。 4、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5、新型电网侧储能电站建设项目、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6、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7、石柱七曜山玉龙风电二期项目：2026 年 2 月，该项目已结项。

注 1：2024 年 4 月“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建设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改变，新增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205.89 万元。

注 2：表格中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事项

（1）2025 年 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协鑫鑫光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光智慧”）拟以自有资金 113.6233 万元受让辰帆智慧（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基金”或“本合伙企业”）16.667% 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 631.34596 万元，已实缴 100 万元）、以自有资金 113.6233 万元受让易科汇（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基金 16.667% 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 631.34596 万元，已实缴 100 万元）、以自有资金 113.6233 万元受让山海新能（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基金 66.64% 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 2,524.3232 万元，已实缴 100 万元），与山东舜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舜恒”）共同投资本合伙企业，并与山东舜恒拟一致同意，将本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由 3,788 万元减资至 1,001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合伙企业总规模为 1,001 万元，鑫光智慧作为新的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7397 万元（已实缴 300 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99.974%。

2025 年 2 月 21 日，鑫光智慧与辰帆智慧（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易科汇（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海新能（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鑫光智

慧与山东舜恒签署了《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本合伙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基金备案号为 SVR542。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交易涉及的合伙份额转让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本合伙企业已办理完成认缴出资额及合伙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合伙人信息变更备案手续。

（2）2025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3,005 万元人民币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资本”）共同设立财鑫绿新（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或“本基金”）。本次设立的基金总规模为 5,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投资于绿电、储能等新能源产业项目。本次交易完成后，财通资本为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协鑫智慧能源为本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本合伙企业 60.10% 的合伙份额。

各方已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签署了《财鑫绿新（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并办理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2025 年 4 月 1 日，本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合伙企业合伙人认购款已实缴到位 4,850 万元。

（3）2025 年 9 月，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常隆有限公司（英文名称：USUAL WIN LIMITED）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000 万美元参与投资 PROFUSION POWER FUND,LP（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本基金”）。本基金总规模为不超过 3 亿美元（最终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主要投资于全球范围内可再生能源行业企业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PUH MERCHANTS LTD.（投资普通合伙人）和 Gaia DT Guardian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技术普通合伙人）为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常隆有限公司为本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

各方已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签署了《AMENDED AND RESTATED EXEMPTED LIMITED PARTNERSHIP AGREEMENT》及相关认购协议。

本基金已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取得开曼私募基金登记证明，登记编号：2185606。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

2、与专业投资机构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建立长期、全面、深度的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各自优势，推动储能、充电桩等新能源业务共同发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协议按计划进行中。

3、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情况

（1）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与浙江金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金证得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证得胜 1 号”）、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无锡国联数科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其辰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金证得胜 1 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96,130,000 股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2%。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17 元，为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收盘价的 90%，标的股份转让价格总额（税前）为人民币 977,642,100.00 元。

2026 年 2 月 2 日，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与杭州鑫瑞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其辰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杭州鑫瑞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35,176,285 股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5%。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按不低于本协议签署日前 1 个交易日标的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90%计算，双方确定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3770 元，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税前）为人民币 3,478,124,309.45 元。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系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协议转让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为上海其辰、协鑫创展；本次协议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新增一致行动人杭州鑫瑞。

4、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情况

2026 年 2 月，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将其持有的公司 96,130,000 股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2%）协议转让给金证得胜 1 号事项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及其一致行动人协鑫创展、杭州鑫瑞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由 779,617,442 股减少至 683,487,4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48.03%减少至 42.1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及其一致行动人协鑫创展、杭州鑫瑞持有公司 683,487,4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1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348,302,935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0.96%。其中：上海其辰持有公司股份 262,107,0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1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62,098,826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9.997%；协鑫创展持有公司股份 86,204,1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86,204,109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杭州鑫瑞持有公司股份 335,176,2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0 股。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及其一致行动人协鑫创展质押股份的主要原因是为自身及其下属公司及关联方资金需求，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追加保证金、补充担保物、提前清偿借款、提前解除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5、报告期内信披指定网站及重大事项查询索引：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1	2025-00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1/9
2	2025-002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1/9
3	2025-003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2025/1/9
4	2025-004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1/16
5	2025-005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1/16
6	2025-006	关于增设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5/1/16
7	2025-007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2025/1/16
8	2025-008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1/16
9	2025-009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1/21
10	2025-010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1/25
11	2025-01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2/22
12	2025-01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2/22
13	2025-013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2/22
14	2025-014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2025/2/22
15	2025-015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2/22
16	2025-016	关于受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2025/2/22
17	2025-017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3/11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18	2025-018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2025/3/13
19	2025-019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3/20
20	2025-020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3/20
21	2025-02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5/3/20
22	2025-022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2025/3/20
23	2025-023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3/22
24	2025-024	关于受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2025/3/29
25	2025-025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2025/4/4
26	2025-026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5/4/12
27	2025-027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4/19
28	2025-028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4/29
29	2025-029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4/29
30	2025-030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4/29
31	2025-03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4/29
32	2025-032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4/29
33	2025-033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2025/4/29
34	2025-034	关于出售下属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	2025/4/29
35	2025-035	关于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2025/4/29
36	2025-036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5/4/29
37	2025-037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5/4/29
38	2025-038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4/29
39	2025-039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5/4/29
40	2025-04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5/4/29
41	2025-041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2025/4/29
42	2025-042	关于追认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5/4/29
43	2025-043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5/4/29
44	2025-044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5/4/30
45	2025-045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5/14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46	2025-046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5/14
47	2025-047	关于增设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5/5/14
48	2025-048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2025/5/14
49	2025-049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5/21
50	2025-05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5/24
51	2025-051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5/6/17
52	2025-052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2025/6/18
53	2025-053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5/6/19
54	2025-054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6/21
55	2025-055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2025/6/26
56	2025-056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5/6/28
57	2025-057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7/5
58	2025-058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7/5
59	2025-05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2025/7/5
60	2025-060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5/7/5
61	2025-061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25/7/15
62	2025-062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7/19
63	2025-063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7/22
64	2025-064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7/31
65	2025-065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025/7/31
66	2025-06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5/7/31
67	2025-067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5/8/16
68	2025-068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8/16
69	2025-069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2025/8/16
70	2025-070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025/8/16
71	2025-071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的公告	2025/8/16
72	2025-07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5/8/16
73	2025-073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8/23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74	2025-074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8/29
75	2025-075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8/29
76	2025-076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8/29
77	2025-077	关于召开 2025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5/8/29
78	2025-078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名称变更的公告	2025/8/29
79	2025-079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2025/9/9
80	2025-080	关于参与认购境外私募股权基金份额的公告	2025/9/12
81	2025-081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9/20
82	2025-082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2025/9/23
83	2025-083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9/27
84	2025-084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免于发出要约的提示性公告	2025/9/27
85	2025-085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2025/9/30
86	2025-086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2025/10/10
87	2025-087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10/25
88	2025-088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10/28
89	2025-089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10/28
90	2025-090	关于参加 2025 无锡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25/10/31
91	2025-091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5/10/31
92	2025-092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完成过户登记暨新增一致行动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公告	2025/10/31
93	2025-093	关于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部分变更的公告	2025/11/7
94	2025-094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5/11/11
95	2025-095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11/12
96	2025-096	关于增设募投项目专户及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5/11/12
97	2025-09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5/11/12
98	2025-098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11/22
99	2025-099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12/13
100	2025-100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2025/12/13
101	2025-101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5/12/13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102	2025-102	关于预计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	2025/12/13
103	2025-103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025/12/13
104	2025-104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2025/12/13
105	2025-105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12/13
106	2025-106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12/27
107	2025-107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5/12/30
108	2025-108	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2025/12/30
109	2025-109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5/12/31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3,324,614	100.00%	0	0	0	0	0	1,623,324,61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23,324,614	100.00%	0	0	0	0	0	1,623,324,614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623,324,614	100.00%	0	0	0	0	0	1,623,324,61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0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4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上海其辰 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2.07%	358,237,04 8	- 335,176,28 5	0	358,237,04 8	质押	351,978,82 6
杭州鑫瑞 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0.65%	335,176,28 5	335,176,28 5	0	335,176,28 5	不适用	0
上海协鑫 创展企业 管理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5.31%	86,204,109	0	0	86,204,109	质押	86,204,109
上海靖戈 私募基金 管理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靖戈共 赢尊享十 一号私募 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2.47%	40,045,821	23,917,391	0	40,045,821	不适用	0
上海靖戈 私募基金 管理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靖戈共 赢尊享十 二号私募 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2.10%	34,073,398	27,332,522	0	34,073,398	不适用	0
诸暨秉颐 清洁能源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64%	26,700,412	-588,200	0	26,700,412	不适用	0
陈维立	境内自然 人	1.41%	22,909,200	0	0	22,909,200	不适用	0
李梦珠	境内自然 人	1.00%	16,250,800	-5,296,100	0	16,250,8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0.86%	14,008,483	486,372	0	14,008,483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 方中证 1000 交 易型开 放式指 数证券 投资基 金	其他	0.55%	8,949,400	898,500	0	8,949,4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 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其辰、杭州鑫瑞及协鑫创展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共山先生，杭州鑫瑞、协鑫创展为上海其辰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 41,874,066 股，但不纳入本表前 10 名股东列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58,237,048	人民币普通股	358,237,048
杭州鑫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35,176,285	人民币普通股	335,176,285
上海协鑫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6,204,109	人民币普通股	86,204,109
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靖戈共赢尊享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045,821	人民币普通股	40,045,821
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073,398	人民币普通股	34,073,398
诸暨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00,412	人民币普通股	26,700,412
陈维立	22,9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09,200
李梦珠	16,25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50,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008,483	人民币普通股	14,008,4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49,400	人民币普通股	8,949,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其辰、杭州鑫瑞及协鑫创展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共山先生，杭州鑫瑞、协鑫创展为上海其辰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股东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靖戈共赢尊享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45,821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45,821 股。 2、股东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073,398 股，实际合计持有 34,073,398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舒明昌	2014 年 12 月 02 日	91310115323149627X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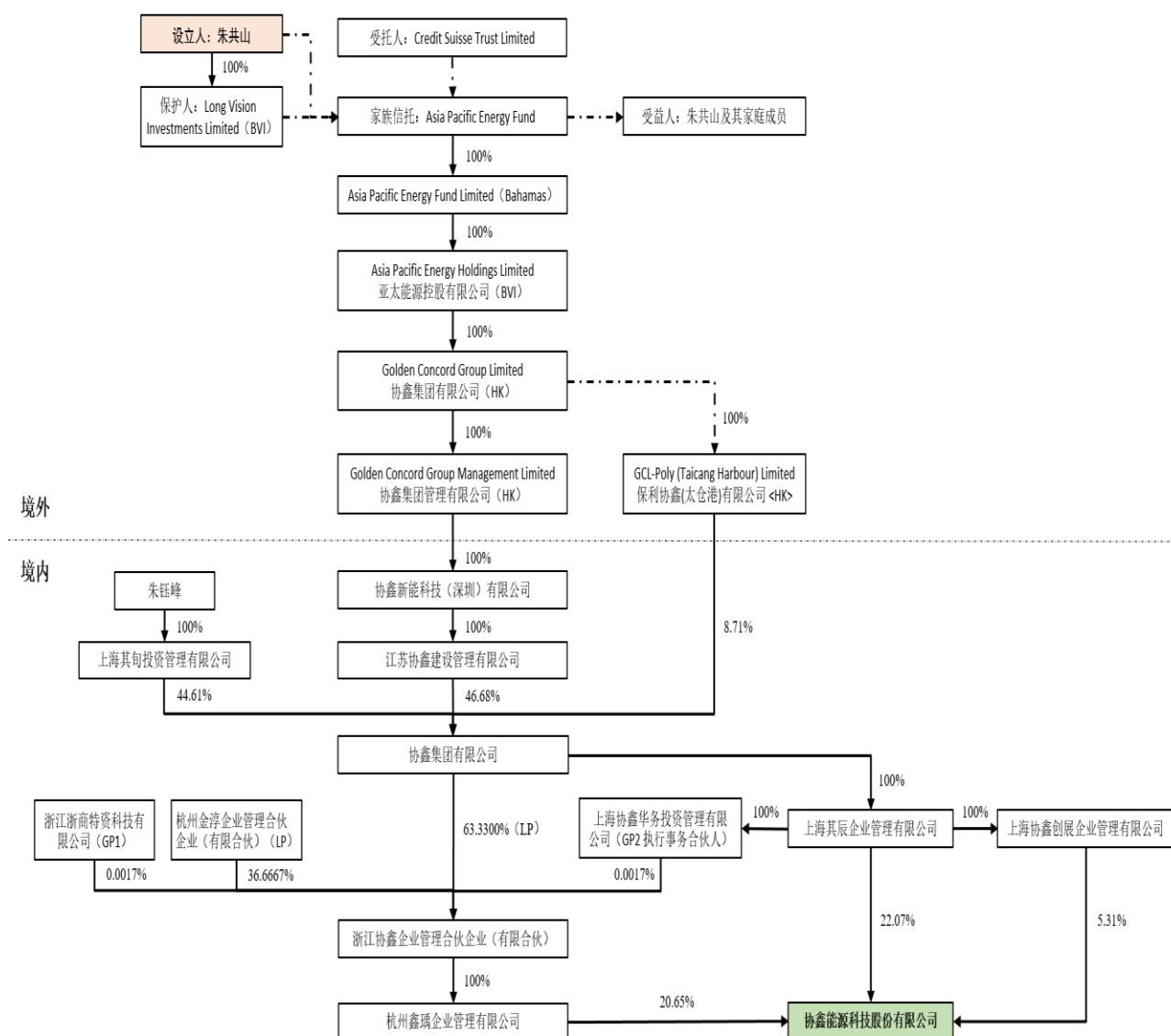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共山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共山先生为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3800.HK）董事会主席兼联席首席执行官，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董事会主席，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董事，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共山先生同时还担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二届江苏省政协常委，第十一届江苏省工商联副主席，全球绿色能源理事会主席，亚洲光伏产业协会主席，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动交通与储能分会执行副会长，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环境与能源委员会执行主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会员副监事长，中国侨商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富强基金会副主席，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和规划协会副会长，江苏旅港同乡联合会名誉会长，香港江苏社团总会荣誉会长，全球储能与电池理事会联席主席，SNEC 氢能产业联盟理事会主席，中国新能源海外发展联盟理事长，南京大学校董会名誉董事长等社会职务。获得“改革开放 40 年中国企业改革奖章”“改革开放四十年能源变革风云人物”“改革开放 40 年能源领袖企业家”“新中国 70 周年新能源产业十大杰出贡献人物”“最具影响力的 25 位企业家”等荣誉。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3800.HK)；2、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3、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4、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015.SZ)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6]001101119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胤、陆正皓

审计报告正文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能科)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协鑫能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协鑫能科，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销售收入的认定事项

2.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认定事项

(一)销售收入的认定事项

1.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三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49”。

协鑫能科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32,554.81 万元，由于收入是衡量协鑫能科业绩表现的重要指标，使得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目标或预期水平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协鑫能科的销售收入的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销售收入的认定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管理层选用收入会计政策和估计是否恰当；
- （3）分类别对电（热）销收入、销售量、销售价格、毛利率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价其合理性；

(4) 将系统数据与账面数据进行核对, 检查销售合同/台账、价格(物价)相关政策性文件(通知)、结算单、发票、回款单等, 评价收入的发生、完整和准确性;

(5) 执行函证程序, 保持对发函和回函过程的控制;

(6) 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认定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二十三)和(二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17 和注释 1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协鑫能科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1,922,911.45 万元,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9.80%。

管理层对以下方面的判断, 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造成影响, 主要包括:

(1) 确定哪些开支为在建工程必要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

(2) 确定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

(3) 估计相应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净残值;

(4) 当事件或情况变化表明其账面价值存在可能无法全额收回的可能时, 测试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情况。

由于确定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的认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 且其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 我们将协鑫能科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的认定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的认定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测试及评价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检查资本性支出相关的文件, 包括合同、台账、发票、付款单据、验收资料等, 认定相关资产入账价值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 现场实地走访观察重要项目, 了解相关资产的存在和状态, 并检查验收材料等, 评价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点的准确性;

(4)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选用的资产使用寿命和净残值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5) 对固定资产折旧执行重新计算的程序, 评价折旧金额的准确性;

(6)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基础数据。

四、其他信息

协鑫能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协鑫能科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协鑫能科管理层负责评估协鑫能科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协鑫能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协鑫能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协鑫能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协鑫能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协鑫能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相关规定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2,424,219.09	4,150,846,465.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50,9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519,505.88	151,224,432.74
应收账款	4,190,951,831.48	4,858,391,609.01
应收款项融资	82,665,124.04	71,053,364.17
预付款项	192,187,507.71	263,501,989.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48,994,406.69	567,364,743.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806,790.23	36,352,196.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7,769,556.48	640,427,677.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7,810,046.76	2,666,597.96
持有待售资产	100,655,895.79	99,810,657.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648,960.00	4,318,889.75
其他流动资产	884,716,596.33	1,153,483,194.37
流动资产合计	11,368,343,650.25	11,968,240,521.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0,403,356.44	102,446,827.36
长期股权投资	1,870,188,560.16	2,393,730,973.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970,760.12	18,104,560.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8,634,847.99	50,117,386.60
固定资产	17,315,745,381.17	18,164,255,633.81
在建工程	1,913,369,120.18	1,926,880,508.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85,581,998.10	1,583,725,753.09
无形资产	2,540,199,956.84	2,663,860,334.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861,939.32	23,989,487.6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1,738,996.01	19,522,428.46
长期待摊费用	122,745,764.31	130,089,00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644,952.85	101,434,57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9,674,666.21	1,312,511,513.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40,760,299.70	28,490,668,983.28

资产总计	38,609,103,949.95	40,458,909,504.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47,706,253.56	3,955,808,047.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2,740.60	124,864,359.17
应付账款	487,613,119.83	1,049,758,867.84
预收款项	20,330,888.63	15,820,000.00
合同负债	122,936,199.53	231,597,83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2,975,397.98	310,050,822.08
应交税费	302,776,088.62	241,954,679.76
其他应付款	3,055,270,088.88	4,296,040,798.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5,458,486.54	34,847,364.0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8,428,808.27	2,077,254,907.38
其他流动负债	32,449,541.15	66,634,305.50
流动负债合计	11,212,979,127.05	12,369,784,627.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168,145,565.05	8,596,081,995.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20,109,137.59	1,461,682,501.24
长期应付款	3,843,907,739.93	4,291,927,036.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9,608,050.41	38,207,392.99
递延收益	245,861,621.81	214,472,97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98,695.09	22,959,548.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59,130,809.88	14,625,331,445.57
负债合计	24,972,109,936.93	26,995,116,072.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3,324,614.00	1,623,324,6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26,967,548.28	8,592,070,832.95
减：库存股	500,470,271.76	500,470,271.76
其他综合收益	-11,335,385.60	3,862,666.69
专项储备	23,121,584.28	16,219,248.52
盈余公积	311,141,121.30	279,891,602.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38,903,566.26	1,724,113,44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11,652,776.76	11,739,012,134.39
少数股东权益	1,825,341,236.26	1,724,781,297.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36,994,013.02	13,463,793,43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609,103,949.95	40,458,909,504.71

法定代表人：朱钰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文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1,332,834.67	527,288,55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50,9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173,993.00	76,471,958.90
应收账款	301,863,195.03	755,952,159.90
应收款项融资	70,272.00	17,803,847.81
预付款项	6,574,338.92	59,217,057.56
其他应收款	2,890,752,279.55	3,363,843,978.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1,629,423,093.85
存货	1,550,921.95	154,332,796.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68,000.00	3,534,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755,136.37	1,042,103.38
流动资产合计	3,933,140,971.49	4,964,637,354.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692,000.00	26,22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589,774,020.59	10,512,041,58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4,227.96	1,275,662.92
在建工程	35,849.06	12,685,932.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26,146.79	0.00
无形资产	4,157,929.38	4,647,981.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01,96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56,042,136.28	10,576,877,159.09
资产总计	14,589,183,107.77	15,541,514,51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4,986,142.57	1,015,542,461.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124,864,359.17
应付账款	157,122,126.12	395,899,724.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5,794.59	796,460.18
应付职工薪酬	19,488,904.39	32,080,579.04
应交税费	128,171.29	410,798.65
其他应付款	2,674,792,391.80	3,202,847,309.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11,908.55	145,590,849.20
其他流动负债	83,507.41	25,579,498.72
流动负债合计	3,912,098,946.72	4,943,612,04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457,139.83
长期应付款		34,711,908.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69,169,048.38
负债合计	3,912,098,946.72	5,012,781,088.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3,324,614.00	1,623,324,6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08,421,816.49	7,808,421,816.49
减：库存股	500,470,271.76	500,470,271.76
其他综合收益	-5,999,391.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1,141,121.30	279,891,602.98
未分配利润	1,440,666,272.97	1,317,565,66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77,084,161.05	10,528,733,42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89,183,107.77	15,541,514,513.4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25,548,111.80	9,796,410,426.69
其中：营业收入	10,325,548,111.80	9,796,410,426.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75,632,924.15	8,883,260,741.01
其中：营业成本	7,393,540,682.81	7,086,343,691.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303,802.92	88,514,594.21
销售费用	92,669,217.23	107,580,577.05
管理费用	864,467,645.54	854,760,427.86
研发费用	18,324,630.59	30,437,181.19
财务费用	713,326,945.06	715,624,269.38
其中：利息费用	728,815,742.65	724,604,033.70
利息收入	24,138,243.37	43,915,293.63
加：其他收益	63,340,596.11	69,959,797.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09,265,881.97	279,655,160.7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316,348.21	105,758,356.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0,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904,507.63	-120,197,023.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2,949,891.94	-261,704,973.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927,009.14	58,204,331.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2,594,275.30	944,217,878.67
加：营业外收入	35,703,127.75	51,203,692.34
减：营业外支出	93,417,990.30	59,406,002.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4,879,412.75	936,015,568.02
减：所得税费用	437,311,475.68	353,871,060.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7,567,937.07	582,144,507.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7,567,937.07	582,144,507.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184,698.37	489,044,500.38
2.少数股东损益	243,383,238.70	93,100,00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81,046.76	5,278,416.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98,052.29	5,619,435.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8,114.32	139,045.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8.0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48,722.37	139,045.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49,937.97	5,480,389.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49,937.97	5,480,389.4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994.47	-341,018.46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2,286,890.31	587,422,92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986,646.08	494,663,935.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300,244.23	92,758,988.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56	0.3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56	0.3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朱钰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文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8,271,231.50	475,066,343.93
减：营业成本	522,427,397.41	353,136,339.95
税金及附加	1,101,549.16	2,110,785.4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367,435.09	103,072,751.5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1,862,717.48	63,865,276.78
其中：利息费用	47,264,968.23	68,090,084.83
利息收入	8,134,342.30	9,740,920.60
加：其他收益	225,373.95	239,77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433,801.95	601,418,59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80,533.55	5,257,959.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0,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82,535.37	-16,535,114.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	-67,534,768.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588,772.89	475,620,577.44
加：营业外收入	16,002.00	326,255.36

减：营业外支出	109,591.68	3,518.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495,183.21	475,943,314.22
减：所得税费用	0.00	386,195.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495,183.21	475,557,118.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495,183.21	475,557,118.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9,391.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9,391.9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8.0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495,791.26	475,557,118.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38,600,039.79	10,545,473,325.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15,373.12	39,138,04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647,529.71	898,471,66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3,762,942.62	11,483,083,031.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79,810,534.53	6,185,256,445.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0,142,496.53	880,826,31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7,604,683.29	832,923,32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392,087.18	1,159,192,32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6,949,801.53	9,058,198,41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6,813,141.09	2,424,884,61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449,742.43	724,368,087.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995,220.58	129,912,257.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3,721,379.86	34,850,229.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7,256,990.64	352,126,961.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97,377.78	346,300,345.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5,820,711.29	1,587,557,881.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8,639,940.59	6,233,751,22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2,606,093.20	40,209,967.1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21,933.4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58,516.35	547,728,490.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5,126,483.54	6,821,689,68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305,772.25	-5,234,131,80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381,237.19	150,061,238.8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381,237.19	150,061,238.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50,481,961.06	9,552,043,868.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7,273,849.88	7,804,510,339.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4,137,048.13	17,506,615,447.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51,563,491.18	6,988,175,073.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524,530.33	823,539,492.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1,937,163.31	144,255,230.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0,956,870.93	6,126,807,71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2,044,892.44	13,938,522,27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907,844.31	3,568,093,16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71,804.98	-4,690,289.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527,719.55	754,155,691.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8,966,804.83	2,754,811,11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4,494,524.38	3,508,966,804.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9,502,173.40	237,365,143.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93,569.43	3,701,99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195,742.83	241,067,13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9,778,744.63	18,985,346.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425,002.19	53,400,44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2,854.45	15,625,68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63,356.52	35,382,28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4,899,957.79	123,393,76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95,785.04	117,673,37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3,809,032.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2,135.71	1,737,543.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698.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95,000.00	6,622,828,72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116,168.57	6,624,665,96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1,192.00	5,610,666.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9,173,611.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0,203,307.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324,803.11	6,495,813,97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91,365.46	128,851,987.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899,129.97	1,500,710,100.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9,468,149.12	266,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1,367,279.09	1,766,830,100.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9,310,743.19	1,628,482,003.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591,246.21	262,960,549.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5,747,408.24	37,149,076.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7,649,397.64	1,928,591,629.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82,118.55	-161,761,52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9,524.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004,556.35	84,763,83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128,478.43	227,364,64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133,034.78	312,128,478.4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62 3,32 4,61 4.00				8,59 2,07 0,83 2.95	500, 470, 271. 76	3,86 2,66 2,66 6.69	16,2 19,2 48.5 2	279, 891, 602. 98		1,72 4,11 3,44 1.01		11,7 39,0 12,1 34.3 9	1,72 4,78 1,29 7.57	13,4 63,7 93,4 31.9 6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62 3,32 4,61 4.00				8,59 2,07 0,83 2.95	500, 470, 271. 76	3,86 2,66 2,66 6.69	16,2 19,2 48.5 2	279, 891, 602. 98		1,72 4,11 3,44 1.01		11,7 39,0 12,1 34.3 9	1,72 4,78 1,29 7.57	13,4 63,7 93,4 31.9 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165, 103, 284. 67		- 15,1 98,0 52.2 9	6,90 2,33 5.76	31,2 49,5 18.3 2		214, 790, 125. 25		72,6 40,6 42.3 7	100, 559, 938. 69	173, 200, 581. 06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15,1 98,0 52.2 9				404, 184, 698. 37		388, 986, 646. 08	243, 300, 244. 23	632, 286, 890. 3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165, 103, 284. 67								- 165, 103, 284. 67	- 187, 986. 04	- 165, 291, 270. 71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0.00	206, 381, 237. 19	206, 381, 237. 19
2.													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 165, 103, 284. 67							- 165, 103, 284. 67	- 206, 569, 223. 23	- 371, 672, 507. 90	
（三）利润分配								31,2 49,5 18.3 2		- 189, 394, 573. 12		- 158, 145, 054. 80	- 146, 571, 803. 83	- 304, 716, 858. 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 49,5 18.3 2		- 31,2 49,5 18.3 2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58, 145, 054. 80		- 158, 145, 054. 80	- 146, 571, 803. 83	- 304, 716, 858. 6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												0.00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0.00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0.00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0.00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 储备							6,90 2,33 5.76						6,90 2,33 5.76	4,01 9,48 4.33	10,9 21,8 20.0 9
1. 本期 提取							134, 217, 813. 90						134, 217, 813. 90	17,5 57,7 87.0 6	151, 775, 600. 96
2. 本期 使用							- 127, 315, 478. 14						- 127, 315, 478. 14	- 13,5 38,3 02.7 3	- 140, 853, 780. 87
(六) 其他													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2 3,32 4,61 4.00				8,42 6,96 7,54 8.28	500, 470, 271. 76	- 11,3 35,3 85.6	23,1 21,5 84.2 8	311, 141, 121. 30		1,93 8,90 3,56 6.26		11,8 11,6 52,7 76.7	1,82 5,34 1,23 6.26	13,6 36,9 94,0 13.0

							0						6		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62 3,32 4,61 4.00				9,00 7,74 2,62 0.58	500, 470, 271. 76	- 1,75 6,76 8.72	8,33 7,62 8.98	232, 335, 891. 11		1,48 8,21 3,22 3.74		11,8 57,7 26,9 37.9 3	1,89 0,53 5,54 1.46	13,7 48,2 62,4 79.3 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62 3,32 4,61 4.00				9,00 7,74 2,62 0.58	500, 470, 271. 76	- 1,75 6,76 8.72	8,33 7,62 8.98	232, 335, 891. 11		1,48 8,21 3,22 3.74		11,8 57,7 26,9 37.9 3	1,89 0,53 5,54 1.46	13,7 48,2 62,4 79.3 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415, 671, 787. 63		5,61 9,43 5.41	7,88 1,61 9.54	47,5 55,7 11.8 7		235, 900, 217. 27		- 118, 714, 803. 54	- 165, 754, 243. 89	- 284, 469, 047. 43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5,61 9,43 5.41				489, 044, 500. 38		494, 663, 935. 79	92,7 58,9 88.8 2	587, 422, 924. 6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415, 671, 787. 63								- 415, 671, 787. 63	- 87,7 80,3 03.4 0	- 503, 452, 091. 03
1. 所有														150, 061,	150, 061,

者投入的普通股														238.88	238.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415, 671, 787. 63								- 415, 671, 787. 63	- 237, 841, 542. 28	- 653, 513, 329. 91
（三）利润分配								47,5 55,7 11.8 7		- 253, 144, 283. 11		- 205, 588, 571. 24	- 173, 638, 331. 71	- 379, 226, 902. 95	
1. 提取盈余公积								47,5 55,7 11.8 7		- 47,5 55,7 11.8 7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5, 588, 571. 24		- 205, 588, 571. 24	- 173, 638, 331. 71	- 379, 226, 902. 9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881,619.54					7,881,619.54	2,905,402.40	10,787,021.94
1. 本期提取								95,135,274.92					95,135,274.92	19,127,858.70	114,263,133.62
2. 本期使用								-87,253,655.38					-87,253,655.38	-16,222,456.30	-103,476,111.68
（六）其															

他															
四、	1,62				8,59	500,		16,2	279,		1,72		11,7	1,72	13,4
本期	3,32				2,07	470,	3,86	19,2	891,		4,11		39,0	4,78	63,7
期末	4,61				0,83	271.	2,66	48.5	602.		3,44		12,1	1,29	93,4
余额	4.00				2.95	76	6.69	2	98		1.01		34.3	7.57	31.9
													9		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3,324,614.00				7,808,421,816.49	500,470,271.76	0.00		279,891,602.98	1,317,565,662.88		10,528,733,42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3,324,614.00				7,808,421,816.49	500,470,271.76			279,891,602.98	1,317,565,662.88		10,528,733,42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99,391.95		31,249,518.32	123,100,610.09		148,350,73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99,391.95			312,495,183.21		306,495,791.26
（二）所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249,518.32	-189,394,573.12		-158,145,05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49,518.32	-31,249,518.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145,054.80		-158,145,054.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3,324,614.00				7,808,421,816.49	500,470,271.76	-5,999,391.95		311,141,121.30	1,440,666,272.97		10,677,084,161.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3,324,614.00				7,808,421,816.49	500,470,271.76			232,335,891.11	1,095,152,827.27		10,258,764,87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3,324,614.00				7,808,421,816.49	500,470,271.76			232,335,891.11	1,095,152,827.27		10,258,764,87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555,711.87	222,412,835.61		269,968,54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557,118.72		475,557,118.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												

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555,711.87	-253,144,283.11		-205,588,571.24
1. 提取盈余公积									47,555,711.87	-47,555,711.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5,588,571.24		-205,588,571.2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3,324,614.00				7,808,421,816.49	500,470,271.76			279,891,602.98	1,317,565,662.88		10,528,733,424.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霞客环保”），于 2000 年 12 月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由江阴霞客色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4 年 7 月在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142294446F 的营业执照。

2019 年 5 月 8 日，原霞客环保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4 号）。2019 年 6 月 20 日，原霞客环保完成

工商变更，正式更名为“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6 月 26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变更证券简称为“协鑫能科”。

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回购股份，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2,332.46 万股，注册资本为 162,332.46 万元，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海港路 18-1 号 202 室，总部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母公司为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朱共山先生。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清洁能源发电、热电联产、能源服务等。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参见附注三（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参见附注三（二十三）、（二十七））、收入的确认时点（参见附注三（三十五））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会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余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以上，或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余额大于 1 亿元，或本期转固金额在 1 亿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1%以上且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净资产 1%以上，或权益法核算下确认投资收益（绝对值）占公司合并净利润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低风险组合、应收可再生资源补贴组合、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强	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较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以及已获得收款保证的，判定其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判断其信用风险较低，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本组合为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的应收账款	按照 1.5%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面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担汇票组合	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应收政府部门款项，以及已获得收款保证的，判定其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判断其信用风险较低，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的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建筑物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10	2.57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年	10%	2.57%-4.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年	0-10%	3.6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	1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	9.00%-18.00%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供热经营权、专利权、特许经营权、海域经营权和等煤量指标。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

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 年、40 年、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软件	5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供热经营权	持有该经营权之公司的经营年限	公司的经营年限
专利权	5 年	专利权有效年限
特许经营权	5 年、28 年	特许经营权授予年限
海域经营权	50 年	不动产权证期限
等煤量指标	5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6）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7）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电力销售收入

(2) 热力销售收入

(3) 能源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电力销售收入

本公司电力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电力上网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热力销售收入

本公司热力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将产品通过管网运送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 能源服务收入

本公司的能源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节能与技术服务、能源交易服务等。对于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提供服务业务，因其连续性的特点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于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项目周期较短或没有明确服务履约进度的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于服务项目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4)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

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5）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9、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六）和（三十三）。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9 日起执行《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执行该通知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无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的时点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考虑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回款周期的变化等相关因素，基于对未来经济形势的判断，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公司结合最新行业政策，对公司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重新核定，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按照 1.5%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面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 12 月 01 日	35,561,613.07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货物（含电力销售）、加工修理装配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6.5%
增值税	热力销售、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环境保护税	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应税噪声按照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确定	污染当量数乘以具体适用税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本公司的子公司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至 2024 年分别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1968、GR202365000934 和 GR202311008911，有效期三年。证书有效期内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本公司下属小微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本公司下属符合小微企业要求的子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风力发电站、再生能源发电站项目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电力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4）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本公司成立在中西部的太阳能光伏电站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具备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的条件，在涉及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 15%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生物质发电项目产生的收入属于以农作物秸秆及壳皮（包括粮食作物秸秆、农业经济作物秸秆、粮食壳皮、玉米芯）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电力、热力等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 有关规定,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发电收入享受退税率为 100% 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煤泥焚烧发电项目享受增值税退税率为 50% 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风力发电等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10 号) 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 有关规定,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风力发电业务属于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 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259.80	26,354.35
银行存款	4,003,288,798.49	3,423,750,748.60
其他货币资金	579,112,160.80	727,069,362.77
合计	4,582,424,219.09	4,150,846,465.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1,201,036.55	107,513,174.44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946,882.43	313,306,139.83
保函保证金	342,490,296.18	277,714,597.19
信用证保证金	120,000,000.00	
用于取得借款的货币资金	85,605,028.39	14,655,210.81
其他	68,887,487.71	36,203,713.06
合计	657,929,694.71	641,879,660.8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50,90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外汇掉期		5,150,900.00

其中：		
合计		5,150,9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519,505.88	151,224,432.74
合计	80,519,505.88	151,224,432.7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0,519,505.88	100.00%	0.00	0.00%	80,519,505.88	151,224,432.74	100.00%	0.00	0.00%	151,224,432.74
其中：										
合计	80,519,505.88	100.00%	0.00	0.00%	80,519,505.88	151,224,432.74	100.00%	0.00	0.00%	151,224,432.7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690,907.10
合计		21,690,907.1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98,267,659.70	2,725,956,958.40
0—6 个月	1,643,375,053.71	2,323,247,913.00
7—12 个月	554,892,605.99	402,709,045.40
1 至 2 年	792,766,776.74	737,484,397.28
2 至 3 年	345,150,518.84	440,004,935.41
3 年以上	1,021,358,764.88	1,047,420,044.77
3 至 4 年	257,299,197.30	587,191,491.67
4 至 5 年	400,391,747.78	244,636,663.11
5 年以上	363,667,819.80	215,591,889.99
合计	4,357,543,720.16	4,950,866,335.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724,749.96	6.10%	81,281,913.96	30.59%	184,442,836.00	342,940,714.40	6.93%	61,817,925.77	18.03%	281,122,788.6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1,818,970.20	93.90%	85,309,974.72	2.08%	4,006,508,995.48	4,607,925,621.46	93.07%	30,656,801.08	0.67%	4,577,268,820.38
其中：										
低风险组合	42,476,410.56	0.97%			42,476,410.56	2,473,397,269.60	49.96%			2,473,397,269.60
账龄组合	1,678,568,356.25	38.52%	49,748,361.65	2.96%	1,628,819,994.60	2,134,528,351.86	43.11%	30,656,801.08	1.44%	2,103,871,550.78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2,370,774,203.39	54.41%	35,561,613.07	1.50%	2,335,212,590.32					
合计	4,357,543,720.16	100.00%	166,591,888.68		4,190,951,831.48	4,950,866,335.86	100.00%	92,474,726.85		4,858,391,609.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如东分公司	267,260,000.00	6,006,000.00	180,900,000.00	6,775,000.00	3.75%	对无法保证回收部分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浙江瑞胜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7,206,100.90	8,161,830.27	26,414,926.90	16,097,090.90	60.94%	对无法保证回收部分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合众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1,227,073.73	11,227,073.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骅市昌源物流有限公司	12,530,957.35	12,530,957.35	12,530,957.35	12,530,957.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内蒙古电力公司	10,662,784.00	10,662,784.00	10,662,784.00	10,662,78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商	25,280,872.15	24,456,354.15	23,989,007.98	23,989,007.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2,940,714.40	61,817,925.77	265,724,749.96	81,281,913.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472,220.52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8,843,559.37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987,579.20		
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8,531.97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426,696.16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0.00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1,677,467.47		
其他客商	6,720,355.87		
合计	42,476,410.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266,513,735.04		
7—12 个月	170,249,818.70	850,952.04	0.50%
1—2 年	132,756,643.57	13,275,664.36	10.00%
2—3 年	25,087,477.67	5,017,495.53	20.00%
3—4 年	66,629,317.80	19,988,795.34	30.00%
4—5 年	13,431,818.18	6,715,909.09	50.00%
5 年以上	3,899,545.29	3,899,545.29	100.00%
合计	1,678,568,356.25	49,748,361.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2,370,774,203.39	35,561,613.07	1.50%
合计	2,370,774,203.39	35,561,613.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656,801.08	61,817,925.77	92,474,726.8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73,505.04	73,505.04	
本期计提		64,966,909.58	21,615,688.35	86,582,597.93
本期转回		4,203,130.40	630,981.00	4,834,111.40
本期核销		6,037,100.50	1,594,224.20	7,631,324.7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85,309,974.72	81,281,913.96	166,591,888.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817,925.77	21,615,688.35	630,981.00	1,594,224.20	73,505.04	81,281,913.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30,656,801.08	29,405,296.51	4,203,130.40	6,037,100.50	-73,505.04	49,748,361.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可再生资源补贴组合		35,561,613.07				35,561,613.07
合计	92,474,726.85	86,582,597.93	4,834,111.40	7,631,324.70		166,591,888.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631,324.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金丰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4,500,000.00	确认无法收回	按权限审批	否
合计		4,500,000.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070,149,290.91		1,070,149,290.91	24.56%	10,690,309.57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267,749,099.25		267,749,099.25	6.14%	3,753,574.95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241,444,531.89		241,444,531.89	5.54%	3,610,151.6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32,515,477.23		232,515,477.23	5.34%	955,402.96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94,360,776.66		194,360,776.66	4.46%	2,895,510.32
合计	2,006,219,175.94		2,006,219,175.94	46.04%	21,904,949.44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51,161,473.53	3,351,426.77	47,810,046.76	2,666,597.96		2,666,597.96
合计	51,161,473.53	3,351,426.77	47,810,046.76	2,666,597.96		2,666,597.9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161,473.53	100.00%	3,351,426.77	6.55%	47,810,046.76	2,666,597.96	100.00%			2,666,597.96
其中：										
账龄组合	51,161,473.53	100.00%	3,351,426.77	6.55%	47,810,046.76	2,666,597.96	100.00%			2,666,597.96
合计	51,161,473.53		3,351,426.77		47,810,046.76	2,666,597.96				2,666,597.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558,875.81	91,167.00	0.50%
1—2 年	32,602,597.72	3,260,259.77	10.00%
合计	51,161,473.53	3,351,426.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2,665,124.04	71,053,364.17
合计	82,665,124.04	71,053,364.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08,656.59	
免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	562,000,000.00	
合计	576,408,656.59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剩余期限较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806,790.23	36,352,196.97
其他应收款	788,187,616.46	531,012,546.54
合计	848,994,406.69	567,364,743.5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6,134,967.66	26,134,967.66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3,139,803.55	
淮北鑫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229,254.23	
休宁鑫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38,839.01	
鑫昱电力（鹤峰）有限公司	1,030,867.52	
鑫昱电力（监利）有限公司	1,597,869.98	
鑫昱电力（南漳）有限公司	547,744.94	
鑫煜电力（天门）有限公司	2,574,001.09	
鑫煜电力（武汉）有限公司	5,445,923.40	
鑫煜电力（仙桃）有限公司	756,126.65	
鑫达电力（武汉）有限公司	1,002,832.50	
鑫昱电力（汉川）有限公司	1,126,428.17	
福建泉州鑫晖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690,137.12	
协曦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3,979,818.16	
苏州鑫固新能源有限公司	5,054,105.83	10,217,229.31
西安协茂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89,398.90	
廊坊协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99,543.88	
河南协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9,127.64	
合计	60,806,790.23	36,352,196.97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52,394,600.61	146,605,786.45
应收资产处置款	247,707,658.66	181,069,004.22
往来款	95,526,673.98	59,141,066.90
项目前期费用		20,000,000.00
政府补助	5,862,686.91	1,420,516.10
应收股转款	288,139,375.22	115,634,113.91
保险理赔款	1,959,561.70	36,000,000.00
资金占用款利息		11,321,666.61
其他	53,115,573.14	36,291,220.21
合计	844,706,130.22	607,483,374.4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9,820,516.60	321,300,289.11
0—6 月	535,679,379.04	290,455,541.15
7—12 月	114,141,137.56	30,844,747.96
1 至 2 年	62,474,119.43	31,060,014.94
2 至 3 年	24,922,652.57	54,449,414.24
3 年以上	107,488,841.62	200,673,656.11
3 至 4 年	37,828,079.66	156,872,030.72

4 至 5 年	59,146,032.52	10,768,704.97
5 年以上	10,514,729.44	33,032,920.42
合计	844,706,130.22	607,483,374.4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25,956.75	3.51%	29,625,956.75	100.00%		53,643,953.97	8.83%	53,553,787.74	99.83%	90,166.2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5,080,173.47	96.49%	26,892,557.01	3.30%	788,187,616.46	553,839,420.43	91.17%	22,917,040.12	4.14%	530,922,380.31
其中：										
其中：低风险组合	215,197,331.13	25.48%			215,197,331.13	158,240,177.47	26.05%			158,240,177.47
账龄组合	599,882,842.34	71.01%	26,892,557.01	4.48%	572,990,285.33	395,599,242.96	65.12%	22,917,040.12	5.79%	372,682,202.84
合计	844,706,130.22	100.00%	56,518,513.76		788,187,616.46	607,483,374.40	100.00%	76,470,827.86		531,012,546.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浩链新能源有限公司	8,706,862.21	8,706,862.21	7,561,862.21	7,561,862.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Zim Win Mining Private Limited			7,028,800.00	7,028,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信世纪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商	14,937,091.76	14,846,925.53	15,035,294.54	15,035,29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3,643,953.97	53,553,787.74	29,625,956.75	29,625,956.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江苏东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37,091,090.52		
沛县土地储备中心（沛县统一征地事务所）	40,320,068.00		
东莞市企石镇人民政府	15,117,000.00		
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So Ke Hoach Va Dau Tu Tinh Ninh Thuan（越南宁顺省计划投资厅）	5,201,312.00		
其他零星客商	5,467,860.61		
合计	215,197,331.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月	394,545,640.85		
7—12 月	97,923,064.85	489,645.68	0.50%
1—2 年	59,508,532.70	5,950,853.27	10.00%
2—3 年	7,038,582.32	1,407,716.46	20.00%
3—4 年	17,728,139.66	5,318,441.90	30.00%
4—5 年	18,825,964.52	9,412,982.26	50.00%
5 年以上	4,312,917.44	4,312,917.44	100.00%
合计	599,882,842.34	26,892,557.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917,040.12	53,553,787.74	76,470,827.8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888,245.24	1,888,245.24	
本期计提		5,485,492.56	13,627,917.92	19,113,410.48
本期转回			15,145,000.00	15,145,000.00
本期核销			24,298,994.15	24,298,994.15
其他变动		378,269.57		378,269.57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892,557.01	29,625,956.75	56,518,513.7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553,787.74	13,627,917.92	15,145,000.00	24,298,994.15	1,888,245.24	29,625,956.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22,917,040.12	5,485,492.56			-1,509,975.67	26,892,557.01
合计	76,470,827.86	19,113,410.48	15,145,000.00	24,298,994.15	378,269.57	56,518,513.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	胜诉，签订还款协议	款项回收	项目前期费用，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4,000,000.0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298,994.1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苏中信世纪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按权限审批	否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前期费用	6,00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按权限审批	否
合计		1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顶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以及应收股转款	198,188,170.96	0-6 月	23.46%	
江苏东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应收资产出售款	137,091,090.52	0-6 月	16.23%	
沛县土地储备中心（沛县统一征地事务所）	应收资产处置款	40,320,068.00	4-5 年	4.77%	
广东电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资产处置款	26,684,801.43	0-6 月	3.16%	
黄山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163,170.77	0-6 月	2.74%	
合计		425,447,301.68		50.3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743,690.90	97.17%	260,568,625.67	98.89%
1 至 2 年	4,719,128.79	2.46%	2,323,909.61	0.88%
2 至 3 年	390,576.59	0.20%	386,633.91	0.15%
3 年以上	334,111.43	0.17%	222,820.32	0.08%
合计	192,187,507.71		263,501,989.5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35,981,947.92	70.75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682,035.79	3,817,168.67	124,864,867.12	134,660,458.67	6,797,342.34	127,863,116.33
库存商品	105,133,429.20	8,366,943.21	96,766,485.99	218,691,414.82	77,651,001.96	141,040,412.86
周转材料	1,881,726.99		1,881,726.99	3,588,963.94		3,588,963.94
合同履约成本	98,456,370.81		98,456,370.81	246,940,383.71		246,940,383.71
发出商品				1,391,137.16		1,391,137.16
库存燃料	25,800,105.57		25,800,105.57	119,603,663.28		119,603,663.28
合计	359,953,668.36	12,184,111.88	347,769,556.48	724,876,021.58	84,448,344.30	640,427,677.2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97,342.34	228,771.86		3,208,945.53		3,817,168.67
库存商品	77,651,001.96	4,018,385.31		73,302,444.06		8,366,943.21
合计	84,448,344.30	4,247,157.17		76,511,389.59		12,184,111.8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太仓垃圾焚烧发电首期项目资产	100,655,895.79		100,655,895.79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00,655,895.79		100,655,895.79			

其他说明：

持有待售资产说明：

根据太仓市人民政府、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市城投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太仓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按照太仓市政府规划，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将在太仓市双凤镇新湖新乐村建设太仓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以下简称“扩建项目”）。扩建项目投运后，协议签署四方同意共同委托各方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按重置成本法对首期项目关停补偿进行评估，并以上述评估价为基础协商签署首期项目征收补偿协议。2024 年 1 月 26 日，太仓市城市管理局出具《城管局关于同意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新卫项目全面停止生产请示的批复》，同意首期项目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停止生产。公司管理层已就首期项目取得明确的购买承诺，故将首期项目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648,960.00	4,318,889.75
合计	9,648,960.00	4,318,889.75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1,098,796.03	8,220,561.26
增值税留抵税额	849,549,473.03	1,083,482,973.16
碳排放权	24,029,426.60	61,762,258.45
其他	38,900.67	17,401.50
合计	884,716,596.33	1,153,483,194.3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管理层持有意图
张家港市扬子江配售电有限公司	6,400,000.00	6,400,000.00						管理层持有意图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管理层持有意图
上海鑫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733,787.04	1,469,797.01	263,990.03		288,587.04			管理层持有意图
上海开鑫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6,073,701.88	5,537,765.44	535,936.44		626,701.88			管理层持有意图
萧县鑫生新能源有限公司	1,363,270.90	1,196,998.06	166,272.84		193,360.90			管理层持有意图
苏州东吴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管理层持有意图
广西国钦那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30							管理层持有意图
其他				6,000,000.00		6,000,000.00		管理层持有意图
合计	37,970,760.12	18,104,560.51	966,199.31	7,500,000.00	1,108,649.82	7,5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的原因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1,055,020.87	20,905,930.08	149,090.79	42,621,831.70	26,557,452.00	16,064,379.7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853,125.75		3,853,125.75	6,517,240.47		6,517,240.47	
融资租赁保证金	89,903,225.65		89,903,225.65	90,701,337.41		90,701,337.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5,931,760.00	16,282,800.00	9,648,960.00	11,124,674.97	6,805,785.22	4,318,889.75	
合计	85,026,486.52	4,623,130.08	80,403,356.44	122,198,494.14	19,751,666.78	102,446,827.3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23,130.08	5.44%	4,623,130.08	100.00%	0.00	22,366,711.03	18.30%	19,751,666.78	88.31%	2,615,044.2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403,356.44	94.56%			80,403,356.44	99,831,783.11	81.70%			99,831,783.11
其中：										
低风险组合	80,403,356.44	94.56%			80,403,356.44	99,831,783.11	81.70%			99,831,783.11
合计	85,026,486.52	100.00%	4,623,130.08		80,403,356.44	122,198,494.14	100.00%	19,751,666.78		102,446,827.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黄骅市昌源物流有限公司	14,912,534.24	14,912,534.24	14,912,534.24	14,912,534.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彭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379,234.86	3,764,190.61				对无法保证回收部分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云联城市交通（福州）有限公司	1,074,941.93	1,074,941.93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万送源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805,785.22	6,805,785.22	5,993,395.84	5,993,395.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9,172,496.25	26,557,452.00	20,905,930.08	20,905,93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融资租赁保证金	80,303,225.65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0,130.79		
合计	80,403,356.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557,452.00		812,389.38	4,839,132.54		20,905,930.08
合计	26,557,452.00		812,389.38	4,839,132.54		20,905,930.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4,839,132.54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苏彭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融资租赁款	3,764,190.61	对应租赁物已处置	按权限审批	否
云联城市交通（福州）有限公司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74,941.93	对应租赁物已处置	按权限审批	否
合计		4,839,132.54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5,692,956.88				-1,091.81						35,691,865.07	
小计	35,692,956.88				-1,091.81						35,691,865.07	
二、联营企业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7,954,838.03				2,402,679.47						60,357,517.50	
上海申能奉贤	152,659,325.58				15,126,316.82		483,654.85	16,659,340.00			151,609,957.25	

热电有限公司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10,759,746.31				1,025,794.37		20,514.26				11,806,054.9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0,581.19				728.95						1,031,310.14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90,903,522.10				2,616,131.81		17,622.22	1,861,866.83			91,675,409.30	
齐河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554,912.67				3.16						554,915.83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75,816,154.57				26,910,165.51		254,216.68	26,734,939.92			176,245,596.84	
徐州彭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9,188,687.19				172,451.70						9,361,138.89	
SEV Holding Pte.Ltd .	105,830,197.14				-1,590,230.02					25,397.80	104,265,364.92	
徐州云清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8,189,963.66				140,581.67						98,330,545.33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16,906,071.41				-3,799,255.89		-170,416.81				12,936,398.71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80,140,027.22				26,987,024.22		69,674.39	21,183,531.97		-73,398.85	185,939,795.01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91,487,737.84				33,216,961.65		2,609,943.86	32,806,989.11		117,803.04	294,625,457.28	
泗阳县民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4,200,000.00				1,284,446.87						5,484,446.87	
咸阳鑫能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21,648.58				505,328.75						2,426,977.33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19,307,126.56				1,687,698.59			3,139,803.55			17,855,021.60	
广发信德协鑫基础设施结构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0,015,082.47			20,003,561.86	-11,520.61						0.00	
苏州薇能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03,238.10						15,896,761.90	
协鑫			9,791.								9,791.	

智慧能源（广饶）有限公司			01								01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332,746.46								15,332,746.46	
黄冈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992,715.04		-127,346.90		9,553.10				874,921.24	
Ant Global Energy Solutions Limited			12,000,000.00								12,000,000.00	
PT Hijaunesia GCL Gajah Mungkur			16,082,012.90		24,062.15						16,106,075.05	
PT Hijaunesia GCL Banyuwangi			18,541,600.00		27,374.11						18,568,974.11	
山东铁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5,335,480.00		-1,188,103.78					750,000.00	4,897,376.22	
东台协鑫港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8,340.21				-17,956.47			102,653.65			437,730.09	
中金协鑫	379,167,299.			151,762,596.	293,367.85						227,698,071.	

碳中和 (绍兴) 产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1			62							04	
四川珩鑫 新能源技术 中心 (有限合伙)	707,10 2,807. 44			704,86 8,959. 75	- 2,233, 847.69							
威海金贸 协鑫能源 技术有限公司	3,631, 569.48				- 76,338 .52						3,555, 230.96	
北京电能 行新能源 有限公司	16,316 ,501.0 6		2,170, 000.00		- 2,151, 128.81						16,335 ,372.2 5	
湖南城发 协鑫智慧 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2,081 ,759.8 0				258,38 0.17						12,340 ,139.9 7	
北京京科 新源科技 咨询有限 公司	2,174, 402.87			2,171, 847.39	- 2,555. 48							
未来鑫才 (成都) 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 公司	139,71 3.39			142,18 8.86	2,475. 47							

无锡锡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协鑫储能（厦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00		-4,063,011.00	608.05					65,937,597.05	
小计	2,358,038,016.58	0.00	356,464,345.41	878,949,154.48	97,317,440.02	608.05	3,294,762.55	102,489,125.03	0.00	819,801.99	1,834,496,695.09	
合计	2,393,730,973.46	0.00	356,464,345.41	878,949,154.48	97,316,348.21	608.05	3,294,762.55	102,489,125.03	0.00	819,801.99	1,870,188,560.1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647,733.83			57,647,733.83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7,647,733.83		57,647,733.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30,347.23			7,530,347.23
2.本期增加金额	1,482,538.61			1,482,538.61
(1) 计提或摊销	1,482,538.61			1,482,538.6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012,885.84			9,012,885.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634,847.99			48,634,847.99
2.期初账面价值	50,117,386.60			50,117,386.6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315,745,381.17	18,164,255,633.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315,745,381.17	18,164,255,633.8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6,738,712.88	22,210,959,520.59	119,291,496.97	93,234,183.92	24,930,223,914.36
2.本期增加金额	70,386,894.45	2,308,557,415.27	6,179,428.36	5,942,241.66	2,391,065,979.74
(1) 购置	2,705,894.24	72,609,010.66	5,540,705.56	4,404,846.83	85,260,457.29
(2) 在建工程转入	65,888,231.69	1,967,609,826.65	80,216.20	976,082.50	2,034,554,357.0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792,768.52	268,338,577.96	558,506.60	561,312.33	271,251,165.41
3.本期减少金额	143,314,284.89	2,344,621,805.12	35,949,438.16	9,854,393.99	2,533,739,922.16
(1) 处置或报废	42,820,334.83	255,879,583.90	34,851,889.69	4,720,832.33	338,272,640.75
(2) 处置子公司	8,424,028.21	1,543,902,916.98	158,676.33	320,640.90	1,552,806,262.42
(3) 其他减少	92,069,921.85	544,839,304.24	938,872.14	4,812,920.76	642,661,018.99
4.期末余额	2,433,811,322.44	22,174,895,130.74	89,521,487.17	89,322,031.59	24,787,549,971.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62,923,234.55	5,641,193,279.18	37,158,313.45	70,946,189.31	6,612,221,016.49
2.本期增加金额	85,971,836.30	1,011,500,779.74	4,463,403.66	9,596,770.61	1,111,532,790.31
（1）计提	85,495,892.70	1,011,164,039.35	4,377,810.78	9,483,522.56	1,110,521,265.39
（2）其他增加	475,943.60	336,740.39	85,592.88	113,248.05	1,011,524.92
3.本期减少金额	97,352,705.32	322,304,092.56	5,962,420.36	4,111,004.80	429,730,223.04
（1）处置或报废	19,113,953.88	58,173,432.27	5,056,318.72	604,779.31	82,948,484.18
（2）处置子公司	566,866.90	87,295,869.86	47,458.08	81,558.78	87,991,753.62
（3）其他减少	77,671,884.54	176,834,790.43	858,643.56	3,424,666.71	258,789,985.24
4.期末余额	851,542,365.53	6,330,389,966.36	35,659,296.75	76,431,955.12	7,294,023,583.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651,761.45	127,010,646.39	23,947,577.90	137,278.32	153,747,264.06
2.本期增加金额	31,650.82	106,992,060.47		37,004.69	107,060,715.98
（1）计提	31,650.82	106,992,060.47		37,004.69	107,060,715.98
3.本期减少金额	539,804.51	58,539,590.62	23,947,577.90		83,026,973.03
（1）处置或报废	539,804.51	58,539,590.62	23,947,577.90		83,026,973.03
4.期末余额	2,143,607.76	175,463,116.24		174,283.01	177,781,007.0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0,125,349.15	15,669,042,048.14	53,862,190.42	12,715,793.46	17,315,745,381.17
2.期初账面价值	1,641,163,716.88	16,442,755,595.02	58,185,605.62	22,150,716.29	18,164,255,633.81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4,632,543.98	产证办理中，尚未完成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98,797,661.68	1,767,067,012.67
工程物资	14,571,458.50	159,813,495.45
合计	1,913,369,120.18	1,926,880,508.1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然气发电项目	145,254,571.97	123,212,690.06	22,041,881.91	240,944,865.68	100,900,944.55	140,043,921.13
风力发电项目	195,254,568.56	1,625,543.25	193,629,025.31	19,099,965.55	2,640,575.67	16,459,389.88
光伏发电项目	179,380,781.46	11,767,273.47	167,613,507.99	531,090,853.09	11,807,664.19	519,283,188.90
垃圾、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	22,876,857.45	0.00	22,876,857.45	6,393,195.32	26,104.91	6,367,090.41
抽水蓄能项目	1,405,986,882.39	0.00	1,405,986,882.39	716,124,248.29	0.00	716,124,248.29
储能电站项目	6,584,299.95	0.00	6,584,299.95	27,293,464.15	0.00	27,293,464.15
算力中心项目	0.00	0.00	0.00	87,222,234.65	0.00	87,222,234.65
锂电池 pack 生产线	0.00	0.00	0.00	35,570,047.09	0.00	35,570,047.09
热网工程	42,663,885.50	1,921,882.34	40,742,003.16	37,131,771.26	40,377.36	37,091,393.90
技改工程	27,296,023.05	0.00	27,296,023.05	6,496,291.75	0.00	6,496,291.75
充电换电站项目	6,682,642.55	5,544,541.55	1,138,101.00	55,243,472.57	33,063,744.96	22,179,727.61
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140,346,233.15	140,346,233.15	0.00	128,545,722.83	0.00	128,545,722.83
其他	13,035,811.87	2,146,732.40	10,889,079.47	26,490,326.37	2,100,034.29	24,390,292.08
合计	2,185,362,557.90	286,564,896.22	1,898,797,661.68	1,917,646,458.60	150,579,445.93	1,767,067,012.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其中：	本期利息	资金来源

			金额	固定 资产 金额	减少 金额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化累 计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资本 比率	
肇庆天然 气发电项 目	1,218 ,080, 000.0 0	90,49 4,395 .63	75,04 0,830 .87	143,4 93,34 4.59		22,04 1,881 .91	81.59 %	95%	32,37 2,214 .51			其他
浙江建德 抽水蓄能 电站项目	14,05 4,801 ,300. 00	716,1 24,24 8.29	689,8 62,63 4.10			1,405 ,986, 882.3 9	11.63 %	16%	53,63 5,858 .60	40,80 5,814 .38	3.80 %	其他
中山协鑫 电网侧储 能项目	208,0 30,00 0.00	11.11	153,4 24,79 6.25	153,4 24,80 7.36			83.34 %	100%	1,417 ,225. 80	1,417 ,225. 80	3.64 %	其他
合计	15,48 0,911 ,300. 00	806,6 18,65 5.03	918,3 28,26 1.22	296,9 18,15 1.95	0.00	1,428 ,028, 764.3 0			87,42 5,298 .91	42,22 3,040 .1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四川甘眉园区电 池级碳酸锂项目		140,346,233.15	0.00	140,346,233.15	项目终止
佛冈燃机项目		22,358,443.62		22,358,443.62	项目停止推进
连云港江宁供热 管道		1,881,504.98		1,881,504.98	项目终止
东莞企石燃气分 布式能源项目	12,091,935.96			12,091,935.96	项目终止
济阳燃机热电联 产项目	8,320,118.46			8,320,118.46	项目终止
无锡星洲微网分 布式项目	1,148,138.32			1,148,138.32	项目终止
新沂市众鑫风电 项目前期	1,588,846.00			1,588,846.00	项目终止
嵩明杨林燃机热 电项目	12,124,944.67			12,124,944.67	项目终止
浏阳天然气发电 项目	40,618,220.89			40,618,220.89	项目停止推进
黄骅天然气发电 项目	27,699,026.46			27,699,026.46	项目终止
雷州协鑫一期 30MW 渔光互补 光伏发电项目	10,619,135.15			10,619,135.15	项目效益不佳
靖边风电项目	1,015,032.42		1,015,032.42	0.00	公司注销
换电站项目	32,340,232.73		27,519,203.41	4,821,029.32	项目终止或项目 效益不佳

其他零星项目	3,013,814.87	0.00	66,495.63	2,947,319.24	项目停止推进或终止
合计	150,579,445.93	164,586,181.75	28,600,731.46	286,564,896.22	--

其他说明：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及设备	14,571,458.50		14,571,458.50	159,813,495.45		159,813,495.45
合计	14,571,458.50		14,571,458.50	159,813,495.45		159,813,495.45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屋顶	专用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9,303,339.32	1,364,993,190.48	246,435,245.25	1,800,731,775.05
2.本期增加金额	112,285,542.87	751,833,952.82	63,085,520.70	927,205,016.39
（1）新增租赁	111,095,936.51	747,413,361.88	63,085,520.70	921,594,819.09
（2）其他增加	1,189,606.36	4,420,590.94		5,610,197.30

3.本期减少金额	83,100,865.61	464,671,091.66	72,276,338.46	620,048,295.73
(1) 租赁中止或到期	81,413,562.60	344,365,685.61	53,604,284.81	479,383,533.02
(2) 处置子公司	658,632.91	120,305,406.05	14,131,115.48	135,095,154.44
(3) 其他减少	1,028,670.10		4,540,938.17	5,569,608.27
4.期末余额	218,488,016.58	1,652,156,051.64	237,244,427.49	2,107,888,495.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698,631.77	72,518,652.63	48,503,677.18	214,720,961.58
2.本期增加金额	38,416,710.48	76,384,793.03	21,506,373.83	136,307,877.34
(1) 计提	38,375,039.45	75,939,385.00	21,506,373.83	135,820,798.28
(2) 其他增加	41,671.03	445,408.03		487,079.06
3.本期减少金额	74,969,947.93	32,545,946.42	21,206,446.96	128,722,341.31
(1) 处置	74,752,632.62	30,764,383.04	17,422,674.38	122,939,690.04
(2) 处置子公司	28,361.62	1,781,563.38	3,295,053.62	5,104,978.62
(3) 其他减少	188,953.69		488,718.96	677,672.65
4.期末余额	57,145,394.32	116,357,499.24	48,803,604.05	222,306,497.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85,060.38		2,285,060.3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285,060.38		2,285,060.38
(1) 处置		2,285,060.38		2,285,060.38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342,622.26	1,535,798,552.40	188,440,823.44	1,885,581,998.10
2.期初账面价值	95,604,707.55	1,290,189,477.47	197,931,568.07	1,583,725,753.0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供热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	海域经营权	等煤量指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6,776,817.29	147,782,653.29		124,954,969.36	17,045,223.73	2,206,214,946.72	1,612,000.00	1,634,418.30	3,146,021,028.69
2.本期增加金额	962,644.15	33,694,365.63		31,835,062.90		2,812,102.90			69,304,175.58
(1) 购置		5,557.53		1,977,395.52		228,290.86			2,211,243.91

(2) 内部研发		33,688,808.10		8,685,410.96					42,374,219.0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41,509.43			21,172,256.42		2,583,812.04			23,897,577.89
(5) 其他增加	821,134.72								821,134.72
3.本期减少金额	43,803,206.21	69,481,644.46		2,375,092.50		1,658,816.35			117,318,759.52
(1) 处置	12,790,178.21	69,481,644.46		978,549.11					83,250,371.78
(2) 处置子公司	11,330,000.00			47,169.81					11,377,169.81
(3) 其他减少	19,683,028.00			1,349,373.58		1,658,816.35			22,691,217.93
4.期末余额	603,936,255.23	111,995,374.46		154,414,939.76	17,045,223.73	2,207,368,233.27	1,612,000.00	1,634,418.30	3,098,006,444.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053,928.58	31,264,029.66		106,104,443.34	11,455,855.96	186,288,964.10	585,693.03	35,412.40	459,788,32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0,547,176.00	24,709,247.70		8,605,017.36	638,784.88	67,762,695.21	64,480.01	32,688.37	112,360,089.53
(1) 计提	10,547,176.00	24,709,247.70		8,605,017.36	638,784.88	67,762,695.21	64,480.01	32,688.37	112,360,089.53
3.本期减少金额	13,518,571.40	21,614,812.34		1,580,912.07					36,714,295.81
(1) 处置	3,898,854.57	21,614,812.34		252,942.66					25,766,609.57
(2) 处置子公司	396,388.60			7,888.29					404,276.89
(3) 其他减少	9,223,328.23			1,320,081.12					10,543,409.35
4.期末余额	121,082,533.18	34,358,465.02		113,128,548.63	12,094,640.84	254,051,659.31	650,173.04	68,100.77	535,434,120.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372,367.12							22,372,367.1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		22,372,36							22,372,36

额		7.12							7.1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2,853,722.05	55,264,542.32		41,286,391.13	4,950,582.89	1,953,316,573.96	961,826.96	1,566,317.53	2,540,199,956.84
2.期初账面价值	522,722,888.71	94,146,256.51		18,850,526.02	5,589,367.77	2,019,925,982.62	1,026,306.97	1,599,005.90	2,663,860,334.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45%。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证	37,658,174.88	产证办理中，尚未完成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657,482.12					9,657,482.12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294,521.98					2,294,521.98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429,782.23					2,429,782.23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41,622.66					1,141,622.66
上海沪精特科技有限公司	3,999,019.47					3,999,019.47
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760.05				407,760.05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		1,808,807.50				1,808,807.50

公司						
合计	25,871,653.36	2,216,567.55				28,088,220.9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合计	6,349,224.90					6,349,224.9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供热管道占用费	1,376,081.02	0.00	335,910.88	6,767.73	1,033,402.41
升压站使用费	10,860,428.35	0.00	688,970.28	0.00	10,171,458.07
排污费	302,725.72	0.00	302,725.72	0.00	0.00
装修费	117,549,770.42	12,533,566.57	19,665,404.57	1,930,670.25	108,487,262.17
其他	0.00	3,287,898.57	234,256.91	0.00	3,053,641.66

合计	130,089,005.51	15,821,465.14	21,227,268.36	1,937,437.98	122,745,764.31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512,469.79	16,182,123.10	17,449,716.97	4,135,079.36
递延收益	172,759,858.02	43,189,964.50	146,036,802.69	36,509,200.68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22,549,236.32	5,462,507.01	115,611,917.03	25,038,005.10
暂估入账固定资产抵扣	3,120,786.38	780,196.59	2,202,828.03	550,707.01
暂估材料费用	17,316,967.98	4,329,242.01	165,684.81	41,421.20
应支付薪金			6,492,000.00	1,623,000.00
经营租赁	146,737,437.90	30,914,041.99	248,225,146.73	51,210,655.25
预计负债	69,608,050.41	17,402,012.61	38,207,392.99	9,551,848.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9,634,572.19	34,775,087.29	120,585,427.61	24,720,012.66
合计	673,239,378.99	153,035,175.10	694,976,916.86	153,379,929.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会差	71,619,711.11	17,032,259.91	94,991,414.25	23,747,853.57
在建工程试运行净支出	7,967,686.43	1,991,921.59	8,674,222.68	2,168,555.6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245,039.36	1,561,259.84	6,413,774.72	1,603,443.68
经营租赁	131,685,202.96	27,303,476.00	230,155,321.30	47,385,054.52
合计	217,517,639.86	47,888,917.34	340,234,732.95	74,904,907.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90,222.25	116,644,952.85	51,945,358.58	101,434,57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390,222.25	11,498,695.09	51,945,358.58	22,959,548.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515,018,327.92	147,398,066.11	367,620,261.81	658,269,601.56	11,693,655.84	646,575,945.72
预付土地及购房款	273,794,976.92	0.00	273,794,976.92	179,967,090.00		179,967,090.00
待抵扣增值税	86,259,427.48	0.00	86,259,427.48	75,968,477.55		75,968,477.55
预付投资款	570,000,000.00	18,000,000.00	552,000,000.00	420,000,000.00	10,000,000.00	410,000,000.00
合计	1,445,072,732.32	165,398,066.11	1,279,674,666.21	1,334,205,169.11	21,693,655.84	1,312,511,513.27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89,042,207.00	589,042,207.00	保证金、定期存单	用于开具保函、信用证、汇票、取得借款等	605,071,602.09	605,071,602.09	保证金、定期存单	用于开具保函、汇票、取得借款等
应收票据					6,400,000.00	6,400,000.00	质押	用于取得借款
存货	62,989,525.98	58,147,969.50	抵押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139,631,150.44	139,631,150.44	抵押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0,747,915,208.87	7,838,454,504.29	抵押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9,477,570,653.57	6,973,695,753.65	抵押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896,717,999.63	740,587,400.34	抵押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880,816,232.40	743,721,968.60	抵押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货币资金	68,887,487.71	68,887,487.71	其他	土地复垦保证金、冻结、不动户等	36,808,058.80	36,808,058.80	其他	土地复垦保证金、冻结、不动户等
应收账款	2,373,402,362.34	2,323,290,512.00	质押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2,194,634,412.05	2,173,932,087.06	质押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持有待售	65,137,416.	32,652,816.	抵押	用于取得				

资产	00	74		借款				
使用权资产	1,190,080,787.37	1,083,232,276.07	抵押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1,249,618,716.16	1,177,087,057.64	抵押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长期应收款					17,219,823.03	0.00	抵押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在建工程					86,564,426.40	86,564,426.40	抵押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合计	15,994,172,994.90	12,734,295,173.65			14,694,335,074.94	11,942,912,104.68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0,000,000.00	194,726,002.00
抵押借款	127,000,000.00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628,187,252.76	2,006,150,296.45
信用借款	918,154,740.15	949,332,682.79
票据贴现	414,267,545.17	421,706,634.98
抵押及保证借款	60,000,000.00	203,981,821.89
质押及保证借款	26,255,761.81	34,721,377.77
未到期应付利息	3,840,953.67	5,189,231.19
合计	3,647,706,253.56	3,955,808,047.0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9,883,996.00
银行承兑汇票	2,492,740.60	74,980,363.17
合计	2,492,740.60	124,864,359.1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燃料及燃料运费款	130,154,774.87	575,109,807.15
应付材料设备款	277,822,833.84	411,237,527.27
其他	79,635,511.12	63,411,533.42
合计	487,613,119.83	1,049,758,867.8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67,350,000.00	部分预验收款尚未支付，质保金于质保期到期后支付
合计	167,350,000.00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5,458,486.54	34,847,364.04
其他应付款	3,029,811,602.34	4,261,193,434.36
合计	3,055,270,088.88	4,296,040,798.4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5,458,486.54	34,847,364.04
合计	25,458,486.54	34,847,364.0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6,385,568.24	335,436,147.75
往来款	698,712,966.44	1,188,321,597.04
工程及材料设备款	1,603,830,995.45	2,215,809,610.75
应付股转款	313,170,800.00	351,633,600.00
其他	227,711,272.21	169,992,478.82
合计	3,029,811,602.34	4,261,193,434.3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本年末，公司单项金额重大且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尚未到结算期的应付工程设备款、代收款及同控合并形成的关联方往来款等

38、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0,330,888.63	15,820,000.00

合计	20,330,888.63	15,820,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同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28,999.98	预收未来 9 年的租金
合计	15,028,999.98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供热款	86,399,734.87	81,370,582.43
预收服务费	25,486,163.54	8,571,363.08
预收货款	6,097,822.64	134,117,608.72
其他	4,952,478.48	7,538,285.75
合计	122,936,199.53	231,597,839.9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5,348,901.83	1,013,730,565.59	1,010,141,615.50	308,937,851.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80,210.75	72,087,572.93	72,619,340.62	3,848,443.06
三、辞退福利	321,709.50	27,498,141.60	27,630,748.10	189,103.00
合计	310,050,822.08	1,113,316,280.12	1,110,391,704.22	312,975,397.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8,670,571.91	857,437,712.37	855,092,331.85	301,015,952.43
2、职工福利费	289,593.17	53,912,808.30	52,589,653.86	1,612,747.61
3、社会保险费	2,195,182.48	35,332,376.08	35,701,616.13	1,825,942.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2,178.09	30,606,380.10	30,885,017.55	1,613,540.64
费				
工伤保险费	155,466.13	2,561,098.58	2,596,770.85	119,793.86
生育保险费	147,538.26	2,164,897.40	2,219,827.73	92,607.93
4、住房公积金	3,362,946.17	54,429,841.33	54,841,641.02	2,951,146.4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0,608.10	12,617,827.51	11,916,372.64	1,532,062.97
合计	305,348,901.83	1,013,730,565.59	1,010,141,615.50	308,937,851.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49,230.89	69,744,687.72	70,272,380.33	3,721,538.28
2、失业保险费	130,979.86	2,342,885.21	2,346,960.29	126,904.78
合计	4,380,210.75	72,087,572.93	72,619,340.62	3,848,443.06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978,270.46	75,397,370.99
企业所得税	207,160,352.59	146,161,707.27
个人所得税	1,570,076.82	992,278.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64,882.72	4,281,588.82
房产税	6,568,450.88	4,344,059.78
土地使用税	5,718,362.45	3,148,757.62
印花税	1,611,942.14	3,559,765.06
教育费附加	2,305,970.04	3,139,794.96
环境保护税	678,199.47	759,114.06
其他	1,019,581.05	170,242.69
合计	302,776,088.62	241,954,679.76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0,054,669.31	942,826,297.5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16,534,805.15	631,776,341.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1,839,333.81	502,652,268.12
合计	3,228,428,808.27	2,077,254,907.38

其他说明：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50,334,075.48	293,956,838.64
质押借款	33,225,306.52	33,787,106.52
抵押及保证借款	50,542,857.16	119,8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34,083,400.00	68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655,689,176.81	164,727,547.05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330,366,592.64	313,123,763.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到期利息	15,813,260.70	16,751,042.12
合计	1,570,054,669.31	942,826,297.56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1,130,436,813.77	625,855,855.80
一年内到期的扶贫款	4,183,863.47	5,920,485.9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融资款	181,914,127.91	
合计	1,316,534,805.15	631,776,341.70

3.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1,839,333.81	502,652,268.12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758,634.05	23,208,346.60
未到期应收票据	21,690,907.10	43,425,958.90
合计	32,449,541.15	66,634,305.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6,732,206.06	560,695,749.70
抵押借款	84,000,000.00	84,000,000.00
保证借款	1,329,450,875.00	1,722,748,410.14
抵押及保证借款	374,258,290.22	426,786,861.65
抵押及质押借款	420,025,623.85	6,29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3,376,219,659.25	2,705,504,288.42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3,731,700,319.28	4,016,131,941.12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813,260.70	16,751,042.1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0,054,669.31	942,826,297.56
合计	8,168,145,565.05	8,596,081,995.5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40%-5.00%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总额小计	2,125,651,992.84	2,317,696,838.5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63,703,521.44	353,362,069.1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1,839,333.81	502,652,268.12
合计	1,420,109,137.59	1,461,682,501.24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843,907,739.93	4,291,927,036.59
合计	3,843,907,739.93	4,291,927,036.5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776,527,785.49	4,284,820,729.24
应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306,000.00	306,000.00
应付东台市发改委借款	2,736,216.08	2,736,216.08
应付拆迁补偿款	57,000,000.00	205,950,000.00
应付其他融资款	283,068,027.94	384,070,000.00
应付扶贫款	40,804,515.57	45,820,432.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16,534,805.15	631,776,341.70
合计	3,843,907,739.93	4,291,927,036.59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529,413.28	940,691.28	
预提大修支出	69,078,637.13	37,266,701.71	
合计	69,608,050.41	38,207,392.9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0,043,805.12	44,007,953.67	10,394,405.64	133,657,353.15	
技术服务费收入	72,442,922.86	3,207,547.17	7,274,835.83	68,375,634.20	
管道改迁补偿款	41,986,242.32	8,038,768.26	6,196,376.12	43,828,634.46	
合计	214,472,970.30	55,254,269.10	23,865,617.59	245,861,621.81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23,324,614.00						1,623,324,614.00

其他说明：

2025 年 9 月 24 日，控股股东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与杭州鑫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鑫瑞”）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其辰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335,176,285 股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给杭州鑫瑞，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5%。上述股权转让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74,198,962.36			5,974,198,962.36
其他资本公积	2,617,871,870.59	3,294,762.55	168,398,047.22	2,452,768,585.92
合计	8,592,070,832.95	3,294,762.55	168,398,047.22	8,426,967,548.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本期因部分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168,398,047.22 元。

2.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因联营企业计提专项储备，增加资本公积 3,294,762.55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回购	500,470,271.76			500,470,271.76
合计	500,470,271.76			500,470,271.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度本公司回购股份 41,874,066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2.58%，累计库存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2.58%。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527.26	- 6,533,192.64				- 6,648,114.32	114,921.68	- 6,507,587.0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1.32	608.05				608.05		2,08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9,045.94	- 6,533,800.69				- 6,648,722.37	114,921.68	- 6,509,676.4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2,139.43	- 8,747,854.12				- 8,549,937.97	- 197,916.15	- 4,827,798.5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22,139.43	- 8,747,854.12				- 8,549,937.97	- 197,916.15	- 4,827,798.5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62,666.69	- 15,281,046.76				- 15,198,052.29	-82,994.47	- 11,335,385.6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219,248.52	134,217,813.90	127,315,478.14	23,121,584.28
合计	16,219,248.52	134,217,813.90	127,315,478.14	23,121,584.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9,891,602.98	31,249,518.32		311,141,121.30
合计	279,891,602.98	31,249,518.32		311,141,121.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4,113,441.01	1,488,213,223.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24,113,441.01	1,488,213,223.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184,698.37	489,044,500.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249,518.32	47,555,711.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8,145,054.80	205,588,571.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8,903,566.26	1,724,113,441.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74,094,033.94	7,201,334,432.77	9,588,204,956.42	6,938,504,947.38
其他业务	251,454,077.86	192,206,250.04	208,205,470.27	147,838,743.94
合计	10,325,548,111.80	7,393,540,682.81	9,796,410,426.69	7,086,343,691.32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92,489.17	26,059,352.26
教育费附加	19,900,063.36	19,220,850.70
资源税	4,460,325.69	303,076.43
房产税	18,605,025.84	16,910,111.14
土地使用税	8,175,737.64	8,331,298.74

车船使用税	60,651.32	64,616.60
印花税	8,944,750.67	14,331,826.81
环境保护税	2,981,452.58	2,925,707.38
水利基金	2,206,395.68	239,067.50
其他	776,910.97	128,686.65
合计	93,303,802.92	88,514,594.21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1,991,568.13	468,195,792.25
保险费	18,165,792.00	19,445,287.85
咨询费	64,808,544.78	83,970,206.86
折旧与摊销	74,548,397.44	61,211,836.68
业务招待费	46,065,324.99	47,716,369.65
物业管理费	38,830,074.14	39,021,293.00
广告宣传费	19,646,609.37	14,001,201.26
其他	100,411,334.69	121,198,440.31
合计	864,467,645.54	854,760,427.86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266,199.50	82,206,562.39
差旅费	2,972,608.11	4,453,300.31
租赁费	3,088,276.53	2,457,281.19
业务招待费	3,960,305.43	4,003,166.27
中介机构费	2,076,969.83	5,653,470.83
其他	6,304,857.83	8,806,796.06
合计	92,669,217.23	107,580,577.0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800,018.17	4,019,046.35
研发人员薪酬	13,525,977.21	16,007,095.10
折旧及摊销费	534,180.20	7,918,762.14
服务费	2,020,856.74	1,340,981.64
租赁费	98,969.02	546,243.33
其他	344,629.25	605,052.63
合计	18,324,630.59	30,437,181.19

其他说明：

本公司研发支出情况详见附注八、研发支出。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8,815,742.65	724,604,033.70
减：利息收入	-24,138,243.37	-43,915,293.63
汇兑损益	-9,107,817.87	8,845,715.09
手续费	4,237,071.43	5,643,226.21
其他	13,520,192.22	20,446,588.01
合计	713,326,945.06	715,624,269.38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548,006.90	65,724,903.3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14,057.76	1,195,353.55
垃圾清算缺口补贴	6,981,714.95	
管道改迁补偿款	4,496,816.50	3,059,566.47
进项税加计抵减		-20,025.52
合计	63,340,596.11	69,959,797.86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50,900.00
合计		5,150,900.00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316,348.21	105,758,356.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3,055,143.76	173,853,438.5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610.00	43,366.14
合计	209,265,881.97	279,655,160.78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748,486.53	-69,092,412.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68,410.48	-24,547,159.5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12,389.38	-26,557,452.00
合计	-84,904,507.63	-120,197,023.87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47,157.17	-84,448,344.3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7,060,715.98	-98,114,881.72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4,586,181.75	-35,881,180.78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00	-22,372,367.1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351,426.77	1,060.59
十二、其他	-143,704,410.27	-20,889,260.38
合计	-422,949,891.94	-261,704,973.71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44,001,626.38	66,518,387.4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835,033.30	-287,693.93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17,359,298.91	-6,931,882.65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104,709.22	-1,094,478.96
其他	-445,642.41	
合计	227,927,009.14	58,204,331.9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5,188,320.30	3,455,154.91	15,188,320.3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2,220.07		72,220.07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7,530,964.20	19,256,127.30	7,530,964.20
损失电量补偿	1,909,290.46	5,845,527.02	1,909,290.46
出售碳排放权资产	6,140,771.52	18,131,278.24	6,140,771.52
保险理赔款	4,607,865.47	3,551,886.02	4,607,865.47
其他	253,695.73	963,718.85	253,695.73
合计	35,703,127.75	51,203,692.34	35,703,127.75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1,847,042.94	3,036,000.00	11,847,042.9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466,316.45	43,203,398.20	62,466,316.45
使用碳排放权	5,829,850.65	133,641.53	5,829,850.65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331,782.82	1,596,215.22	2,331,782.82
赔偿支出	2,636,953.48	8,718,336.20	2,636,953.48
非常损失	3,904,047.03		3,904,047.03
其他	4,401,996.93	2,718,411.84	4,401,996.93
合计	93,417,990.30	59,406,002.99	93,417,990.30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4,324,949.88	369,536,097.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013,474.20	-15,665,037.15
合计	437,311,475.68	353,871,060.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84,879,412.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1,219,853.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0,653,128.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382,893.7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329,087.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652,790.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72,950.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043,314.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32,210.12
所得税费用	437,311,475.68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保证金	423,894,543.95	779,459,526.20
专项补贴、补助款	79,040,443.64	78,860,666.61
利息收入	24,270,367.02	25,085,418.95
营业外收入	5,442,175.10	15,066,053.89
合计	532,647,529.71	898,471,665.6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保证金	484,302,856.77	810,021,533.73
支付的各项费用	285,659,602.77	339,274,442.81
营业外支出	19,429,627.64	9,896,353.24
合计	789,392,087.18	1,159,192,329.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2,458,793.84
收回资金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308,091,696.03
收到其他投资款	86,397,377.78	35,749,855.82
合计	86,397,377.78	346,300,345.69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资金拆借及往来款		279,619,614.26
购买理财产品		2,458,793.84
预付投资款	180,000,000.00	260,000,000.00
支付项目合作保证金	16,814,805.24	5,650,082.40
支付其他投资款	3,443,711.11	
合计	200,258,516.35	547,728,490.5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35,189,452.62	220,689,539.41
收到资金拆借本金、利息	108,561,718.79	2,075,925,773.58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但尚未失去控制权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5,752,793.00
收到其他筹资款	2,137,522,678.47	5,502,142,233.66
合计	2,297,273,849.88	7,804,510,339.6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资金拆借本金及利息	340,201,489.47	1,776,358,799.47
支付保证金	848,230,101.32	393,152,802.88
支付其他筹资款	2,488,890,918.77	3,549,517,711.00
支付股东减资款	67,542,350.26	10,000,000.00
收购少数股权或同一控制下合并支付的对价	346,092,011.11	397,778,400.00
合计	4,090,956,870.93	6,126,807,713.3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7,567,937.07	582,144,507.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7,854,399.57	381,901,997.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9,517,769.29	971,541,187.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3,142,185.07	149,068,741.18
无形资产摊销	112,353,544.19	110,397,284.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27,268.36	11,081,75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927,009.14	-58,204,331.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94,096.38	43,210,249.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50,9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5,733,690.91	718,049,362.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265,881.97	-279,655,16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10,381.92	-29,650,89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03,092.28	13,985,858.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410,963.63	-320,411,286.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5,376,615.73	-506,142,781.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2,198,129.41	640,180,646.69
其他	39,639,165.61	2,538,38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6,813,141.09	2,424,884,616.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24,494,524.38	3,508,966,804.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08,966,804.83	2,754,811,112.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527,719.55	754,155,691.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850,699.00

其中：	
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8,699.00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42,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8,765.60
其中：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28,765.6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621,933.40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41,597,700.21
其中：	
浙江协鑫鑫科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875,427,592.61
苏州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443,071,574.36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7,947,100.00
高邮市鑫艺新能源有限公司	5,559,273.53
凡启（唐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77,781.35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鄂尔多斯市天安协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7,000.00
山西协鑫快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5,178.36
湖北速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
铜仁的哥黑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200.00
协鑫（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苏州薇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100,417.97
其中：	
浙江协鑫鑫科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43,843,773.45
苏州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37,470,779.61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639,622.06
高邮市鑫艺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0,957.43
凡启（唐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49.30
鄂尔多斯市天安协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9.49
山西协鑫快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60.37
湖北速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0.57
铜仁的哥黑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435.6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759,708.40
其中：	
浙江协鑫鑫科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前年度）	30,502,708.40
苏州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前年度）	12,317,880.00
PT Mega Karya Energi	12,939,12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7,256,990.64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24,494,524.38	3,508,966,804.83
其中：库存现金	23,259.80	26,354.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63,981,257.29	3,388,526,208.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490,007.29	120,414,242.4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4,494,524.38	3,508,966,804.83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无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9,170,506.23
其中：美元	15,458,992.38	7.0288	108,658,165.54
欧元	5,150,137.45	8.2355	42,413,957.02
港币	4,299,490.65	0.9032	3,883,385.94
印尼盾	804,915,200.23	0.0004	338,064.38
越南盾	146,171,805.00	0.0003	43,284.75
澳大利亚元	447,994.68	4.6892	2,100,736.66
塞尔维亚第纳尔	20,627,136.21	0.0754	1,555,688.32
泰铢	15,032.65	0.2084	3,132.80
菲律宾比索	1,436,661.55	0.1212	174,090.8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6,487,107.42
美元	754,436.97	7.0288	5,302,786.57
塞尔维亚第纳尔	12,886,550.52	0.0754	971,897.21
印尼盾	144,267,167.00	0.0004	60,990.76
越南盾	566,963,955.00	0.0003	151,432.88
其他应付款			582,759.11
澳大利亚元	20,185.67	4.6892	94,654.65
港元	146,000.00	0.9032	131,867.31
越南盾	1,333,750,000.00	0.0003	356,237.15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及现金流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及回租的利息	261,840,698.23	255,634,574.18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8,828,025.37	42,518,570.0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80,668,723.60	297,793,144.2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5,034,441.00	
其他	5,191,612.63	
合计	10,226,053.6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电池租赁		226,743.25	
合计		226,743.25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6,331,760.00	16,031,167.72
第二年	7,029,963.59	15,290,996.17
第三年	1,534,183.03	15,106,069.84
第四年	12,240.00	2,691,138.89
第五年		19,699.55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合计	24,908,146.62	49,139,072.1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853,125.75	6,517,240.47
租赁投资净额	21,055,020.87	42,621,831.7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23,898,441.21	30,094,110.95
材料费	3,091,270.18	15,806,195.86

租赁费	1,538,700.90	4,790,782.41
折旧及摊销	1,695,006.16	5,432,124.52
服务费	13,068,749.38	12,268,530.69
其他	1,279,133.48	2,282,932.24
合计	44,571,301.31	70,674,676.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324,630.59	30,437,181.19
资本化研发支出	26,246,670.72	40,237,495.48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乘用车研发项目	789,582.72	4,270,867.48			5,058,290.20	2,160.00		
电池包开发项目	11,701,627.70	7,390,955.48			18,635,000.31	457,582.87		
商用车研发项目	1,346,994.41	4,900,068.20			5,954,713.50	292,349.11		
云平台研发项目	8,837,046.71	7,355,363.79			10,559,269.21	8,770.17		5,624,371.12
其他研发项目	1,314,236.12	3,195,868.83			2,166,945.84	105,590.91		2,237,568.20
合计	23,989,487.66	27,113,123.78			42,374,219.06	866,453.06		7,861,939.3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虚拟电厂云平台项目	进行中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提升虚拟电厂泛化业务开发运营的整体智能化、数字化服务能力	2025 年 06 月 01 日	通过评审会项目开发审批、产品立项报告
储能数智运营平台	进行中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实现储能电站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控，完成储能数据采集、状态监测、智能调度、安全预警及能效分析等核心目标。	2025 年 01 月 04 日	通过评审会项目开发审批、产品立项报告
垃圾焚烧业态运营生产 AI 模型	进行中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为电厂运营提供 AI 智能化辅助工具，提升运营效率。	2025 年 08 月 01 日	通过评审会项目开发审批、产品立项报告
乘用车百度无人车换电车型开发项目	已完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销售产品	2022 年 06 月 01 日	通过评审会项目开发审批、产品立项报告
开鑫云 1.0 平台研发	已完成	2025 年 02 月 28 日	通过推广和活动吸引更多用户，提升开鑫充电市	2024 年 01 月 01 日	通过评审会项目开发审批、产品立项报告

			场占有率和用户粘性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	2,210,000.00	6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77,067.83	-138,020.84	-53,897.11
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03 月 20 日	3,408,699.00	99.97%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786.97	-2,250,786.97
苏州邦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10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6 月 10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90,367.99	272,194.91	281,053.33
安嘉（连云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038,682.94	530,672.82	1,020,064.30
临沂兰山区仟莞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1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91,888.89	18,940.18	61,681.57
天津侑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4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31,045.63	116,405.82	211,662.95
长治益杰新能源有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884.76	-240.88

限公司	日				日				
湖北逐光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10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9 月 10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42,164.29	-617.84	0.00
长沙慧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07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5 月 07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53,120.39	245,747.96	326,953.79
徐州鑫融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21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2 月 2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113,183.93	394,319.90	1,005,365.50
徐州沐之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17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85,919.69	186,218.82	267,906.85
盐城鑫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9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19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117,071.59	738,212.95	1,850,768.32
淮安中晟高光伏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7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17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769,718.78	348,989.22	572,323.03
泰州畅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04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04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355,245.42	1,499,900.82	572,323.03
宿迁远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12 日		100.00%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12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562,484.99	322,887.90	560,124.20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2,210,000.00	3,408,699.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210,000.00	3,408,699.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01,192.50	3,000,938.9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808,807.50	407,760.0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山西融一科信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智科（淄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28,765.60	228,765.60	2,250,938.95	2,250,938.95
应收款项	3,901,215.51	3,901,215.51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	750,000.00
使用权资产	628,945.81	628,945.81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3,178,742.96	3,178,742.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1,007.31	121,007.31		
应交税费	52,601.17	52,601.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980.95	321,980.95		
租赁负债	415,940.35	415,940.35		
净资产	668,654.18	668,654.18	3,000,938.95	3,000,938.95
减：少数股东权益	267,461.68	267,461.68		
取得的净资产	401,192.50	401,192.50	3,000,938.95	3,000,938.9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依据			并方的收入	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高邮市鑫艺新能源有限公司	13,548,183.82	7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0 月 15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7,307,051.61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899,918.95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9,867,700.00	51.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441,019.61	34.00 %	15,332,746.46	15,332,746.46			
合肥协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83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29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308,578.03						
合肥鑫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6,476,530.78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29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075,318.63						
合肥协晖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2	风险利益	24.90						

新能源有限公司				月 26 日	实现转移							
淮安协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5,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24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84,999.65						
建湖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39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6,000,000.46						
南京鑫升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00						
太仓鑫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798,307.99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0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819,758.78						
徐州协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6 月 1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盐城协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4 月 07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6,000,000.00						
咸宁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6,951,7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5 月 27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738,544.60						
广州广聚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14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0.91						

临沂 兰山 犇能 综合 能源 服务 有限 公司		10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2 月 24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青岛 协智 综合 能源 服务 有限 公司		10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3 月 05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100.00						
娄底 协智 鑫华 新能 源科 技有 限公 司	22,494 ,809.1 0	10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8 月 20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2,886, 349.74						
无锡 鑫晟 晖新 能源 有限 公司		10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9 月 01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黄山 协鑫 智慧 能源 有限 公司	16,381 ,839.8 7	10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8 月 28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6,359, 301.53						
安徽 森瑞 光伏 科技 有限 公司	5,295, 317.99	10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8 月 27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812,78 5.87						
四川 广协 达电 力有 限公 司		8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6 月 20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350.47	20.00 %					
成都 金协 达新 能源 技术 有限 公司		8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6 月 20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转 移	486.59	20.00 %					
成都 协永 万电		80.00 %	股 权 转 让	2025 年 06 月 20 日	风 险 利 益 实 现	5,505. 12	20.00 %					

力有限公司				日	转移							
黄冈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8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27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1,506,109.15	20.00 %	992,715.04	992,715.04			
南通协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 2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湘阴协科能源有限公司	6,579,061.36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 04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32,352,077.11						
长沙县协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5,716.13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 2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1,945,867.42						
云霄县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361,559.75						
协鑫智慧能源（广饶）有限公司	83,930.00	7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61,084.30	30.00 %	9,791.01	9,791.01			
中卫市鑫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146,865.88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5 月 13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73,993.57						
南京鑫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1 月 1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9,000,702.16						
长治协鑫储能科技	16,0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2 月 09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6,000,000.00						

有限公司												
运城协鑫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2,0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2,008,604.85						
利辛鑫肇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7 月 3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59,466.85						
协曦新能源（吴川）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7 月 3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6,922.86						
重庆中鑫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2,568,698.20						
崇左鑫岩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8,280,104.99						
鑫煜电力（武汉）有限公司等 83 家公司	27,413,387.79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6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6,583,547.06						
湖北速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	8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9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296,708.48						
凡启（唐山）	6,006,481.36	7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4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	-3,244,372.87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日	转移							
鄂尔多斯市天安协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6 月 30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12,211,531.05						
协鑫（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2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17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1,618,770.68						
铜仁的哥黑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5 月 3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707,451.61						
苏州薇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3 月 3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1,073,142.10						
山西协鑫快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180,000.00	6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7 月 31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2,245,566.53						
苏州协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4,203.20	100.00 %	股权转让	2025 年 08 月 14 日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 6,791,203.82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7,1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协鑫能科投资管理（无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协鑫能科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投资管理	99.00%	1.00%	设立
协鑫焕动能源科技（绍兴）有限公司	571,428,571.00	浙江诸暨	浙江诸暨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协鑫能科（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江苏协鑫慧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9.00%	57,726,875.03	43,003,074.51	292,942,748.53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8.22%	18,731,386.58	32,951,434.66	159,080,675.76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49.00%	16,181,598.50	24,170,718.18	218,749,586.93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0.00%	6,243,685.74	2,829,415.82	168,506,165.1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74,291,365.90	694,557,054.16	1,168,848,420.06	486,134,561.28	84,871,514.85	571,006,076.13	535,607,210.29	723,683,831.03	1,259,291,041.32	473,789,351.33	89,783,622.93	563,572,974.26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69,128,141.17	742,580,643.43	1,111,708,784.59	315,384,837.52	380,108,059.30	695,492,896.82	280,151,097.48	779,325,840.52	1,059,476,938.00	363,046,943.07	328,362,195.80	691,409,138.87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412,551,571.24	1,057,408,344.72	1,469,959,915.96	272,027,023.95	751,505,163.64	1,023,532,187.59	426,302,939.96	1,049,420,570.88	1,475,723,510.84	272,841,334.01	740,150,122.56	1,012,991,456.57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2,573,258.14	962,623,724.12	1,245,196,982.26	292,952,851.88	619,448,717.61	912,401,569.49	311,311,728.83	988,079,950.85	1,299,391,679.68	299,682,384.33	675,449,557.36	975,131,941.6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工业	1,175,812,2	117,809,94	117,809,94	105,784,00	1,221,681,8	84,154,338.	84,154,338.	135,436,52

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5.34	9.05	9.05	3.15	88.69	13	13	4.64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780,321,761.64	49,008,471.06	49,008,471.06	157,735,956.40	863,151,996.78	23,426,777.33	23,426,777.33	114,859,792.71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205,399,779.82	33,023,670.40	33,023,670.40	123,637,837.88	194,125,155.45	39,014,940.32	39,014,940.32	149,275,420.81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65,012,602.50	15,609,214.35	15,609,214.35	116,373,237.58	148,745,977.79	7,859,488.41	7,859,488.41	72,738,726.57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
				直接	间接	

						的会计处理方法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燃机热电		20.00%	权益法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燃机发电		45.00%	权益法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桐乡	浙江桐乡	燃煤发电		48.00%	权益法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机发电		49.00%	权益法
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诸暨	浙江诸暨	投资管理	49.96%	0.04%	权益法
无锡锡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集成电路封装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锡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402,597,712.41	381,723,287.90	134,509,119.02	564,015,537.26	155,263,111.75	200,000,498.00	449,341,101.46	341,910,518.20	117,555,299.10	406,306,550.65	760,418,813.43	
非流动资产	1,782,967,986.87	667,350,096.49	175,846,156.64	746,468,997.05	302,017,906.65		2,027,768,954.62	706,579,463.38	197,359,779.32	753,888,732.12		
资产合计	2,185,565,699.28	1,049,073,384.39	310,355,275.66	1,310,484,534.31	457,281,018.40	200,000,498.00	2,477,110,056.08	1,048,489,981.58	314,915,078.42	1,160,195,282.77	760,418,813.43	
流动负债	464,113,086.46	442,788,778.50	42,789,862.19	624,381,556.64	2,718,879.87	25,500.00	652,686,237.74	450,079,691.79	59,142,339.09	434,826,214.37	2,686,652.40	
非流动负债	933,402,826.54	209,080,291.15	2,984,231.25	294,653,143.89			1,031,127,190.46	202,160,291.19	3,213,787.50	339,083,346.75		
负债合计	1,397,515,913.00	651,869,069.65	45,774,093.44	919,034,700.53	2,718,879.87	25,500.00	1,683,813,428.20	652,239,982.98	62,356,126.59	773,909,561.12	2,686,652.4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88,049,786.28	397,204,314.74	264,581,182.22	391,449,833.78	454,562,138.53	199,974,998.00	793,296,627.88	396,249,998.60	252,558,951.83	386,285,721.65	757,732,161.0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7,609,957.26	178,741,941.63	126,998,967.47	191,810,418.55	227,281,069.27	49,993,749.50	158,659,325.58	178,312,499.37	121,228,296.88	188,355,523.74	379,167,299.81	
调整事项	-6,000,000.00	-2,496,344.79	58,940,827.54	102,815,038.73	417,001.77	150,006,250.50	-6,000,000.00	-2,496,344.80	58,911,730.34	103,132,214.10		
--商誉												
--内部												

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 6,000,000.00	- 2,496,344.79	58,940,827.54	102,815,038.73	417,001.77	150,006,250.50	- 6,000,000.00	- 2,496,344.80	58,911,730.34	103,132,214.1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1,609,957.26	176,245,596.84	185,939,795.01	294,625,457.28	227,698,071.04	200,000,000.00	152,659,325.58	175,816,154.57	180,140,027.22	291,487,737.84	379,167,299.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68,496,447.87	892,374,382.86	287,218,129.37	1,022,670,269.22	13,641,570.69		1,727,748,487.99	1,039,326,378.94	306,472,541.90	1,114,211,213.23	22,903,703.87
净利润	75,631,584.14	61,936,586.34	56,222,967.13	67,789,717.65	112,802.99	- 25,002.00	92,551,946.83	68,148,415.89	44,358,585.63	75,171,073.95	9,200,238.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5,631,584.14	61,936,586.34	56,222,967.13	67,789,717.65	112,802.99	- 25,002.00	92,551,946.83	68,148,415.89	44,358,585.63	75,171,073.95	9,200,238.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6,659,340.00	26,734,939.92	21,183,531.97	32,806,989.11			15,377,300.00	23,944,051.10	11,953,046.12	34,563,074.99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691,865.07	35,692,956.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91.81	-1,006,253.84
--综合收益总额	-1,091.81	-1,006,253.8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8,395,774.13	1,178,767,471.5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216,396.03	-5,119,563.43
--综合收益总额	-5,216,396.03	-5,119,563.43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该等承诺事项。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泗阳县民鑫新能源有限公司、咸阳鑫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和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担保金额合计为 30,472.82 万元（2024 年的金额为 19,218.29 万元），担保金额代表联营企业违约将给本公司造成的最大损失。由于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本财务担保属于未确认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5,862,686.91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100,043,805. 12	44,007,953.6 7		9,669,048.12	725,357.52	133,657,353. 15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40,878,958.78	58,160,939.61
与资产相关	10,394,405.64	8,289,321.27
合计	51,273,364.42	66,450,260.8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五）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

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80,519,505.88	
应收账款	4,357,543,720.16	166,591,888.68
其他应收款	844,706,130.22	56,518,513.76
应收款项融资	82,665,124.04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10,958,246.52	20,905,930.08
合计	5,476,392,726.82	244,016,332.52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地国有电力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6.04%（2024 年 12 月 31 日：42.8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经管理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647,706,253.56				3,647,706,253.56
应付款项	3,519,917,462.77				3,519,917,462.7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570,054,669.31	897,233,319.10	2,780,157,689.98	4,490,754,555.97	9,738,200,234.3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06,453,808.00	268,360,744.75	658,962,449.34	791,874,990.75	2,125,651,992.84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1,506,339,371.13	621,289,671.82	1,601,896,998.95	2,234,953,935.27	5,964,479,977.17
财务担保	46,143,976.51	27,957,046.10	105,673,344.21	137,845,355.00	317,619,721.82
合计	10,696,615,541.28	1,814,840,781.77	5,146,690,482.48	7,655,428,836.99	25,313,575,642.52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a.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8,658,165.54	50,512,340.69	159,170,506.23
其他应收款	5,302,786.57	1,184,320.85	6,487,107.42
小计	113,960,952.11	51,696,661.54	165,657,613.65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582,759.11	582,759.11
小计		582,759.11	582,759.11

b.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93.85 万元（2024 年度约 84.78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包含但不限于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a.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b.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961,496.53 万元。

c.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4,107.18 万元（2024 年度约 3,731.90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970,760.12	37,970,760.12
应收款项融资			82,665,124.04	82,665,124.0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0,635,884.16	120,635,884.1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100,655,895.79	100,655,895.79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0,655,895.79	100,655,895.7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之应收票据，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故公允价值按账面价值确定。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被投资方单位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当上述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但其公允价值近期信息不足的，公司则以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的基础进行计量。

3.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持有待售资产主要系子公司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的土地及地上建筑、设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价值为 100,655,895.79 元。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	210,000.00 万元	22.07%	22.0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共山。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协鑫天宫（苏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威海金贸协鑫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东台协鑫港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山东铁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合肥鑫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容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汇晟鑫国际供应链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鑫财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山协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协鑫晶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邳州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协鑫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纬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纬承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协鑫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苏州）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云南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鑫环硅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禄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节能光热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储能（厦门）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创药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联营企业
四川锂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咸阳鑫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蚂蚁鑫能（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国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青海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甄亦供应链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购买商品	248,150,198.18			906,330,310.54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2,447,776.13			42,545,495.64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773,895.04			1,875,381.43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490,635.84			4,883,445.77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235,849.07			1,348,270.44
蚂蚁鑫能（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42,969.02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34,135.84			390,438.80
汇晟鑫国际供应链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50,778.71			147,820,127.88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30,471.15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38,101.99			
四川协鑫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432.31			4,548.82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0,536,930.93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49,758.86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79,109.84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74,456.20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32,497.15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0,172.56
云南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9,283.55
河南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2,617.97
小计		367,006,243.28			1,168,662,846.38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783,323.37			38,248,868.30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035,144.81			5,145,677.53
蚂蚁鑫能（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84,014.89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02,515.72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74,147.15			4,100,069.78
江苏鑫财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56,037.69			1,791,320.76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26,307.46			2,976,972.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49,756.65			1,326,639.37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094.34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接受劳务	410,441.29			577,773.80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6,788.99			
协鑫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2,075.47			
协鑫（苏州）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4,245.25			424,905.64
协鑫节能光热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3,628.32			
苏州纬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735.85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6,100.00			263,877.28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4,905.66
江苏纬承招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753.77
小计		80,443,357.25			54,958,763.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山协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4,395,165.62	218,479.88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热力销售	595,708.17	150,361.27
小计		4,990,873.79	368,841.15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80,067,178.20	80,506,751.81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1,651,571.26	

汇晟鑫国际供应链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5,759,983.24
小计		91,718,749.46	86,266,735.05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330,000.00	330,000.00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300,000.00	300,000.00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230,000.00	230,000.00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165,000.00	165,000.0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120,900.00	93,060.00
小计		1,145,900.00	1,118,060.00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收入		2,643,875.39
协鑫储能（厦门）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收入	40,499,828.32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收入	47,787.61	
宁夏协鑫晶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收入	15,696.99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收入	24,548.67	
小计		40,587,861.59	2,643,875.39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7,043,309.42	1,311,495.93
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6,467,355.97	6,790,414.71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652,230.72	1,134,756.81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609,796.38	
宁夏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453,598.44	1,007,416.26
内蒙古鑫环硅能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146,179.23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101,886.85	706,851.61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771,997.99	
合肥鑫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657,945.30	93,924.32
宁夏协鑫晶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370,883.38	393,321.43
河南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309,254.23	801,916.66
咸阳鑫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306,927.31	12,814,354.57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28,113,207.55
国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1,410,700.26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8,619,984.39
小计		22,891,365.22	73,198,344.5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7,357,137.57	6,288,570.10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2,856,751.16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1,961,290.67	94,339.62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1,876,981.11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1,582,516.48	73,621.10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其他业务收入	875,189.87	
东台协鑫港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业务收入	314,150.94	
苏州创药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283,018.85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1,886.80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909.74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242.38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899,052.58
昆山协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566,037.74
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235,849.06
小计		17,110,075.57	8,157,470.2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公司与关联方协鑫集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中包含：公司及子公司向正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正度建设”）和上海泽羽鑫科技有限公司（“泽羽鑫”）采购光伏组件。正度建设、泽羽鑫向公司及子公司供应的光伏组件实际的最终生产商和供应商均为协鑫集成。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	房屋租赁	2,557,441.63	16,858,661.83			20,787,424.82	7,771,644.57	431,635.08	317,948.99	18,980,626.65	15,393,081.34

限公司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408,157.41	6,465,577.15	208,827.69	327,194.77		12,398,659.37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9,50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649,205.76	2,461,651.38								
苏州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64,220.20	264,220.19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15,045.91		50,731.00		1,284,875.60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租赁					210,721.32		90,607.38		2,282,164.87	
合计		5,520,367.59	19,584,533.40			27,621,349.46	14,237,221.72	781,801.15	645,143.76	22,547,667.12	27,791,740.7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8,927,491.00	2016 年 03 月 09 日	2031 年 03 月 08 日	否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71,881,600.00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34 年 10 月 28 日	否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25 年 01 月 23 日	2026 年 01 月 22 日	否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 年 04 月 21 日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否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13 日	2026 年 06 月 08 日	否
苏州工业园区绿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5,187,409.24	2024 年 05 月 30 日	2034 年 05 月 30 日	否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72,776,651.92	2024 年 08 月 19 日	2034 年 06 月 21 日	否
咸阳鑫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655,000.00	2025 年 01 月 26 日	2035 年 01 月 25 日	否
泗阳县民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40 年 04 月 15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254,300.77	25,842,706.51

(8) 其他关联交易

- 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报表列示科目	本期收到拆入资金	本期偿还的拆入资金	计提的利息支出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报表列示科目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1）	466,502,325.54	其他应付款		86,137,722.05	4,423,412.01	-110,065.33	384,677,950.17	其他应付款
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注2）	212,871,288.11	其他应付款		35,550,773.97	7,276,876.99	-25,900.00	184,571,491.13	其他应付款
协鑫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3,596,574.06	其他应付款		3,267,860.00	-328,714.06			其他应付款
合计	682,970,187.71			124,956,356.02	11,371,574.94	-135,965.33	569,249,441.30	

注 1：系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漯河鑫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产生的资金拆借

注 2：系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漯河鑫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产生的资金拆借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桐乡濮院联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472,220.52		25,114,137.83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8,843,559.37		27,800,000.00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987,579.20		2,987,579.20	
	中金协鑫碳中和（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8,531.97		2,621,652.4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426,696.16		2,208,766.53	
	如东晟能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0.00		1,007,142.85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1,677,467.47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1,433,053.91		55,192.56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29,049.22		1,481,990.40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793,725.00		418,725.00	
	咸阳鑫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695,860.00		10,351,741.80	
	内蒙古鑫环硅能科技有限公司	607,474.98			
	河南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49,457.28		662,111.16	2,552.75
	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2,960.00		574,926.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5,556.62		1,190,509.47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259,835.36		163,893.78	
	合肥鑫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4,201.78		21,309.50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0,675.97			
	苏州创药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			
	宁夏协鑫晶体科	72,196.03		4,575.60	

	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56,990.37		58,109.96	
	宁夏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3,691.01		222,078.38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2,038.50		24,660.90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949.84		1,065.59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6,640.00			
	国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6,284,594.58	
	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威海金贸协鑫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32,460.10	23,246.01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59,000.00	
	小计	42,476,410.56		83,896,223.59	25,798.76
应收票据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68,630.08			
	内蒙古鑫环硅能科技有限公司	607,475.00			
	宁夏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67,785.25		164,422.00	
	小计	4,243,890.33		164,422.00	
应收款项融资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88,030.21			
	宁夏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1,788.47			
	宁夏协鑫晶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0,874.10			
	小计	10,100,692.78			
预付款项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3,144,654.09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552,738.84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7,723.46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132,179.85		132,179.85	
	苏州纬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3,010.00			
	汇晟鑫国际供应链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5,716,180.23	
	威海金贸协鑫能			6,600.00	

	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3,200.00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	
	小计	4,190,306.24		5,911,060.08	
其他应收款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964.88			
	山东铁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咸阳鑫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620,749.25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336,670.75			
	江苏纬承招标有限公司	150,000.00			
	四川协鑫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067.22		86,023.96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江苏协鑫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9,272.75		69,272.75	
	邳州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43,989.40		43,989.40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21,100.00			
	苏州创药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214.56			
	协鑫天宫（苏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331.8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5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1,321,666.61	
	江苏协鑫电力有限公司			841,360.24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667,577.81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17,087.55	
	协鑫（苏州）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4,216.98	
	小计	5,467,860.61		13,261,69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新疆禄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新疆国信煤电能			240,000,000.00	

	源有限公司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685,344.26		59,964,934.10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820,000.00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314,030.08	
	小计	284,685,344.26		301,098,964.18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10,521,610.15	7,993,207.01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42,456.12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875,000.00	1,147,581.12
	汇晟鑫国际供应链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492,567.25	
	蚂蚁鑫能（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437,329.64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246,111.68	277,658.79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3,056.56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4,663.64	16,358.20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37,855.20	37,855.20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93.27	
	四川协鑫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11,432.31	4,031.22
	河南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507.30	3,507.3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1,556.08	91,266.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397,918.4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8,563.7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86.50
	小计	18,540,539.20	9,979,033.48
合同负债			
	昆山协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75,766.40	761,856.93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245.23	9,343.02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19.93	3,037.01
	小计	486,131.56	774,236.96
其他应付款			
	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40,786,191.13	466,147,288.11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94,806,217.95	487,502,825.54
	苏州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1,023,400.00	
	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	13,804,712.51	4,269,185.06

	限公司		
	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7,635,913.52	1,268,541.02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7,545,564.23	6,112,461.33
	东台协鑫港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18,148.89	4,363,022.83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0,904.73	4,743,452.82
	蚂蚁鑫能（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948,891.55	
	苏州协鑫新能源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1,675,682.89	2,540,174.63
	江苏鑫财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98,80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17,138.00	1,151,114.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681,839.76	
	协鑫绿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379,861.90	8,855,697.62
	西安协鑫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85,000.00	285,000.00
	苏州甄亦供应链有限公司		152,576.00
	云南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890.40	100,890.40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93,894.02	188,163.32
	华容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999.68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	
	协鑫（苏州）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	114,120.75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9,614.75	16,336.56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2,886.00	6,286.00
	四川锂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86,297,024.97
	青海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14,000.00
	广东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1,450,000.00
	苏州协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3,238,100.00
	协鑫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3,596,574.06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431,200.00
	小计	922,633,551.91	1,355,472,035.0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31,796,707.07	18,368,450.03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232,788.55	9,474,421.2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290,275.19	
	小计	36,319,770.81	27,842,871.23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质押以及抵押资产明细

类别	借款余额	抵押物（质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科目	期末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554,495,662.04	保证金	货币资金	24,50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2,652,816.74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41,072,783.12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15,318,299.08
		子公司股权		832,155,132.82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941,170,797.48	保证金	货币资金	85,000,000.00
长期借款	7,580,525,400.95	未来电费、热费等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826,327,219.41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4,160,765,497.94
		特许经营权	无形资产	499,288,170.86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204,404,141.40
		子公司股权		1,554,509,384.45
融资租赁	6,266,281,791.85	未来电费、热费等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1,496,963,292.59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存货	58,147,969.50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3,636,616,223.23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使用权资产	1,083,232,276.07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21,576,789.00
	子公司股权		2,896,298,637.35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2024 年 1 月，安德略文化旅游开发（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略文旅”）与四川协鑫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协鑫时代”）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但项目情况有变未能顺利落地。2025 年 3 月，安德略文旅向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解除《宁南县地面分布式光伏合作开发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要求四川协鑫时代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合计约人民币 1,978.78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一审判决驳回安德略文旅全部诉讼请求，安德略文旅已上诉，等待二审审理。

（2）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博思创”）与苏州工业园区蓝鑫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鑫储能”）于 2024 年 1 月签订《苏州工业园区蓝天 50MW/100MWh 储能项目 0.5C 储能系统设备采购合同》。2025 年 9 月，海博思创向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蓝鑫储能支付储能系统设备买卖合同欠款 1,831.66 万元及违约金 57.96 万元，要求江苏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蓝鑫储能已就储能设备质量问题提起反诉，要求海博思创赔偿违约金及发电损失共计 218.3 万元，并减少 500 万元合同价款，目前一审审理中。

（3）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株洲”）与张家港协鑫超能云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能云动”）于 2024 年 2 月签订《储能系统设备采购合同》。2025 年 10 月，中车株洲向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超能云动、安徽车态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储能设备货款约 11,000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此案已调解结案。根据调解协议，由超能云动、安徽车态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期支付 8,160.27 万元。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5)湘 02 民初 93 号民事裁定，撤回对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3)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四/5、（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A.本公司为子公司开具保函的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中山中盈盛达科技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5,400,000.00	2025/7/9	2026/4/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4,862,355.76	2025/3/18	2026/3/1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3,040,819.57	2025/5/28	2026/5/28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晟能综合能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2/8	2029/2/7	否

源服务有限公司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395,089.00	2025/12/27	2026/12/26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晟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2/1	2028/1/3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晟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12/9	2027/2/2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中山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5/4/10	2026/4/10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晟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3/3	2026/3/1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晟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2/1	2028/1/31	否
合计		74,698,264.33			

B.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州鑫皓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开鑫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41,066.11	2024/12/16	2039/12/16	否
台州鑫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鑫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44,165.27	2025/6/15	2040/3/15	否
宿州鑫宋新能源有限公司	萧县鑫生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6,338.28	2025/7/15	2040/4/15	否
合计		12,891,569.66			

注：以上担保系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的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4)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413,789,053.37 元。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信用证金额为人民币 416,000,000.00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的最新股本总额 1,623,324,614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1,874,066 股后的股本 1,581,450,5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8,145,054.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上海协鑫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创展”）和杭州鑫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鑫瑞”）为上海其辰一致行动人。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其辰、协鑫创展和杭州鑫瑞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358,237,048 股、86,204,109 股和 335,176,2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7%、5.31%和 20.65%，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分别为 351,978,826 股、86,204,109 股和 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8.25%、100.00%和 0%。上述被质押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99%。

2. 公司拟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之解除协议，终止收购新疆国信奇台煤电灵活性改造配套风光一体化项目股权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拟以自筹资金现金收购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国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标的公司持有新疆国信奇

台煤电灵活性改造配套风光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标的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3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和 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并配套建设升压站及送出线路辅助设施。各方就本次股权预收购事项达成一致，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苏州签署了《新疆国信奇台煤电灵活性改造配套风光一体化项目股权预收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预收购协议》”）。本公司已支付 24,000.00 万元股权收购诚意金。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标的项目投资面临重大不确定性，继续推进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风险。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公司拟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之解除协议，终止本次股权收购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次关联交易双方正在落实《股权预收购协议》之解除协议的签署工作，解除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诚意金退还安排、陈述与保证、违约责任和协议生效等约定，具体条款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3,994,046.26	727,972,818.53
0-6 月	194,227,085.19	707,031,406.68
7-12 月	59,766,961.07	20,941,411.85
1 至 2 年	55,645,289.67	6,245,000.00
2 至 3 年	6,218,000.00	38,752,971.64
3 年以上	11,149,000.00	
3 至 4 年	11,149,000.00	
合计	327,006,335.93	772,970,790.1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460,269.00	10.84%	25,142,390.90	70.90%	10,317,836.00	36,023,400.90	4.66%	16,979,130.27	47.13%	19,044,270.6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1,546,109.03	89.16%	750.00	0.00%	291,545,359.03	736,947,389.27	95.34%	39,500.00	0.01%	736,907,889.27
其中：										
低风险	287,003,	87.77%			287,003,	730,850,	94.55%			730,850,

组合	197.31				197.31	359.25				359.25
账龄组合	4,542,911.72	1.39%	750.00	0.02%	4,542,161.72	6,097,030.02	0.79%	39,500.00	0.65%	6,057,530.02
合计	327,006,335.93	100.00%	25,143,140.90		301,863,195.03	772,970,790.17	100.00%	17,018,630.27		755,952,159.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瑞胜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7,206,100.90	8,161,830.27	26,414,926.90	16,097,090.90	60.94%	对预计无法回收部分计提减值
其他零星客商	8,817,300.00	8,817,300.00	9,045,300.00	9,045,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023,400.90	16,979,130.27	35,460,226.90	25,142,39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100,630,875.44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6,978,725.06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3,322,535.52		
江苏协鑫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695,766.45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10,531,467.11		
其他客商	37,843,827.73		
合计	287,003,197.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月	4,392,911.72		
7-12月	150,000.00	750.00	0.50%
合计	4,542,911.72	75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500.00	16,979,130.27	17,018,630.2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8,163,260.63	8,163,260.63
本期转回		38,750.00		38,75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50.00	25,142,390.90	25,143,140.9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79,130.27	8,163,260.63				25,142,390.9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00.00		38,750.00			750.00
合计	17,018,630.27	8,163,260.63	38,750.00			25,143,140.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100,630,875.44		100,630,875.44	30.77%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6,978,725.06		96,978,725.06	29.66%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3,322,535.52		23,322,535.52	7.13%	
江苏协鑫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695,766.45		17,695,766.45	5.41%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10,531,467.11		10,531,467.11	3.22%	
合计	249,159,369.58		249,159,369.58	76.1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1,629,423,093.85
其他应收款	2,440,752,279.55	1,734,420,884.87
合计	2,890,752,279.55	3,363,843,978.72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1,629,423,093.85
合计	450,000,000.00	1,629,423,093.8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002,908.04	12,164,670.04
往来款	2,440,538,766.17	1,722,924,156.15
其他	213,533.38	464,349.98
合计	2,443,755,207.59	1,735,553,176.1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8,779,517.25	1,230,529,068.13
0-6 月	960,491,485.11	949,325,218.64
7-12 月	948,288,032.14	281,203,849.49
1 至 2 年	494,562,782.30	242,803,008.04
2 至 3 年	38,092,908.04	262,221,100.00
3 年以上	2,320,000.00	
3 至 4 年	2,320,000.00	
合计	2,443,755,207.59	1,735,553,176.1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2,908.04	0.12%	3,002,908.0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0,752,299.55	99.88%	20.00	0.00%	2,440,752,279.55	1,735,553,176.17	100.00%	1,132,291.30	0.07%	1,734,420,884.87
其										

中：										
低风险组合	2,440,538,766.17	99.87%			2,440,538,766.17	1,722,924,156.15	99.27%			1,722,924,156.15
账龄组合	213,533.38	0.01%	20.00	0.01%	213,513.38	12,629,020.02	0.73%	1,132,291.30	8.97%	11,496,728.72
合计	2,443,755,207.59	100.00%	3,002,928.04		2,440,752,279.55	1,735,553,176.17	100.00%	1,132,291.30		1,734,420,884.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远程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835,000.00	83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2,167,908.04	2,167,908.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02,908.04	3,002,90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苏州鑫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4,804,536.20		
协鑫智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15,892,797.70		
协鑫能科（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2,885,000.00		
江苏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86,590,000.00		
协鑫能科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37,752,964.91		
苏州协鑫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934,987.45		
江苏协鑫慧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295,700.00		
浙江协鑫鑫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5,186,000.00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0,353,319.17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张家港协鑫超能云动科技有限公司	47,479,203.09		
太仓鑫网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7,305,940.84		
内蒙古协鑫智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4,702,530.56		
江苏协鑫鑫储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354,909.57		
南通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27,154,633.58		
安徽车态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900,000.00		
浙江协鑫鑫科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6,016,665.71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15,518,714.61		
福建协鑫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609,906.51		

重庆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675,000.00		
其他客商	33,125,956.27		
合计	2,440,538,766.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月	213,333.38		
1-2 年	200.00	20.00	10.00%
合计	213,533.38	2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32,291.30		1,132,291.3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132,290.80	1,132,290.80	
本期计提		19.50	5,458,005.24	5,458,024.74
本期核销			3,587,388.00	3,587,388.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	3,002,908.04	3,002,928.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58,005.24		3,587,388.00	1,132,290.80	3,002,90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2,291.30	19.50			-1,132,290.80	20.00
合计	1,132,291.30	5,458,024.74		3,587,388.00	0.00	3,002,928.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587,388.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鑫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4,804,536.20	2 年以内	23.11%	
协鑫智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5,892,797.70	1 年以内	17.02%	
协鑫能科（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2,885,000.00	1 年以内	12.80%	
江苏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往来款	286,590,000.00	1 年以内	11.73%	
司					
协鑫能科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752,964.91	1 年以内	5.64%	
合计		1,717,925,298.81		70.3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45,727,416.29		10,145,727,416.29	9,425,140,610.73		9,425,140,610.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4,046,604.30		444,046,604.30	1,086,900,972.29		1,086,900,972.29
合计	10,589,774,020.59		10,589,774,020.59	10,512,041,583.02		10,512,041,583.0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7,821,551,328.20		500,000,000.00				8,321,551,328.20	
协鑫能科投资管理（无锡）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四川协鑫能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协鑫焕动能源科技（绍兴）有限公司	1,573,079,282.53		151,586,805.56				1,724,666,088.09	
协鑫能科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99,000,000.00				99,000,000.00	
协鑫能科（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协鑫慧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9,425,140,610.73		750,586,805.56	30,000,000.00			10,145,727,416.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金协鑫碳中和	378,164,526.95			151,358,650.39	293,367.85						227,099,244.41	

（绍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川珩鑫新能源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708,736,445.34			706,502,597.65	-2,233,847.69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1,586,805.55		-577,042.71						151,009,762.84	
协鑫储能（厦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00		-4,063,011.00	608.05					65,937,597.05	
小计	1,086,900,972.29		221,586,805.55	857,861,248.04	-6,580,533.55	608.05					444,046,604.30	
合计	1,086,900,972.29		221,586,805.55	857,861,248.04	-6,580,533.55	608.05					444,046,604.3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2,111,115.83	518,083,385.39	453,682,150.15	353,136,339.95
其他业务	26,160,115.67	4,344,012.02	21,384,193.78	
合计	618,271,231.50	522,427,397.41	475,066,343.93	353,136,339.9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

					户的款项	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1,712,135.71	596,160,488.0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80,533.55	5,257,959.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592,190.2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610.00	149.22
合计	385,433,801.95	601,418,596.6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0,111,546.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84,721.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5,61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775,98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79,23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14,057.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746,686.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597,995.48	
合计	75,515,247.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代扣代缴个人手续费返还等。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5%	0.2556	0.2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	0.2078	0.20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